伊历1434年农历正月十三尔麦里专刊

中國伊斯蘭正統派

أهل السنة والجماعة في الصي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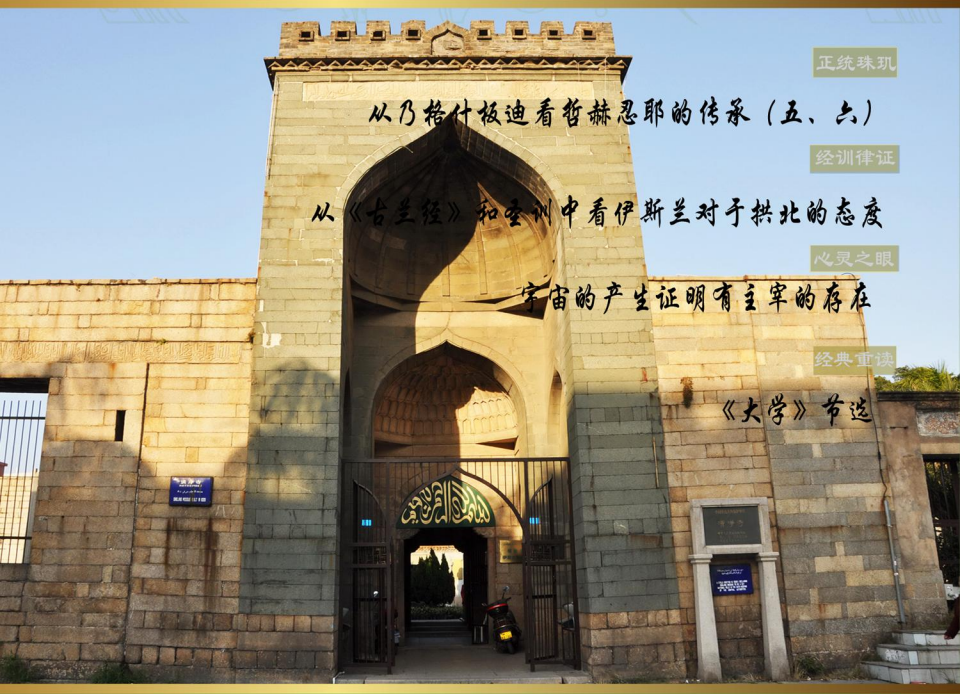

正统珠玑

从乃格什板迪看哲赫忍耶的传承（五、六）

经训律证

从《古兰经》和圣训中看伊斯兰对于拱北的态度

心灵之眼

宇宙的产生证明有主宰的存在

经典重读

《大学》节选

真主說：“信道的人們啊！你們當服從真主！服從使者！服從你們中的主事人！”《古蘭經》4：59

总第26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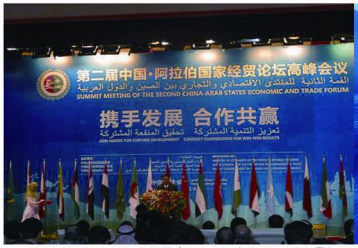

经国务院批准，商务部同意，从2013年起中国（宁夏）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更中国·阿拉伯国家经贸论坛更名为中国——阿拉伯国家博览会，大会将于2013年9月在宁夏举行。



2013年1月13日上午，维吾尔文《古兰经》出版发行仪式在乌鲁木齐举行。



2013中国(青海)国际清真食品及用品展览会全国贸促系统恢磺会在昆明召开，本次“清食展”将继续传承“绿色、跨越、合作、共赢”主题，并于4月30日至5月3日在西宁举办。



近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金积工业园区被确定为国家级清真产业园区核心区。



“天堂在母亲的脚下”——孟加拉一个小村子里一位老迈的母亲抱着她100多斤无法行走的儿子出去讨饭！



1月17日，印度尼西亚雅加达遭洪水袭击，图为总统苏西洛（左二）与外长马尔迪（左一）在总统府查看灾情。



继每圣时间后，又一起侮辱伊斯兰和穆斯林事件发生。混血女画家Sarah Maple的伦敦个展因多个作品涉嫌侮辱穆斯林基尽遭遇民众砸窗破门抗议，该展目前已受到警方的保护。

值得深思的是该画家的母亲出身于穆斯林家庭。



在印尼穆斯林团体和宗教机构的帮助下，一个离经叛道的组织——艾哈迈迪耶的数十名追随者1月17日（周四）在印尼归信了伊斯兰教。艾哈迈迪耶早先已被印尼穆斯林最高权力机构乌理玛委员会（MUI）宣布为叛乱组织。

目　　录

正道香风

穆圣ﷺ在塔布克的演讲 ……2
谢赫毛拉意念集（三） ……3
《古兰经》内容综览（五） ……5

正统眼观

从乃格什板迪看哲赫忍耶的传承（五、六） ……19
认主独一的尊贵 ……28

经训辩证

从古兰经和圣训中看伊斯兰对于拱北的态度 ……31

心灵之眼

宇宙证明“主宰”的存在 ……37

大千世界

回回的剪纸文化 ……42
巡防边境的“冬古拉玛”大妈 ……44

学子前地

四大哈里发简介 ……47

穆民秀谭

苜蓿 ……52

经典重读

《大学》节选——第三章第1、2节 ……56

绿果花园

五更月（三） ……59
晨礼路上的藏回阿婆 ……60

穆圣ﷺ在塔布克的演讲

●《穆圣演讲集》



的确，最美的言辞是真主的经典，最坚固的绳索是敬畏的言辞，最好的宗教是伊卜拉欣的宗教，最完美的道路是穆罕默德的道路，最高贵的言语是对真主的赞念，最优美的故事就是这本《古兰经》，最好的事情是断然无疑，最坏的事情是异端。最正确的引导是列圣的引导，最高贵的死亡是烈士之死。最盲目的迷误是脱从正道之后的迷误。最好的工作是有益于人的工作，最好的引导是有跟随者的引导。盲中至盲是心灵之盲，高于强于低手。贫穷知足胜于富裕放荡。最无益的道歉是在死亡来临之时的。最无益的后悔是在复生日来临之时的。

有人迟迟去聚礼，有人心不在焉的记念真主。最严重的错误是口舌谎谎。最好的富足是心灵的富足。最好的川资是敬畏，智慧的尽头是畏怕伟大的真主。心中可靠的最好东西是坚信，怀疑是背信。嚎哭是蒙昧时代的行为，是火狱的火花，诗歌是野比劣厮的行为，酒是罪恶之源和火狱之焰火，最坏的吞食是吞食孤儿的财产，幸福者是善于听取教诲的人，得福者是在母腹中就得福的人。你们每一个都要走进坟墓，人生的结局是后世，工作的关键是结尾。最坏的梦是谎梦。所有要来的都临近了。辱骂信士是大罪，杀害信士则是叛教，伤害信士是违抗真主，信士兄弟的生命、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就如自己的生命、财产神圣不可侵犯一样。对真主说谎的人，真主折穿他的谎言。想饶人者，真主想饶他，原谅人者，真主原谅他。克制愤怒者，真主奖报他，忍耐磨难者，真主补偿他。遮避名声者，真主使他成名，坚忍者，真主加倍回报他。违抗真主者，真主惩罚他。我祈求真主想饶我，我祈求真主想饶我，我祈求真主想饶我。

谢赫毛拉意念集（三）

● 选择圣传真道网站



今生

“如果今生是因人类而产生，那么，两世的百愿就是为穆斯林而造化了。”

“死日比生日贵，生日是考验的开始，死日是试验完毕归家的日子。”

“财产儿女只不过是人生的装饰，也是今生磨难，因此，我用装饰宣扬了正道，我用磨难提醒了后世。”

“你行功于如同明日就死，你营谋今生如同你永远活着。你道行就不是亏伤者，也不是折本的人。”

“今生如赶街，人生如旅店，日落而归，我长久之地。”

“今生是卡菲勒的天堂，穆斯林的监房，若我把今生当天堂，我的后世怎么样？”

“用后世买了今生的人，论现实和瞬期，一概亏本了。所以我宁愿用今生买下后世。”

“我只求两世的荣华富贵，若我为正道献身了，还能再活，我必再献身直到无穷次。”

后世

“重返天堂的路，就是我诚信的光。”

“我的家在天堂，无比的荣华富贵。我将要回到我美丽清洁的家，我日夜盼想我的家，准备好归家的路费。”

“当我筋骨松懈，老迈来临，白头誊号，推我启程时，我要归葬于美好，只有寻求一个带路的向导了。今生已虚度了年华，我的后世决不要使之落空了。”

“今生是我归家的路，决不能空手而回。不然，我多么亏伤啊！后世多么枉然啊！”

“年轻时为老迈作准备，富有时为穷困作准备，欢乐时为忧愁作准备，活着时为死亡作准备。那么，我的后世已得到了。”

“我浪费了少年，再也找不到少年，我浪费了青春，再也找不到青春，我浪费了今生，再也找不到今生。因为死亡对世界来说是真实的，而时间又不能挽回。”

“人生是走着通往后世的路永不停留。穆斯林是准备了明天的幸福不断工作。”

“今生的磨难是对我后世美好的提醒。今生的饥渴，是颁发明天仙席面的请帖。因此，对今生的一切不幸遭遇，我都乐意忍受。”

“我的今生是为后世，我用今生管干了后世。因此，我爱今生甚于后世，我就全得了后世，”



《古兰经》内容综览（五）

——对《古兰经》的注释与求索

· 林松

一、历代名家注疏举要

《古兰经》既是在长达23年的漫长岁月中，针对各种情况和事件而陆续颁发的启示，它又是伊斯兰教立法制宪所遵循的最权威的依据，广大穆斯林在学习过程中迫切需要深入了解每一章、节、句的正确含义。但它的许多内容，虽然明确易懂，也需要弄清降示的背景和目的，以提高认识，特别是还有不少经文含蓄深邃、隐微费解，更需要认真琢磨、深刻理解。

先知● 在世时，对某些经文还可以作补充说明，释疑解惑；在他逝世后，圣门弟子、再传弟子在几任哈里发执政时期，尚能听到一些口传的注释作参考。往后，随着伊斯兰教的深入传播，能直接或间接听到先知● 及其门徒弟子口传资料的人逐渐减少，以至后继乏人。于是，经注学作为伊斯兰教宗教学科的一个分科，便开始发展起来。要正确理解《古兰经》本身固有的微言妙意，避免穿凿附会的曲解，确实谈何容易，正如经文中所说：

他是降示你经典的主，
经中有许多明确肯定的经文，
它们是经典的基础；
还有另外一些经文，
内涵隐微丰富，
那些居心叵测之徒，
对它的内涵随意散布，
追求偏见，曲解注疏，
只有真主才洞悉解说的正误。
有知识造诣的人们说：
“我们相信它，全都来自我们的主”。
除了有识之士，谁也不能领悟。
——（3：7）

这一节中就提出《古兰经》的内涵或语句有两类：一类是含意明确肯定的，阿语原文叫“穆哈凯目”（Muhkamat）；另一类是内涵隐微丰富的，阿语原文叫“穆台沙比哈”（Mutashabihat，以上两个词汇，原文均为复数词）。各家对前者的注疏解释，可能趋于一致，争议不多，而对后者的解说，往往出入很大，相距甚远。还有，这一节中所提到的注疏、解释，阿文用的词汇是“台厄维勒”（al-Ta’wil），因此，初期对《古兰经》的注释，多称为“台厄维勒”，如泰伯里（Tabari，838—923，号阿布·贾法尔）就以此为他的经注命名，把经注学家称为“艾海鲁·台厄维勒”（Ahl at-Ta’wil）。但后来较普遍地把解释注疏称为“台弗西尔”al-Tafsir），习惯上已形成一个专指《古兰经》注释的通用词而被广泛采用。“台弗西尔”这个名词，亦出自《古兰经》：

悖逆的人们说：
“为什么不把《古兰经》一次降谕？”
我就这样〔零星颁降〕使你的心坚定不移，
我降示它井然有序。
他们只要向你提出类似质疑，
我就会揭示你真理，
和圆满的解释分析。
（25：32—33）

最后一句中的“解释分析”，原文就是“台弗西尔”。它同“台厄维勒”虽近似同义词，且都出自《古兰经》，但随着对经文解释的范围不断扩大，以及对经文研究的程度之继续加深，有人认为这两个词汇有所区别，不宜完全等同，如苏菲学者苏尤蒂说：“台弗西尔”，是指对经文表面意义的阐释，而“台厄维勒”，是指在宗教知识方面造诣很深，或在实际功修中有切身体验的学者，对经文内涵隐秘奥意所作的探索与注释。不过，一般注疏家，多将自己对《古兰经》的解释统称为“台弗西尔”。

经注学一直在发展，成果相当丰富。从总体上看，这些注疏，除了对读法、语法、修辞、词义和降示的时空背景进行研究或考释外，还借鉴前人对《古兰经》研究的成果，结合学术文化发展的现状，和人们对经文认识、体会的深化，对全经所含的哲理、教义、律令、典故、寓言等各方面加以归纳、比较和总结。当然，经学家的注疏成果，总不免带上注疏者的教派或学派观点，反映各自所获的传闻材料与文化知识。又因为注疏者各有其专长及成就，表现在经注方面也就特色互异，如有的经注从语言文字方面入手，对语法修辞、句式结构讲得头头是道；有的经注致力于对教法、律例的系统钻研，将零星散见于各章节中的类似内容前后联缀、一线贯穿出体系完整的条例；有的经注重视历史故事，从经文中涉及的先知及其它有关故事出发，汇聚史料传说，广征博采，使之充实丰满。越往后发展，至近、现代的经注成果，已涉及天文学、地理学、数学、医学为主体的自然科学领域。至于谈及某章某节某句的启示，与现代科学研究理论紧密联系而阐发经文内涵的专题论著，近年来正大量涌现，虽是抒发个人见解，是点滴体会，不是系统地撰写经注，但这些迹象表明：经注学仍将继续发展，像探索宇宙奥秘一样，会有新发现。

（一）注疏种类

关于经文注释的内容，穆斯林学者通常按其特点分为三类：

1. 传闻经注。以世代相传的资料为据，包括：以经文本身的有关内容相互诠释、彼此联系；以《哈底斯》中所述先知 ﷺ 的有关言行解释《古兰经》，以先知 ﷺ 的弟子、再传弟子之言行，和他们对经文的理解，作为注释依据。

这一类经注，可以说是原始材料或口传资料的记录，看不出汇辑者自己的见解。其中最主要的是逊尼派著名经注家泰伯里 (838—922)《古兰经解总汇》（原名为 Jami al - Bayanii Tafsir al-Qura’n），按《古兰经》编排顺序，按章、节、段、句作解释，将先知 ﷺ、圣门弟子和再传弟子所传（每段传述均有传述者的名字为线索）的有关资料逐一罗列，又搜集大量传闻，包括以色列传说，博采前人注释成果。这部《古兰经解总汇》，被视为“传闻经注”的典范。后代学者择其要者而编成《泰伯里经注释要》。这部经注，为后世注释《古兰经》奠定了基础，影响很大[1]。

此外，“传闻经注”中较著名者还有：

伊本·卡西尔的《伟大的古兰经注解》，叙利亚学者伊本·卡西尔 (Ibn kathir 1302—1373) 的经注，选用资料多系圣训及先贤言论，选材比泰伯里的《经解总汇》严慎。先引证经文，再对经文作简要浅显的注释，然后再引有关经文对照诠释，以阐明经文主旨，被称为“以经解经”。如找不到相印证的经文，便引用圣训，圣训中找不到相应的材料，则引前辈学者的论证。此书被认为是传闻经注中之最有权威者。

这一类经注中之引人瞩目者还有：

艾布·莱斯·撒马尔干迪的《经注学海》；

艾布·哈米德·拜格威的《启示华貌》；

伊本·阿蒂耶的《天经注解简编》；

费茹孜·阿巴迪的《伊本·阿巴斯经注》……

它们也都对经注学的发展起过促进与推动作用。

2. 理解经注。亦称“见解经注”。指的是在经注过程中，如果找不到传述可靠的材料作为解释经文的依据，可以按经注者个人的理解对经文作阐释。这比前述“传闻经注”不同，已大胆跨进一步。但解释者必须有很深的伊斯兰教经学造诣，对阿拉伯语文有相当基础，对先知 ﷺ 生平

与伊斯兰传播初期的历史相当熟悉，提出来的见解才可能有说服力。

这一类经注中，也硕果纷呈。其中最著名者，如法赫鲁丁·拉齐 (Fhr al-Din al-Razi 1149—1209) 所撰《幽玄的钥匙》。编者博学多才，具备各种学科的坚实基础，是第一个将自然科学引入经注学的学者。他致力于运用哲学、天文学、宇宙学、动植物学和人体解剖学等各类知识，试图阐释《古兰经》的奥义。经多年努力，完成 12 册巨著，在经注学中独树一帜，被誉为极富理性，是"理解经注"的典范之作。

波斯学者纳绥尔丁·白达维 (Nasr al-Din Baydawi？—1286) 编撰的《启示的光辉与经义奥秘》，也是逊尼派"理解经注"之一。编者吸取了宰麦赫舍里的《凯沙甫古兰经注》和法赫鲁丁，拉齐的《幽玄的钥匙》的精华，取两家之长，对《古兰经》从语言艺术到各项丰富内容进行全面注释，旁及各家读法之异同。此经注结构谨严，逻辑周密，文笔流畅，东方逊尼派经学院和我国西北不少大清真寺，多选为经堂教育之教材。由于学术价值较高，后人为其作注者比比皆是，其中以谢赫·扎德一（？—1544）的脚注为最详尽，此外，还被择要译为英文本。

这一类发挥见解的经注还有：

阿拉乌丁·巴格达迪的《启示真义释萃》（通称《哈津经注》）；

海推布的《明灯》；

艾布·哈扬的《经义海洋》

……

近、现代学者的经注，亦多属此类，即不仅引用前述"传闻经注"中的材料，而且也阐发个人学习的心得、体会。

3. 想象经注，亦称"示意经注"。指的是一些对《古兰经》颇有研究且专心倾注于修身苦炼的学者，深入经文字面的意思，以自己潜心参悟的体会，对经文作特殊的、神秘的、大胆的解释。这方面，苏菲学者所撰经注尤为明显。

如赛海勒·突斯特里编撰的《古兰经注》，是苏菲学派最早的经注之一。此经注按其学派主张对《古兰经》作了较神秘的深层注释。有些非苏菲学者认为这种思想形成体系后渗入了逊尼派与什叶派的思想中，使伊斯兰各种学科染上了神秘主义的色彩。反映到《古兰经》注释之中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不仅对那些"内涵隐微"的经文，解释得更玄虚、更深奥，而且对那些意思"明确肯定"的经文，本来含意自明，一看就懂，但有些解释已超出字词之外。

这一类注释，在伊斯兰教"两世观"方面，主张看破红尘，侧重后世，逃避现实，出世苦修。注释中宣传"清心养性"、"克制私欲"、"热爱真主"、"追求永生"、"人主合一"等主张。类似"想象经注"的撰述还有：赛勒弥的《经注究竟》，伊本·阿拉比的《启示义理综述》等等。

普通逊尼派学者受其影响，将苏菲主张结合起来的经注有：

伊斯玛仪·哈基（1652—1725，土耳其学者）的《古兰经辞义精华》(Ruh al-Bayan)，共 10 册，以阿拉伯文为主体，兼用波斯文、土耳其文写成。

阿路西（1802—1854，伊拉克学者）的《古兰经精华》（Ruhal-Ma′ani），此经注受到奥斯曼帝国素丹马哈茂德二世 (1808—1839 在位) 的肯定。

自然，各教派学者都是以本派正宗信仰为衡量经注的标准，观点看法难免存在分歧，舆论上一般将经注分为"可赞扬的"和"受贬斥的"两类，认为前者可取，有参考价值，后者则应冷静分析，不要轻率吸取。

（二）新老注释本简介

由于伊斯兰教在发展过程中出现了各种派别，并逐渐形成了两大教派：逊尼派 (Ahl al-Sunnah) 和什叶派 (Ahl al-shi-ah)，以及具有神秘主义色彩的苏菲派 (al-Sufiyyah)（一些学者将苏菲派划分为逊尼派中特殊的一支）。这些派别都有自己的政治、宗教见解和学术观点，它们都有一批造诣精湛的、建树卓越的学者、教法学家、经注学家，并且，都有其丰富的成果。因此，各大教派、学派中都在《古兰经》的注疏领域作过贡献，对支撑本教派、学派的观点、主张起过重大作用。

1. 逊尼派经注

以正统思想观点注释《古兰经》，经注中反映了承认从四大哈里发到奥斯曼帝国统治的合法性，吸收了从哈桑·巴士拉、四大伊玛目到艾什尔里、安萨里等人的宗教学说及主张对涉及信仰问题的经文，主张遵从字面的意思，不妄加解释；认为"信仰"问题应遵从《古兰经》，而不能倒过来用解释《古兰经》去迁就"信仰"。在教法方面，以圣训和四家教法学派的主张为解释《古兰经》的依据；但也不排除借助宗教学科和自然科学的研究成果来阐释经文含义。逊尼派经注，在各个时期都有，数量可观。

早期从事经注的学者，相传是圣门弟子中最年轻的伊本·阿拔斯（？——687）。他出生很晚，较诸其他圣门弟子，年轻机灵，感触锐敏，记忆力强，《古兰经》的某一节在何地因何事而启示，他都了如指掌，能当见证人。先知●曾说过他是个称职的《古兰经》注释者。特别是他享有高寿，先知●归真（632年）后55年他才去世，可算是最年轻的"元老"。他能背诵不少阿拉伯诗歌，熟悉逊故轶闻，出口成章，精于阿拉伯民间语言，据说他对《古兰经》中约两百个单词的解释，都能随口援引出阿拉伯诗歌中的实例作解释，表明这是阿拉伯民族惯用的成语典故。当他白天坐在卡尔白的庭院里时，常有人前去求教，他总是应对如流，令人信服。相传有两个名叫纳福尔和奈智德的人，相约以挑剔刁难的态度去询问在他俩看来微不足道的这个毛头小伙子。他们问：《古兰经》中说这部经典是用阿拉伯文颁降的，用的是阿位伯人懂得的鲜明语言，那你能说出第70章《阶梯》第37节中的"伊基尼"（意思是成群结伙）也是阿拉伯人熟悉的词汇吗？什么地文有这个词？原来，他们所问的有关经文，是指当年有一批人围着先知●无理取闹，并且扬言："如果真有乐园的话，也不能让你们这些穷骨头享受，理该由我们抢先受用。"针对这一现象，经文说：

悖道的人们为什么络绎不绝地奔向你？
成群结伙地在坎份右边、左边 聚？
难道他们每个人都对恩泽的乐园感兴趣？
（70：36—36）

伊本·阿拔斯立即不假思索地回答说："当然，这是阿拉伯民间熟悉的语汇，你们难道没听说过吗？诗人阿比德布尼·艾布阿斯的诗句中就有：'他们匆匆忙忙向他走来，成群结伙地围绕着他的讲台。'这个'成群结伙'，不就是阿拉伯词汇'伊基尼'吗？"

那两人继续向伊本·阿拔斯提了一些有关《古兰经》的问题，如第5章《筵席》第35节中的"瓦希莱"（Wasilat，原意是"媒介"，经文中是指取得真主亲近喜悦的途径'），全节原意为：

诚信的人们啊里你们应当对真主敬惧，
应当把亲近他的媒介寻觅，
应当为主道而奋力，
但愿你们获取胜利。

伊本·阿拔斯脱口而出，以安特尔诗人作品中含有"瓦希勒"一这个词汇的名句作证。两人难不倒他，才心悦诚服。可惜他的经注没有书面著述，600多年后费茹孜·阿巴迪（1329-1414）所编的《伊本·阿拔斯经注》，每章之首都说明其注释传自伊本·阿拔斯本人，但由于年代相隔太远，其真实性值得怀疑。较可靠的说法是，最早从事书面解释《古兰经》的人是伊本·朱莱吉（701—771），本系犹太人，改靠伊斯兰教。可惜此经注早已失传。迄今保留较完整的一部《古兰经注》，是叶哈亚·本·萨拉姆（742—？）所撰，手抄本现藏于突尼斯泽突纳大学和凯鲁万清真大寺图书馆，阿拉伯国家大图书馆多有共影印本。

流传后世影响较大的早期经注，也许该首推前文"传闻经注"中提到的《古兰经解总汇》。因汇集资料极其丰富珍贵，卷帙浩繁，安达卢西亚学者伊本·帅马迪哈将它缩编为《泰伯里经注撮要》。法国人皮埃尔·戈德曾译为法文本。这是部伊斯兰教文化方面的重要遗产，保存了前人的见解，奠定了古兰经注疏学发展的基础，影响深远。沙斐尔学派学者艾布·哈米德·艾斯弗拉耶评价说："谁要想寻找泰伯里的《古兰经解总汇》，即便旅行到遥遥万里外的中国去寻觅，对

他来说，也不算远。”

基本上属于逊尼派经注范围的，还有前文已涉及的法赫鲁丁·拉齐所撰《幽玄的钥匙》，纳绥拉丁·白达维的《启示光辉和经义奥秘》，伊本·卡西尔的《伟大的古兰经注解》等，不作赘述。

比较简明、洗练的经注本，名为《哲拉莱尼古兰经注》。“哲拉莱尼”（Jalalyin）的意思是“两个哲拉莱（名字）”，因此书编撰人是两个名叫哲拉莱的学者。起先由哲拉莱丁，穆罕默德·本·艾哈默德·马哈里（？—1459或1460）着手编写，未能完成，续成者名叫哲拉莱丁·阿布杜拉赫曼·本·艾比·拜克尔·苏尤蒂（1445—1505）。这两个名字相同的人都属逊尼派，释经观点相同，文字体例也相近。此书被译名为《简明古兰经注》，对初学《古兰经》者帮助很大。四百多年来，被逊尼派穆斯林广泛采用，在我国穆斯林经堂教育中，一直被列为研习《古兰经》的必读课本。

2. 什叶派经注

什叶派突出强调只承认阿里（先知●的女婿，第四任哈里发）及其直系后裔是先知穆罕默德●的合法继承人。它由早期的政治派别发展成宗教派别，将伊斯兰教教义同其宗教政治主张相结合，逐渐确立了自己的学说体系。它对《古兰经》的注释与逊尼派经注相比较，不尽相同。如什叶派中的12伊玛目派所作经注，在涉及信仰问题时，释文中常强调其观点，侧重宣传要尊崇阿里及其后裔，较反对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和伍麦叶王朝，把《古兰经》中个别泛指的词汇作了确指性注释，如第4章《妇女》第51节提到的两个称谓词“吉布特”（al-Jibut）和“塔乌特”（al-Tawut），原意是“偶像、魔鬼”，经注中解释为实指穆阿威叶（600—680，伍麦叶王朝创建者）和阿慕尔·本·阿斯（？—约664，埃及总督，657年曾在“隋芬之战”中，助穆阿威叶同阿里对抗，要求阿里以《古兰经》作裁判，迫使阿里罢兵。又如第27章《蚂蚁》第16节首句云：“苏莱曼继承了达乌德”，经注认为这是暗指阿里继承了先知穆罕默德●。再如第2章《黄牛》第158节提到的两座山丘：“赛法”和“麦尔卧”，经注认为前者是指先知穆罕默德●，后者指阿里。

据传，什叶派最早的经注是《阿斯凯里经注》，是第11代伊玛目哈桑·本·阿里·哈迪（845—873）编撰。较著名经注，还有《尔雅希经注》和泰伯尔西（？—1153）的《经义汇解》等等。影响最大的是现代什叶派学者穆罕默德·侯赛因·塔巴塔巴仪编撰的《古兰经注之准衡》。此书除经义解释和摘引以往什叶派著名经注家的成果外，涉及教义学、哲学、历史、社会和伦理道德诸方面，是一部由20卷组成的巨著，约300万言以上。其题材范围之广，涉猎问题之多，旁征博引之丰，都可与逊尼派的《光塔经注》相媲美。

以伊斯玛仪派为代表的什叶内学派及受其影响的一些学者，尽力追求挖掘《古兰经》的隐秘含义，他们认为，《古兰经》文有表义，有隐义，光从文字表面去理解不足为取，最可取的是有识之士凭真主的特殊启示而恍然领悟到的内在含义，这才是掌握真谛。

3. 其它学派经注

伊斯兰教最主要的教派是“逊尼”和“什叶”两大派，从总体上看，是属于政治与宗教方面的大类派别。从思想、学术观点看，还存在名目繁多、特色互异的种种学派，它们中有的是两大派别之一的分支，有的则超越出两大派别的范畴，亦有从某一大派别中脱轨而出者。此非三言两语能谈清楚。因本处不准备谈教派问题，恕不多谈。这里主要是介绍不属两大派别的学者所撰的经注。

最著名而轰动的是一部穆尔太齐赫（al-Mu’tazilah）派学者所撰的经注，题名为《启示真相揭示》（亦有人译为《古兰经奥秘之真相探索》），习惯上通称为《卡沙府经注》，“卡沙夫”是原书名第一个词汇的音译。编撰者是查尔拉·马哈穆德·祖迈赫舍里（1075—1144年）。

穆尔太齐赫派，是伊斯兰教的宗教哲学派别，原意为“分离者”，西方学者称之为唯理主义派。起初是在政治斗争与宗教问题上持中立态度的穆斯林。但它自称为是“认主独一和主持公正的人”，可减称为“认一派”、“公正派”。它的学说主

要是：①主张以理性为核心的创世说；②主张绝对的认主独一论，③主张人类意志自由说；④主张理性是宗教信仰的准则；⑤主张《古兰经》被造说。形成了具有唯理主义思想倾向的宗教哲学思想体系。《卡沙夫经注》正是该派语言大师、修辞专家祖迈赫舍里所撰，他成功地把语言学、修辞学用之于注解《古兰经》，不仅将经文含义讲得通俗易懂，便于接受，而且帮助读者鉴赏赞叹经文的典雅风格与艺术魅力，受到广大读者的好评，对以后各派经注都有影响。苏优蒂在《黎明的见证》中说："在修辞学方面，已产生一批有远见卓识的学者，人们借他们的修辞造诣知道了《古兰经》的真谛所在。《启示真相揭示》之编撰者，堪称这一学科的权威"，还有赞扬这本经注的歌谣流传一时：

世间流传的《古兰经注》数不胜数，
但没有一部能胜过《卡沙府》，
你想求正道就得把它诵读，
《卡沙府》是治好愚昧病的药物。

以上只是列举了往昔各地区各教派的若干有代表性的经注。

4. 近现代经注

近代以来，伊斯兰世界由于殖民主义、帝国主义的入侵和科学技术的传播，面临一系列问题。为对付外来势力的挑战，维护伊斯兰教的传统地位，批驳种种对《古兰经》和伊斯兰教的歪曲、诬蔑，便结合近代科学中于我有用的因素，用理性主义注释《古兰经》，因此，新的经注多含现代色彩。

例如在社会主张方面，认为诸如男女平权、人类平等、限制私人资本、反对压迫侵略等等，都是《古兰经》基本思想所包含的内容，因此召唤穆斯林加强团结，对敌斗争，维护自己的独立与自由；在自然科学方面，强调学习科学知识，提高思辨能力，探索宇宙奥秘，开发并利用自然界宝藏等等，都是《古兰经》所肯定和鼓励的行为。许多经注，还列举近现代科学研究的若干成果与结论，《古兰经》中已有记载，但只有随着科学水平、认识水平的提高，才有可能理解经文中某些在千百年前难以领会的内容，如地球与其他天体的关系、物质均有阴阳之分等等。此外，在饮食禁忌方面，新的经注还援引了现代医学研究和实验的结论，证明禁食猪肉、严禁饮酒对防止疾病、保护健康的必要性，表明《古兰经》确实蕴涵着许多微妙的知识。

在近现代经注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埃及知名的改革家穆罕默德·阿布笃（1849—1905）的两名弟子所作的经注，如穆罕默德·拉希德·里达的《光塔古兰经注》（Tafsir al-Man-arah），谭塔维·焦海里的《焦海里经注》(al-Jawahir fi Tafsiral-Qur'an)，都是在吸收前人研究精华的基础上，结合现代社会向伊斯兰教提出的问题，对《古兰经》有关经文作阐发性注释。其中尤其是《光塔古兰经注》，拉希德·里达（1865-1935）倾注了毕生心血，在经注方面，开创了辽阔宏伟的篇章，这是一项很有气魄的规划。编撰者是埃及《光塔》杂志主编，故经注以此命名。它一问世，便激起热烈反响，社会上给予很高评价。遗憾的是他壮志未酬，经注工作方兴未艾之际便与世长辞。他的这部规模浩大的巨大遗注，仅注释到第12章，分为20卷出版，仅约占全经的40%。

谭塔维·焦海里，是埃及艾资哈尔大学教授，其经注卷帙亦可观，共25卷。显著特色是阐发《古兰经》与自然科学的关系，涉及天文、地理、生物多种学科。此书已部分译成波斯文。

以上都是大部头经注，在简注本中较新的著述是《古兰经注撷英》，编辑者是埃及伊斯兰事务最高理事会所属"古兰经委员会"，1988年出版。此书每页上端为经文，释文置于下部，逐段进行解释，对照方便。经注内容新颖，观点明确．力求按当代观点诠释疑问。其《序言》中说：文体用现代阿拉伯语，简明而不缺漏，全面而不繁冗，尽量不套琐碎术语，只按经文本意作注，亦不零敲碎打地旁及语法修辞。编撰的主旨是帮助读者直接了解经文本意，并为今后译《古兰经》为其他文字者提供较好的蓝本，尽可能使各语种的译文在内容和译法上有所依循，不至相差太远。

这本《撷英》还在每章之前附有简要提示，

介绍基本内容和有关背景，此书于1983年出版，约100多万字，以上只是从浩如烟海的各个时期、各个地区、各个学派、各种观点的注疏本中列举少许释例子以简介[13]。

综观古往今来的种种注疏，实际上还是围绕着本章开头所引的经文中"穆哈凯目"（含义明确的）和"穆台沙比哈"（含义隐晦的）这两方面进行。只从文字表面解释，句括语法修辞分析在内者叫"台弗西尔"；探隐索微、挖掘内涵奥义者叫"台厄维勒"。但更多的注疏家还是倾向于把自己的注释称为"台弗西尔"。

据穆萨·赛迪格在其专注《古兰经——永恒的奇迹》中评论：通常能见到的许多古兰"经注"有两类，一类只停留在文字表面，限于句子分析、经文所包含的修辞形式、艺术信号等等，类似阿位伯语法教材，意义不大；另一类经注却"起伏着生命的精神，闪耀着向导的光辉，并放射出智慧、理性和福利的火花"，能使人们"启开心门、精神向往、视野明亮"，凭借科学知识与注释技巧去揭示《古兰经》的宝库及其重要内容，让人们理解经文中有向导、有光明、有医治心灵的药剂"。赛迪格所推崇的经注中就有本章前文所列举的泰伯里、伊本·卡西尔、祖迈赫舍里、拉希德·里达等各学派学者的经注，热情洋溢地给予肯定赞赏。

当然，较成功的经注对于读者都会有所帮助启发。但他们毕竟是经注家学习的心得体会，尽管见仁见智，各具特色，适宜褒甲贬乙，厚此薄彼，总不免"尺有所短、寸有所长"。不妨综览对照，适当吸收，择善而取。只是必须注意应以直接阅读原文原经为主，经注只是辅助教材。归根结底，还得抓住原文精髓、真谛，不能喧宾夺主，把主要精力放在看注释上。这是所有经注家、翻译家的共同主张。

二、新的求索与试解

在《古兰经》的译释过程中，历代经学注疏家、翻译家、研究家的见解或成果，总为后继者提供了大量可供吸收、借鉴的宝贵资料，因此，当代的不少译释家或广征博引，或综合汲取，使注释工作步上新的阶梯。

在注释中，有不少方式值得注意，例如：

(1) 承上接下作串释：串引有关经文，发掘内在联系，使之前呼后应，相互交织，作井然有序的剖析。

比如主要依据穆罕默德·阿力和尤素福·阿力英文译注本进行解释时，就串引了经文说明人类性灵的进步与发展分为三个阶段：

a. 肉体支配的阶段；

b. 道德约束的阶段；

c. 性灵静止的阶段。

对每一阶段，都通过对经文的注解逐步发挥，如第一阶段是引用《优素福章》中的人物对话，当时，优素福曾遭到不白之冤，因断然拒绝权贵夫人的勾引，反被恼羞成怒的夫人诬陷而锒铛入狱，及至真相大白，优素福被宣布无罪释放前夕，曾说：

"……我不以纯洁无染自诩，
人性总是驱使人们作恶多端，
——除非是受到我的主所怜悯，
我的主宽宏多恕，特慈仁义。"

（12：53）

注释者就上述引文中的第2句发挥说："人类性灵的进步可分为三个阶段，这就是第一阶段，即肉体支配的阶段，也可以说是兽欲的阶段，饿了只知要食，冷了只知求暖，与各种动物无异。"至于第二阶段，叫"自制的阶段"，又引了另一处经文，即：

我以复生日起誓，
我以引答自责的人起誓，/
难道人竟以为我不能聚集他的残骨遗尸？

（75：1—3）

注释者认为"引答自责"，即性灵发展第二阶段，叫"自制阶段"，说"自责性也就是自制性，人的修养到了这一阶段时，如有作恶的思想，便受到良心的责备，因此，就随时自制而不敢或不欲有犯罪的行为。但这种善良的行为不是出于自然，而是由于自制"。因此，还需要向第三阶段发展，方能到达"止于至善"的境地。经文中说：

“心安理得的灵魂啊！ /
你可愉快而坚定地向养主归聚！ /
你便进入我仆人之行列！ /
你就在我的乐园里安居！？

（89：20—30）

这就是“止于至善”的第三阶段。串释者认为，“人到这一境地，便可从心所欲不逾矩”，说明“人的性灵进步到最高的阶段，也就是中国古人所说的：“止于至善”。这就是伊斯兰教认定的天堂生活。”

这三阶段即三节引文中分别提到的“人性驱人作恶”、“引咎自责的人”和“心安理得的灵魄”，中心词在阿拉伯文原经中都用的是同一个名词“奈夫斯”（ial lat-Nafus），这个词汇的含义广泛而丰富，在不同语言环境中的概念包括：“性灵”、“生命”、“精神”、“灵魄”、“本性”、“欲望”、“心理”、“本质”、“理智”等等，可以指人物、有生命之物，也可以指性格、品德、素质，是个具体名词，又是抽象名词。引注者将分别散见于各章的有关概念和内容一线贯串，联而缀之，领会性灵的递进发展，人性从初期的动物性阶段，上升到理智自制阶段，直至有所依皈，走向人生旅程的最终归宿，即“性灵静止”，步入最高境界，是精神的升华与超脱，因而魂定心安。这种从理性角度思索参悟之后的发挥，别有新意。

这是一种总览概观、通读全经、掌握内在呼应与联系而综合注释的方式，是一种学习的好方法，姑且不去评说某项研究结果是否正确或准确，但这种方法肯定有助于对《古兰经》的深入探索与领悟，作为研究者个人的学习心得体会，都值得珍视。

(2) 理性角度试剖析：对具有传奇色彩的经文，或将神秘气氛渲染得更浓，或从理性角度进行分析。

对《古兰经》中大量带有传奇神秘色彩的内容，小到名词术语称谓，大到事件片断或始末，既有维护字面表述意义的理解，从纯宗教意识坚持沿袭已久的注疏，而又陆续出现唯理性的、力求抹掉离奇成分的新解，与往昔经注家的传统注释截然不同。姑引数例，以了解近、现代试作新释的动向。

〔例1〕《古兰经》中经常提到的“镇尼”（Jinn或Jinnat），约出现39次，并被用作第72章章名。经学家多认为这是指像人类一样头脑发达、有理智思维的高级生物，如在天园中蛊惑人类始祖阿丹夫妇摘食禁果的那个易卜劣斯（Iblis）就属“镇尼”范畴。我国通用汉语的穆斯林多称之为“神”汉译《古兰经》中多用音译“镇尼”，或兼顾其音意而称之为“精灵”。

究竟“镇尼”（或“精灵”）是什么？是人类，还是非人类？对此概念的解释就不尽相同，甚至差距很远。

一般传统的解释，包括我国经堂教育中阿訇的讲解，认为这是一种“妙体”，人的肉眼看不见其实体、相貌，是具有理智、思维发达、感觉锐敏的被创造物，有质而无形，它们也像人类一样有好坏之分、善恶之别。但与人类有区别，肯定不是人类。因为：

① 《古兰经》中常把“人类”和“精灵”，同时并列（6：112/7：38，179/17：88/27：17/41：25，29/46：18/51：56/55：33/72：5，6）。例如其中一节说：

我创造了精灵和人类，
以便他们崇拜我。

（51：56）

在第55章33节中还呼告说：

精灵和人类大众啊！
如果你们能遁出天地的疆域，
那你们就尽管遁出；
你们如不借助于权威的帮助，
就不可能遁出。

而且，在这一章中，有31个反问句是向精灵和人类的质问，每一句均有代词“你俩”。足以表明“人”与“镇尼（精灵）”是两种被创造物，不宜混淆。如果“镇尼”属于人类，是同一范畴，经文中又何必将两者并举？呼告、反问时也不会用“你俩”这样的口气和代词。

②经文中提到真主创造了第一个人名叫阿丹，并且号召天仙们向阿丹致敬，其中只有易卜劣厮拒绝命令；还说明易卜劣厮本属于“精灵”（18：50）之类，这就排除了“精灵”属于人类的可能性。因为阿丹分明是第一个被创造的人，而在他之前，天仙、精灵都早已存在，如果精灵也是人类，阿丹怎能算第一个人？更何况阿丹夫妇和易卜劣厮（魔鬼）是作为仇敌、对头被贬降于大地的（7：24—25），并没说他们都是“人”。

③人类和精灵之显著区别，《古兰经》中也有记述。例如阿丹在天仙群中露面之初，经文多处有记载，仅摘情节缩得较短的片断为例：

我创造了你们，而后赋予你们形体，
然后，我对天仙们说：
“你们应该向阿丹鞠躬行礼！”
他们都行了礼，只有易卜劣厮抗拒。
他不肯一起鞠躬敬礼。/
主说：“当我下令之际，
是什么因素妨碍你，不鞠躬敬礼？”/
他说：“我比他高贵优越，
你用火创造了我，
可创造他却用的是泥。”/
（7：11—13）

能与此呼应印证的经文，如：第15章《石谷》第26—33节：

我创造了人类，
——用成型的粘土黑泥。/
先前，我用烈火创造了精灵。/
当时，你的主向天仙们宣布：
“我一定用成型的粘土黑泥，
创造人的形体。/
当我完成它之际，
我赋予灵魂而向他吹气，
你们应该向他俯伏致礼！/
天仙们都俯伏在地，/
只有易卜劣厮抗拒，
不跟俯伏致礼者行动统一。/
主说：“易卜劣厮啊！
你为什么不跟致礼者一起？”/
他说：“我本不该对一个普通人致礼，
你创造他不过用的是粘土黑泥。”
用土造人类，用光造精灵
（55，14—15）

经文中多有涉及，可见精灵并非人类。

因此，“精灵”这一难解之谜总是笼罩着层层缥缈离奇的神秘色彩。但已有较多的译注家，虽不是从整体上专题解析阐释“精灵”为何物，却也在结合不同的章节中出现的这种称谓进行解释，主要是作理性的分析与发挥。

例如第6章连续出现过“精灵”这个词汇，讲的是末日（后世）情景，有关句子是：

那一天，他把他们通统召集，
〔说：〕“精灵们啊！你们曾诱惑许多人昏迷。”
……/
精灵与人类啊！
难道来自你们之中的使者没向你们转达我的旨意？
难道他们没告诫你们会有今天的相遇？
他们说：“我们已承认各由自取。”
（6：128，130）

引文中两度提到的精灵，近、现代东、西方的新注都倾向于是一种隐喻，指的是人。汉文译者加马坚、时子周等亦赞同并摘引，在尾注中说，这是“指一般强暴的领袖而言，是隐喻法”。并认为在其它章节中提到的“自大的人”（14：21）或“领袖、伟人”（33：67），“都是指这般有权有势，能左右群众的人物而言”。他们还将上述引文中“难道来自你们之中的使者……”一句译为“难道你们同族中的使者……”，认为这一句“可以证明”把“精灵”解释为“人类”是“正确的，因为“自古以来的主的使者，都是人类，没有一个是精灵（妙体），他们既是使者的同族，当然也是人类”。这条尾注，源于尤素福·阿里的英译本注，引注者甚至译文措词均完全相同。不过，诸家对正文的翻译多以“镇尼”或“精灵”表达，只有周仲裔译本，在正文中将前引两节的“精灵们啊！”干脆译成“大人物和群众啊！”又把“精灵与人类们啊”译为“大人物和普通人

的群众啊”，更明显地表露了“精灵也属人类”的观点。

还有散见于不少章节中的“镇尼”（精灵）也被新注判断为指人类，指各种身份不同的人，略举数例，如，

①在追随古代先知苏莱曼远征的大规模部队侍从中，也有一支由“镇尼”组成的支队，其中有个力气很大的鲁莽“镇尼”表示愿为苏莱曼挺身效力(27：39)。关于苏莱曼的故事，富有许多神奇色彩，“镇尼”支队追随远征，就是其一。但新注家说：“本节所谓镇尼，不是魔鬼一类的东西，是指一个异族人而言。”

②经文中提到末日审判，一些“镇尼”的崇拜者遭到清算(34，40—42)，按阿拉伯史记载，半岛上的居民中是有人崇拜精灵。新的一些经注中认为被膜拜的“镇尼”也指的是人，是“那些富而不仁的人”。

③《古兰经》的《沙丘》章曾谈到有一群“镇尼”倾听先知ﷺ朗诵《古兰经》，并且回到他们的同类中去宣传劝谕(46：29—32)。据传此事是指先知ﷺ有一次从塔伊夫归来，朗诵第20章《塔哈》，曾有七八个“镇尼”立足倾听，深有感悟。因此，穆斯林中一向流传着先知ﷺ既向人类、又向基督传教的故事。但对“此处所说的镇尼”，有人参阅新注后认为，“大约是指犹太人的某一族人，因为下一节说明他们是母撒的信徒”。

④在《镇尼》章开头，也提到几个“镇尼”听到《古兰经》深受感动的事，听了以后即皈依正道，经文中有较多记述（72：1—19）。引述新注者认为：“此处所谓的镇尼，不是如魔鬼一类妙体的东西，而是指异族或异邦人而言”，并且认为是“暗指耶稣教徒”。此章第6节中说：

曾经有人类中的一些男人，
求庇护于精灵中的某些男性，
以致助长他们更加骄纵。

对这一节既提到人类，又涉及精灵的经文，译注者援引的新释是：镇尼与人类，“暗指作恶的首领与盲从无知的弱者”[3]。

总而言之，新注的特点，看来就是想剥掉缥缈离奇的色彩，走向理性的探索、思考。

〔例2〕对一些离奇的故事情节，包括历代先知显示的奇迹，未演义式地加以渲染描摹，而是进行唯理性的分析。如：

①穆萨的故事，多次讲到他同埃及统治者法老的魔术师斗法、较量。穆萨把手杖一扔，立即化为一条巨蛇，将魔术师们变化出来的小蛇全部吞噬。还有，穆萨伸出手来就明晃晃地闪露光芒(7：107—108)。这是两项奇迹，译释者据新注说：“手杖，是代表穆萨的群众，是活动而有生气的，可以将一切虚幻之物吞没；伸手闪现光芒，是比喻穆萨掌握的理论是纯洁的。”

又如描述穆萨率领以色列部族撤离埃及奔赴巴勒斯坦，途经西奈大沙漠，为解决饮水困难，曾用手杖击石，便涌出12道泉水供12支队伍饮用(2：60)。有人解释说，杖，或指凿井工具；击石，或被释为走上山去；举杖，表示带领群众，指挥群众。

再如经文中讲到用鞭尸的办法使一个被杀死的人复活之奇迹(2：72—73)，这种办法，有人认为类似今日人工呼吸法，运动假死者身体一部，使之复苏。

②尔萨的故事，曾经列述过他有多种奇迹，如第3章《伊穆兰的家族》第49节：

作为派向以色列后裔的专使，
我已把养主的奇迹向你们展示：
我为你们用泥土制造一物，跟飞鸟类似，
我吹一口气，它就变成真鸟，
——凭借真主的意旨。
我可以把先天性盲人和麻疯病人医治，
凭真主意旨我可复苏僵尸，
你们吃的或储藏在家里的东西，
我能够告知，
此中对你们确实含有征迹，
——如果你们是诚信之士。

此外，第5章《筵席》第110节，也有内容类似的记载，颇有传奇色彩，一些理性主义者作新解说：“此节如照异迹讲，当然会是神话，但恐失经的原意。我们应知此节全是比喻。就造鸟

来说，尔萨是一位圣人，未必像普通儿童用泥土造一玩具，还要像玩魔术的人似的，吹一口气使它变成一个鸟。但这个比喻里为什么说鸟呢？因为它是能飞起直上青云的动物，与牲畜不同……”又说：“耶稣治病，基督教人亦有的承认是指精神方面的治病，不是肉体方面的。”更引了《新约·马太福音》的例句为证，其中有一节（9：12）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另一节（13：15）说：“因为这百姓油蒙了心，耳朵发沉，眼睛闭着，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进，心里明白，回转过来，我就医治他们。”理性主义注者认为《古兰经》中所说医病，是比喻精神上的治疗。因而经文中所说的病人也只是比喻知识缺乏、精神空虚之类的愚昧状态；所说的使僵尸复苏，只是比喻获得精神治疗后豁然醒悟，有如死而复生；所谓食品或家里储藏之物，只是比喻精神财富和有利于身心健康的营养品。

综览诸家对此节的解释，已把传统的理解，即先知尔萨显示的奇迹色彩冲淡，另作理性注释了。

③易布拉欣的故事，经文中有一段对话玄奥费解，注疏家的解释也截然不同。

当时，易布拉欣说：
"我的主啊！请指示我——
你怎样使死物还魂？"
主说："你难道不相信？"
他说："不！我信，
然而可借此使我的心更踏实安稳。"
主说："你可以拿来四只飞禽，
把它们操到你眼前，
再把刨门各自分置于每个山岭，
然后你一召唤，
它们很快就向你飞临，
须知真主尊严高贵，明智敏敏。"
（2：260）

对这节经文的内容，倾向于进述先知●奇迹的传统解说之一，是将四只飞鸟割成几块，再分置各山，只要一声高呼，被宰割的鸟就都纷纷飞来，活跃如初，并以此奇迹证明死者完全可以复活。末日届临时，只要号角一吹响，一切死去的人会从四面八方复活而立刻齐聚。

但这些理性的解释认为：经文中没说将每个鸟分割为数段，然后分置于各山，如果是作试验，一鸟足矣，何必用四鸟呢？此节的意思只是说：“人不是鸟的造化者，鸟也不依赖人生活，但是人如果训练它、它便能服从人的命令。主是人的造化者，人又离开主不能生存，因此说主是掌生死的，岂不是千真万确吗？”对主说来，“复活万物，起死回生，有何不能？”[4]

据法赫尔·丁·拉济氏的注疏，这四种飞鸟各有恶习，易布拉欣奉启示对它们加以训练，使之听从指引，招之即来，挥之而去。它们是：贪食的兀鹰、暗淫的公鸡，爱美的孔雀，懒惰的乌鸦。说明训练有素，可使之听从号令。人尚且可以使鸟驯服，真主当然可以全权控制并主宰万物，包括人的诞生、死亡、复活，也不在话下。

④苏莱曼的故事，在第27章《蚂蚁》中，记述了不少充满传奇色彩的故事情节。苏莱曼是先知达乌德国王的儿子和王位继承者，他具有超凡的智慧、本领和特殊才能。例如说他能通晓鸟语、驯服群鸟（27：16），还有戴胜鸟为他侦察情况，通风报信（27：20—28），他率领的队伍声势浩大，由精灵、人类、鸟群组成（27：17）；他检阅百鸟组成的队伍时能敏锐地察觉出勤缺席情况（27：2的，力大无穷的精灵（27：39）和精通经学的人（27：40）都争相挺身愿为他效力；他的队伍浩浩荡荡远出而抵达蚂蚁之谷，他能听懂母蚁对蚁群的讲话，号召群蚁快躲藏好，以免被苏莱曼的队伍踏死踩伤（27：18）；正是由于戴胜鸟侦察到的情报，终于征服了一个颇有权势地位、拥有金银宝库的女王（27：28—44）。

这段故事曲折复杂，情节生动，绘声绘影，引人入胜。阿訇们借以讲“卧尔兹”（宣教、讲演），讲述苏莱麻尼（即苏莱曼）圣人之威武气概，诸如风驾轮舆、驰骋纵横、精灵护卫、万鸟遮荫，人马前呼后拥，精通虫言鸟语，能够差神使鬼，所向无敌。作为国王，秉公正直，裁断精明服众；作为先知，劝善止恶，以身作则，极受拥戴……

故事中有蚂蚁女王对蚁群的命令，有远出刺探机密、并非擅离职守的飞鸟同苏莱曼之间的对话，有效忠尽力的精灵申请战斗任务。即便光读《古兰经》本身的有关章节，也饶有风趣。

但现代理性主义注疏家对这一类故事的所有情节，都逐一作了理性的剖视。例如对苏莱曼统率的军队，经文中说：

苏莱曼的队伍，
一由精灵、人类、鸟群编组——
已被征集，他们都被整编部署。

（27：17）

引释者注解为：苏莱曼的军队分三部分，有精灵、人类和飞鸟。精灵，是暗指异族人，即被苏莱曼所征服者；鸟是传达消息用的鸽子。说对他们整编部署，可见精灵也属人类，不是目不能见的魔鬼。

至于说苏莱曼通晓禽言鸟语，也被为是利用鸟传达消息，不是苏莱曼真能明白鸟所说的话。而那只远出侦察、有所发现、立即回报的戴胜鸟，对促使赛巴邑女王（亦称“示巴女王”）降伏皈依起了关键性作用，因为它不仅通风报信，而且还传书递简，往来奔波。但新注者认为这其实不是一只鸟，而是一个人，只不过他的名字用了鸟名“呼德呼德”（Hudhud，即戴胜鸟），才会被误解为真是一只鸟，经文中本来说：

他检阅了群鸟的队伍，
说：“不见呼德呼德在何处？
或许是它已离队外出？ /
我一定要对它严加惩处，
或者将它杀戮，
除非它以明证对我交代清楚。”

（27：20—21）

注者认为，如果呼德呼德只是一个小鸟，以苏莱曼那样的身分，何必大动肝火要对小鸟“严加惩处”甚至杀掉它呢？

同样，对于蚂蚁的情节，经文中说：

直至他们抵达蚂蚁之谷，
一个母蚁说：“蚂蚁们啊！
快躲进你们的住处，
以防苏莱曼和他的队伍，
会无意识地踩得你们粉身碎骨。”

（27：18）

理性注疏者认为，这不是真的指蚂蚁，所谓蚂蚁之谷，是个地名，此处的“蚂蚁”，阿文原名“奈目勒”（al-Naml），是指以“蚂蚁”命名的一个民族或部落，其头目担心苏莱曼大军过境，可能会无意地伤害他们，所以发动族人躲藏起来以保安全。

⑤穆圣 ﷺ 夜行升霄的故事，相传在公元621年，先知 ﷺ 52岁那年伊斯兰历7月27日夜晚，由大天仙哲卜拉伊莱陪同，乘仙马从麦加至耶路萨冷，从那里升霄，遨游太空，会晤古代一些先知，看到种种情景，黎明之际返回麦加。伊斯兰教的节日中有“登霄节”，正是纪念这一传说。关于这个故事，《古兰经》中说：

赞美真主！
他在一个夜晚，
使他的仆人从禁寺夜行，
到达我降福于四周的远寺，
以便把我的征迹对他显现，
他确实博闻而远见。 /
当时，我对你说：
“你的主确实对人类了如指掌，
我所启示你的梦境，
只是对世人的考验……

（17：1，60）

这是《夜行》章开头与中间的两节。关于这次夜行登霄，传述相当丰富，铺陈连篇累牍，叙述生动具体，议论也纷纭各异。埃及学者穆罕默德·侯赛因·海卡尔（1888—1956）所著《穆罕默德生平》（有王永方等汉译本，新华出版社1986年初版）第8章综合引述了各种资料和看法，如东方学者迪尔曼吉姆参考……多种史书传述而写成的故事，和伊本·哈夏姆转述、整理的故事，对于基本相同、相近的或同中有异、有差异的传述，对相同或相反的看法，海卡尔都作了比较和引证，可供参考。理解和注疏中最关键的问题是，这次夜行登霄究竟是灵魂出游，还是躯体实践？

两种看法都有。新的理性注解者指出："穆圣ﷺ的升霄是肉体呢？还是灵魂呢？而登霄详情，遨游诸天，只是传说，未见于《古兰经》明文，且第60节对升霄有"梦境"之说，表明不是肉体的升霄。"说穆圣ﷺ升霄，是指"他的成就的优越和伊斯兰教兴起的伟大，对于从禁寺（麦加）至远寺（耶路萨冷），意思是穆圣ﷺ继承了伊斯拉依莱及各圣人之伟业与福社"。既是在"梦境"（原文为"鲁雅"，Ru'ya），就不是肉体升霄。"他确见了许多景象"，但不是用肉眼见的。新注还分析了背景，认为真主给予先知ﷺ启示梦境，是因为穆圣ﷺ此时的景况正是前途渺茫、困苦艰难之际，真主给此幻境，是告知伊斯兰的将来……"，"此不过是说伊斯兰必胜利之一种预而已。"

正是这样，对传奇故事的理解，一方面是沿用往昔经学注疏家的传统解释，从纯宗教的、维护原文表述意义的立场态度，另一方面是接受现代理性注疏本的观点，突出地排除传奇因素而作纯理性的分析。

这种情况，与我国对待古典文献中有关神话传说的研究相类似，举个例子说，相传尧、舜时代有个出色的乐官名字叫夔，他精通音律，曾经"正六律，和五声，以通八风，而天下大服"。文献中把这个音乐天才非凡的人神奇化，故有"夔一足"（即夔天生只有一条腿）的传说。而据《吕氏春秋察传》所载：有一天，鲁哀公问孔子：舜时的乐官夔是不是天生只有一条腿？孔子有所引证，讲述古代舜为了物色人才"以乐传教于天下"，有人举荐了夔，任命他为乐正，并且很赏识他，舜说："若夔者，一而足矣"。孔子认为"夔一足，非一足也！"大意是说：像夔这样的天才，有一个就足够了，并非说他只长一条腿。孔子这一解释，把神话传说中的人物剔除了离奇玄妙的色彩，作了理性的分析，但有志于研究古代民间文学的人中，仍然有人宁愿把夔作为神话人物看待，并视之为珍贵的神话遗产。

(3) 寓言史实相联系：把脍炙人口的故事，解释为实有所指的寓言。

如第18章《山洞》第9—26节，讲述有几个(3个、5个或7个）青年因坚持"认主独一"的信仰被迫害，便带着一条狗隐居深山洞穴，竟一睡不醒，长眠三百多年。睡醒以后，恍惚感到仅在洞中停留半日或一天，其实，世间已经沧桑巨变。当他们派人出洞到市场上购买食物之际，人们才发现他们所持的金币已是三百年前的古币，上面刻有古代国王的名号，便进行盘查，想弄个水落石出。他们便对购物者尾随跟踪，洞中人见此情形，复睡而不醒。后来当地人在洞口竖了一个建筑物以作纪念。经文中说，这故事说明死而复生之不可怀疑。传说中多把这几个避难隐居的人称为"山洞人"、"洞中人"，又因倾向于认为避居者是七人一狗，故将故事称之为"七眠子"。

此事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其说不一。多数人受以色列民间传说影响，认为是在公元249—251年，罗马的迪西阿斯国王迫害小亚细亚以弗斯所的青年基督教徒，致使他们为逃避迫害而逃隐山洞中，高卧了196年（一说为200年），山洞就位于以弗斯所城郊，阿拉伯地理学家雅古特认为，此洞在阿摩利阿姆和尼西亚之间。[6] ①有的注疏家说，犹太教、基督教曾多次受到古代亚述人、希腊人和罗马人的迫害，此故事反映的是塞硫西王国安提奥克四世（前176—84）对巴勒斯坦境内耶路萨冷犹太人的大迫害，山洞在耶路萨冷附近。

解释得很具体、扣紧经文而又能自圆其说的，是时子周对有关资料的综合引释；通过若干条详细的尾注反复申述，其要点为：

"这一章经，纯是叙述伊斯兰教的情形。所谓洞者，是说明耶稣教最初的情形是出家的，如僧侣一般，闭户自修，不问世事，如人在山洞中一样……"

因为《古兰经》讲述这个故事的首、尾节文提到一块刻有文字的碑，并将几个青年称为"山洞和碑刻的主人"，以及他们在洞中停留的年代，引释者便据此而论证。其首尾经文内容为：

你是否知道山洞和碑刻的主人，

是我的征兆中的奇迹？/

当时，几个青年人在山洞避居，

他们说：“我们的主啊！
请赐以我们仁慈怜恤，
请你指导我们的事情完善正义。”
……
他们逗留在山洞里，
整三百年，外加九年之期。/
你说：“他们逗留的岁月，
真主最知悉，
只有他掌握天地的奥秘，
——他观察多清晰，
听闻多仔细！
除主以外，他们绝没有佑助者，
主的决断，任何人不得参与……”
（18：9、10，25、26）

其中“碑刻”一词，阿文音译为“来根米”(al-Ragm)，亦有人译为“题词”、“碑文”、“书板”。引释者说：

“然则‘来根米’……又有什么意义？这是预言将来耶教的情形正与洞中的情形相反，所谓‘题词’者，正如工商界的商标广告一般，将工商业的灿烂繁荣，完全描写出来。说山洞与题词，是暗示一个僧侣制的宗教将一变而为工商业繁荣的宗教。”

从经文叙述的情节看，“我们所知道的是有些个青年因受压迫而逃避到洞中，有一狗卧在洞口，睡了一个时期……我们若以此景况，比拟耶稣教的历史似也无不相合。他们始而不问世事，愿意与世隔绝，随后清醒过来颇感不安，才辗转反侧，结果是由出世制度一变而改为入世。”

“关于停留时间的问与答，也是双关语，指青年睡觉的时间固然可以，指耶稣教出家制度的时期也是可以的。……洞中人外出购买食品，可能是暗指耶稣教开始向外活动，开始对外发生商业关系。”

引释者甚至对经文中所说的停留“三百年外加九年”结合史实作了核算：“洞中人隐于洞中达三百年之久，并无任何记载或传说涉及此事，但详考耶稣教演变的历史，其情形确是如此。查耶稣教的兴起，或由君士坦丁的入教，同时因承认三位一体而失去了认主独一的纯洁，这是在耶稣纪元的 325 年。现在有许多人承认耶稣降生是在纪元之前 5 年或 6 年，大主教巴尔在他所写的《耶教兴起》(The rise of Christianity) 内也说是在纪元前五、六年，所以他若是在 30 岁的时候开始布道，那就是在纪元 25 年开始，所以耶稣教的兴起及承认三位一体，恰是从耶稣教开始算起整整的三百年，所以可说是耶稣教在洞里整三百年。但又何以说 309 呢？这是阴历与阳历的关系，如果把阳历合成阴历，每百年应加 3 年，300 年就要加 9 年了。”[4]

这是以史实考据的方法试图探索《古兰经》中寓言故事主旨何在的一个实例，一个较完整的、言有所本、且能自圆其说的实例，但也只是多种解释之一，是否准确，众说纷纭，谁也不能判断。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以认真严肃的态度去探索，有助于加深对经文的理解，使经注领域更加丰富、充实、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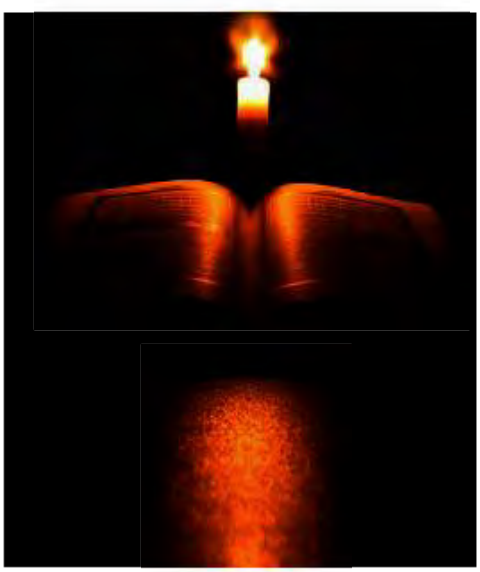

（注：关于近代出现的理性主义及其经注和著作，本文中作者只是进行介绍和说明，本期杂志将此内容收录，也是为读者提供借鉴，不代表本杂志提倡此思想和做法，往广大读者谨慎悉心。）

从乃格什板迪看哲赫忍耶的传承
——（五、六）

·穆罕默德·哈比布·尔里米



（五）再谈“形成的共识”的传承对哲合忍耶的影响

奈格什班迪传承下的关于古兰明证等在哲合忍耶中形成一种共识，继承下的这部分共识的作用非常明显，使人们建立了自信心、自豪感和优越感的建立：

（一）形成的共识的内容：

1. 哲合忍耶之人形成了一个自信和自豪的共识，认为苏菲的教门就是真主意欲的道，哲合忍耶是属于苏菲正統派大众派圣行派的一道门，所以哲合忍耶的跟随者认为自己就是真主所意欲的穆民，因为，真主说：“真主指引他所意欲的人上正道。”（24：46）

2. 哲合忍耶的教门是有真主援助的教门，整个哲合忍耶的历史发展证明了，这个教门是受真主援助的教门，所有与哲合忍耶的教门作对的人，都没有一个好结局，就像满清皇帝一样，在镇压了哲合忍耶之后，在十三太爷的预言中灭亡了。因为真主说：“然后，我惩治罪人，我援助信士，原是我的责任。”（30：47）

3. 哲合忍耶是“有导师、有穆勒师德的成功之道”，因为圣人 ﷺ 说：“真主说：‘在有导师之道中，无我上紧之人才能得到成功。’”这就是哲合忍耶自豪自信和优越感形成的基础。真主在《古

兰经》中说："你们服从真主，服从圣人，服从你们中间发口喻的人。"（4：59）第三个服从不是完成时，也不是将来时，而是现在进行时，所以，哲合忍耶之人就在古兰经的明文上得到了优越感，得到了自豪感。

所以，除了识航标、知航线的船长的大船（即谢赫、外哩之人的船），此外他们再无一个庇护所。所以只有登上认识航标，知道航向的谢赫外哩之人的大船，他们才能得到一个庇护所。因"忘我、无我、上紧"之人，是认主独一之人，是以德性认主独一之人，是得了真学之人。他们是能得到成功之人。在这个传承下，我们就有了优越感，有了自豪感。这就鼓励了大家，激励了大家的热情。

所以跟随者就有了如同舒尔布圣人的坚忍、驯服、不违背真主的意愿的德性，他们跟随引导者才得到了更为临近的道路的位份，所以他们才能无迷误。那么，他就如同是在从幸福树上出生之人一般的真正认主独一之人。所以凡是在这个清真护城之中的人，他就永远是受护佑的，在这个共识下，就能够使人团结而凝聚成一股力量。得到真主永远的保护之人一生跟随并牵连在引导正道的道长——穆勒师德，即"你们中发口唤"，司命令之人，从而成为有真主醒令而显现的优越之人。

在这些真主的醒令里，他们就得到了真主所赐予的优越之人的品级。哲合忍耶这个名称就是宣扬，既然是宣扬，你就有宣扬正道的责任，这个责任的品级的显现就显示出了你的高贵，显现出你的优越性和自豪感。你就已经成为有大任者的品级，这时你就显现出众人能见的四件特质：

1. 以礼待人；

2. 交还寄托物；

3. 内里形成以浑化、合一、同在的共识，外在就显现出替位者、师表、爱臣的共识；

4. 传承的道谱、家谱与教权。

具有此四件，你才成为有这样的提拔和恩典之人，你就有了三个显现：

1. 肢体显现出全美；

2. 体力体魄显现出健壮；

3. 心灵（灵性）显现出真善。

所以他在五官上就已把内里的机密显现出来，并且显现出他的身体和行持连接在一起，所以哲合忍耶的人，不论高低都有一定的道行，虽然层次不同，但是他们都一直坚守，从生到死，他们干尔麦里、宣扬伊斯兰都可以坚守到从生到死。他的本性就显现出真乘，显现出虔诚和赤诚，他的内里的本性表现在外表就是一种美德的体现。所以哲合忍耶之人，都有一种纯朴思想，就是服从于他的引导者穆勒师德。历辈的长老的跟随者都具有的三点：

1. 确见。他确实见到了历史的事实，确实见到了教门的真实，这样的例子很多，在十三太爷殉道前十年，他就作了一个反常的举动，在半夜干了四月八的耳麦里后，太爷都没有让他们走，让他们等着礼完晨礼，直到太阳出来，这时来了二十六个人，抬了十三箱银子，太爷就发话："你们每个人都拿上五十两银子，谁在外面不娶妻生子，就不要回来。"他们就拿着银子，出去到外地去娶妻生子了，在鸿乐府事件之后，这些小孩大都八九岁十岁了。他们都已经认识到教门的精神和精髓了，在满清官员片甲不留、寸草不留、鸡犬不留的大屠杀之下，他们的父亲因为去援救十三太爷都牺牲了，剩下这些孤儿寡母则得到了平安，过了一些年，事态平静以后，这些小孩就又迁回了鸿乐府。所以以后鸿乐府仍然是哲合忍耶的地方。这就是内里的品级显现于外表的表现。

2. 确知。在历史上所形成的传统几乎是家喻户晓了。例如：为了尊重古兰经，在念古兰经时跳着念，为了尊重古兰经，所以念古兰经的人先吃饭，其他人后吃。等等传统规矩每个人都知道。

3. 确信。由于出现的种种的历史事实，和祖祖辈辈所传下来的传言，使很多人如同亲眼大见一样，

这就奠定了他们的自豪感和优越感。形成了哲合忍耶的共识，维护了传统，从而不被异端邪说所惑而更改。

这三条就使跟随者显然在亲见大见的品级上，所以有了哲合忍耶之人的优越感和自信心。传承下来的这个道路就是苏非的道路，就是传承了“上上人之道”，是高品之人的教道。这就更加增强了哲合忍耶之人的自豪感和自信心。使哲合忍耶具有了很强的内聚力。

上上人之道具有的四个特征：

1.凡是这个教门里的人，都是登上了圣人❀的船的人；凡是有了知航线的船长、接近了长老导师、真正的外哩的人必定得正道，所以就增加了自豪感。

2.凡尊重了外哩、谢赫的人都表现出对他们的口唤、命令去尽心尽力而为，他们就遵行在主道上。

3.这些人因这些遵行具有了近主的学问。

4.显现了道、听、靠、行、传的教门传统，这个传统形成以后，就更增加了他们的自豪感，自信心和优越感，而且一代一代的传承了下来。于是就是有了顺从，顺从就是紧跟主事人——真乘的学者和道乘的道长，即真主说“服从真主，服从圣人，服从你们中发口唤命令”的人了。这样就永没有违抗，就强化了服从，严防违抗、偏歪和异端（因为在传承中把“违抗”判定为没有上船，因为没有上船所以才会违抗，也就没有跟随，违抗就是相反他们主事人的主张和判断。）一但真主意欲就提拔了他，他就具有了五个境界，这就是：

1.显现的境界。就是从万物和自身的参悟上见到了真主实存实在实有的踪迹和证据；见到了伊斯兰教门的真实的证据，历史上的一些证据；见到了反常超常的证据，有了对是非真假的显迹的分辨。这就坚定了人们的心，使他们认识了自己教门的优越。

2.口唤境界。就显现出完全服从真主，顺从真主的前定，表现是：完全遵从他的引导者的所有的口唤命令，具有了预感，具有了超前思想，能够知道一些事情的意图，能够对一些事情的结局进行预知、感知和推论。

3.创造境界。就是在他的言行等各方面上，都起到了为伊斯兰创造兴盛、宣扬、继承教门传统的条件和效果。这个境界的出现就更进一步的增强了自信心，自豪感和优越感。知道自己的教门是上上人的教门。

4.明知境界。在这个境界他就具有了真知，具有了预感，对于很多事情他知道了凶吉，知道将要发生的事情的显迹。这样他明知的境界就已经出现。因为有了这一些人的出现，在《道统史》等史书上都有了记载，所以他们就更进一步的确信自己是走在了端正的道上。而且是登上了圣人❀的船，跟随在正统派大众派圣行派的苏非教门里。这样他的自豪感，优越感就进一步的增强。

5.外哩真人境界。外哩的出现是在少数的人身上，比如道统里面的七巴巴，牛木头阿訇等具有真知明见的外哩品级的人。他们具有了明知之人的品级。明知的品级显现在明知《古兰经》的“明文”和“隐喻”的古兰，即明知了《古兰经》表义、真义、精神、实质。他们在这些知识上融会贯通，并且超过了一般人，他们就具有了外哩真人的境界，这些外哩品级的真人的一些反常奇迹、预感直觉、分辨凶吉的事迹，就进一步使教门中的人坚定了信仰，增加了自豪感和确信心。更加的认识了教门的高贵。

真正的哲合忍耶之人的正信之光是显现在慷慨仗义之人上，所以在教门内部出现了很多慷慨之人，出现很多仗义之人，道祖太爷本身就是一个非常慷慨的人，他的全部的家产都用在了扶持教门、宣扬教门和抚养孤儿上，以致在他被清朝官吏抄家时只找出了五十四个铜板的家产。还有很多人，他们也非常慷慨仗义，他们全为教门，而不考虑自己，他就成了人们的榜样，成为人们跟随的目标，

增加了人们的自信心和自豪感。

一但有了以继承品的传承，在跟随者之中就有四种光亮将显现出来：

1. 喜真之光：

①跟随者显现出喜爱真主，热爱圣人ﷺ，心甘情愿的为真主作奴仆，为教门作奴仆，而不再做今生、儿女、财帛的奴仆；

②显现出喜爱圣人ﷺ超过妻室儿女，超过父母亲人，超过所有的一切人；

③表现出追随圣门弟子，首先想到别人，最后考虑自己，增强了教门的凝聚力，紧跟穆圣ﷺ的圣行，在很多方面他都保守在传统上，不轻易的变更变革教门。

2. 爱道之光：

①坚守合法，远离一切非法，一生一世只吃合法，不吃任何非法，他在人道和天道上不会出现一些不符合教门，不符合《古兰经》、圣训的精神的事情。

②坚守功修干办，在人道的基础上来行天道。孝敬父母，接续骨肉，和睦邻里，疼惜孤儿等都是人道，天道就是我们的一切教门功修功课。这样坚守在人道基础上来行天道，而且一生一世不变更，不放弃；他就巩固了自信心，增加了优越感。

③知足常乐，随时抱着“真主已使我足之够矣”、“真主已使我心满意足”的这么一个心态，在很多事情上都望想真主，所以他很多事情都交托在真主上，都寄托在真主上。所以不论在什么情况下，他的心都是安宁的，都是欢乐的。并且保持一生一世。

3. 明知认主之光的显现：

①以推理参悟来认主；教门里面的很多人他能够正确的参悟，能够根据他的推理参悟见到一些事情的真知和真谛、真相；

②以真主的尊名、德性来认主；他们对真主的尊名和德性都有认识，能够以此来认主。

③以明证、亲见认来主；他能够以一些明证和亲眼大见的事实来认识真主。

4. 真一品之光的显现：

①体圣行道。凡事全为真主，一切行持紧随圣人ﷺ，以实际行动来体会圣人ﷺ行道的艰辛。

②替圣行道。说圣人ﷺ话、做圣人ﷺ事、走圣人ﷺ路。

③以圣行圣品行道。这是只表现在少数一部分人上的高贵的品德。

（二）合格的门人的标识和亲眼大见的品级的解释

当你属于真正的合格的受接纳的哲罕忍耶的门人时，你的心境和心态就会有很大的改变，你的喜爱就扩大了，从喜爱圣人ﷺ上扩展到喜爱圣人ﷺ的后裔和家下人，喜爱一些替圣行道，替圣传教的清廉较洁之人。你就出现了标识，你就与圣人ﷺ的后裔有了缘分，就连与你相关的人也有了缘分，就是显现了圣品尚留在清廉人中的“真实梦境”出现。

这就是圣人ﷺ说的：真梦是启示的四十六分之一，这就是真主给上等人的默示，有了默示你就出现了上等人的机密，就是你已得到了渴望行道的心，你已经战胜了猜测，你已经得到了被引导之人的礼品，你因渴望行正道，真主承领了你的望想，使你战胜了猜测才有了“真梦”和判断是非、明辨真伪的与众不同的眼光。得了被引导之人的礼品，那就是你已成为了有跟随有真实引导者的跟随之人了，你才认知了尊贵，你就会与你的引导者亲近，与他为邻，和他相伴而心灵永不分开，在任何地方，他都能在他的心里见到他的引导者。“真梦”是来自于真主的默示，“真梦”是真主给外哩品级的真人的费用和报酬，“真梦”显现以后，你才会显现出拜功全为真主而更加上紧。生命财产等一切都费用在真主的道上。

解释：

亲眼大见的品级

奈格什班迪的传承的亲眼大见的品级是在四件事上显现：

1. 真正地确信了，在引导者的调养下，在承受上被选取了，他一生一世的跟随圣行圣品上，他就确定了跟他的引导者从生到死不分离。

2. 确实地知道真知了，传承下来的很多的知

识都被他继承下来了，他就有了道统的知识，道宗的知识和上辈引导者口传心授的知识，还有间接传述出来的知识，这些知识都显示出了真知。就是确实地知道了。这种真知能指导他一生一世的功修、行为、品德得到端正而不偏歪，不偏离正道。

3. 确切地看见，就是他见到了反常、奇迹、贤征、感应、明证。在这些证据之上就有了真主实存实在实有的踪迹，见了这些证据之人就是亲眼大见了真主的踪迹和明证。

在《穆罕引迪》的经上有个小故事，有一天，大谢赫和他的学生在过一座桥时，在这个桥上放了一包钱，大家想看看下一个过桥的人能不能捡到，结果过来一个人，他昂首挺胸，大摇大摆，非常的自信骄傲的走过，没有看见桥上的钱。学生就问他，桥上有一包钱，你为什么不把他捡起来，他说，因为我抬着头，我想试试看，我抬着头能不能走过这座桥。这个故事说明，虽然一些明证和证据、踪迹很明显，但是要想确切的看见，必须要有自身的条件的。没有这个条件的人，即使出现了明证，出现了踪迹，他也是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所以经上说，认识了自身，他就认识了真主，见一物就见到了真主，不是见到真主的本然，而是见到真主所显现的奥妙，显现的合理性科学性，见到真主实存实在实有的证据。

4. 有了全为真主的意念举意，这就永远消失了非主、私我、物、恶、欲了，而全为主道奉献奋斗了，从生到死永不反悔。就是终生在干办上（作为上）和功修上（工作上），终生都在循环的干办上，就是不厌其烦的赞美，不厌其烦的干尔麦里，不厌其烦的行功修，并且一生一世永不停止。这就形成了一种共识，这就是奈格什班迪传承的话："永恒不朽的介绍（媒介）是在长川不休的功修里，在真正的礼节里。"这样，你就有了临真的品级，临真品级之人才显现顺从：紧跟在你们中的主事人和他的主张判断上。

（三）这些传承的共识的《古兰经》依据

1. 宽免互恕：

真主说："你当以德抱怨，我知道他们所描述的。"（23：96）

真主说："真免更近于敬畏，你们不要忘了互恕，的确真主是明察你们的行为的。"（2：237）

2. 为主道奋斗：

真主说："你们当为主道而战斗，当知道真主是全聪的，是全知的。"（2：244）

他的初程的动机行为就是全为真主，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真主，这个信念的确立就坚定了他一生为主道奋斗奉献的共识和决心。

3. 全为真主，放下一切非主的重担。

真主说："当时，我说：你们进这城市去，你们可以随意吃其中所有丰富的食物。你们应当鞠躬而进城门，并且说：释我重负。我将赦宥你们的种种罪过，我要厚报善人。"（2：58）

4. 感恩报恩，远离忘恩负义，永不堕落成为辜负真主恩典之人。

真主说："然后如果他们转脸了，我未曾派遣你作他们上的保护人。在你上只负传达的责任。的确我如果让人类尝试从我的上的恩惠时，他（们）就以它狂喜，如果灾难因他们的手往前送的因由到达他们时，的确人类是多忘恩负义的。"（42：48）

5. 虔诚敬意到达于纯善。

"你应当记忆我的仆人易卜拉欣、易司哈格、叶尔孤白，他们都是有能力、有眼光的。我使他们成为真诚的人，因为他们有一种纯洁的德性——常念后世。他们在我那里，确是特选的，确是纯善的。你当记忆易司马仪、艾勒叶赛尔、助勒基福勒，他们都是纯善的。"（38：45—48）

6. 坚忍、百折不回：

真主说："我要恩赐大地上受欺辱的人，我要以他们为表率，我要以他们为继承者。我要使你们在大地上得势"（28：5—6）

7. 热爱知识和学者，跟随真乘的学者、道乘的谢赫。

真主说："真主要使谁迷误，谁没有引导者，并任随他们彷徨于残暴之中。"（7：186）

真主说："真主使谁迷误，你在他们上不能发现有一位引领正道的外哩。"（18：17）

真主说："真主引领谁，在谁上就没有一个误导者，（任何人不能使他迷误）"（39：37）

真主说："我所造化的教生中有一伙人，他们本着真理引导他人，主持公道。"（7：181）

真主说："真主使他意欲者，误入歧途，真主使他意欲者，遵行正道。"

真主说："谁信真主，他将引导他的心。"（64：11）

8.为主道奋斗的效果

真主说："为我奋斗我必指引他们于我的道路，真主确是与善人同在的"。（29：69）

正因为这些《古兰经》的明证，所以坚定了教门里面的人的自信心，形成了一种优越感，自豪感，形成了这种传统的共识。在这些传承的影响下，使其百折不回，增加了保守性，坚守了从生到死在真主的道路上奋斗奉献的精神。

哲合忍耶的结局

哲合忍耶之人最终的结局是他们将达到平安吉庆之地——清真护城，他们必定与他们的养主相会，得到最好的归宿，入于永恒和光明。就是在这样的传承下，在哲罕忍耶 的这个共识里，就形成了哲合忍耶教门的许多优秀品质和崇高的牺牲、奉献、百折不回的精神，形成了护教学体系，使它具有了可行性、坚固性，具有了维护伊斯兰传统的保守性，有了一系列的精神支柱。这就在哲合忍耶的历史上形成了一个现象：就是光被光所蔽、光上之光的精神。正如我们大太爷所说的："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六）传承下的交往关系、层次关系的礼节也起到护教、保守、坚持传统的护教效果

（一）门人与引导者之间交往礼节的解读

真主说："信道的人们啊！不要使你们的声音高过先知的声音，不要对他高声说话，如同你们彼此之间高声说话那样，以免你们的善功变为无效。而你们是不知不觉的。"（49：2）

所以，在要讨口喚、谈话时都要压低声音，求真主保护不被厌恶、反感而得到护佑。如同像主人面前的奴辈、长辈下的儿孙、父子、母女、师生的态度一样，对每一句话无论是否能理解，都完全相信、完全肯定、完全认定是正确的。绝不能带有否定、疑惑，不说"不"，也不问"为什么？"要在心理上先清除否定的意念，在这个传承的判断下，认为口头上表露出"不"、"为什么？"是永不得脱离之人的显迹。因为不信者常怀否定的意念。所以就防止了落在不信之人的队伍中。

因为许多出自引导者的口的是出自真主的大能，或显现的是真主的机密奥妙，他的行为有奥妙机密的指点，不属于礼节的或是不理解的都要以沉默、以心口如一的完全定信，不加怀疑的定信到底。这样他就能在许多事情中知道其机密奥妙。在听取中也不要打断他的话。没有需要询问的、承禀的也不可开口说话，必是听取后再问，不理解的也不怀疑，而是定信。这种出于敬重的行持也成了传统。在这个传承下行成了一种共识，这种共识就起到了护教学的效果。

在交往之间也不可随便询问各种幽玄未见之事。除非是真主意欲显露的，凡所自显的都是奉主命行事的，因教门需要显示的从未见过的、反常的、常理不能理解的事情也必须定信。因为幽玄未见是真实存在的。出于这种长辈和晚辈之间的礼节和感情下纽带和共识是，凡所出自他的一切都是

正确的。虽出于师生关系，奇迹不是尊贵的标志，确是一种明证。确信的德行，认识的高低，才是检验尊贵的标准。在这个传承下，如见许多清廉人士上显示的奇迹，跟随者在真主喜爱的人上，认主独一的人上也不去理睬它。

在传承下，规定了凡事都要讨口唤，因口唤包含了“祝福”、“护佑”、“相助”。形成的共识是剥夺了跟随者自以为是、自行其是的主观无知的自由，这就使一些人免于脱离伊斯兰的真正的精神，就如同在洗亡人的人手下的亡人，任他翻转洗涤。甚至在出门讨口唤，回家前先到他前讨口唤再回家，他到你家你要相送到他叫你返回之时，你才离去。辞别时，要立在原地求真主的恩赐，做杜尔伊，直到见不到他时才依恋地返回。只有在敬重长老的口唤下才吻他的手。这就体现了传承下的一种亲情和礼节。这一切都从礼节上形成了模式并传承下来。传承的共识是以身体和财帛的两样来侍奉教门，侍奉引导者有侍奉圣人ﷺ的回赐。侍奉圣人ﷺ有侍奉真主的回赐，认定了有这种福分的人是有了真主特恩之人，故当增加对真主的感谢，出于真心、亲情，心中绝不要出现表恩和抬高自己的念头。因依经据典而把沽名钓誉显露人前是坏正信“杀人的毒药”的举伴，坏了诚信的信仰是属于举伴的坏信仰。

根据真主在《古兰经》(5: 35)的谕示，传承下的遵从的共识是：凡是他所命的立即办理不可拖延，即使丧失生命、割头也罢。除了教门的需要再无别的原因和借口，一旦缔了约就不可失约，把他的事放在自己的事之前去做。不能超出他规定的时间、条件、范围，并放在心上认真用心做好做完美。出于尽孝尽力、报答去办理，凡叫你做事你当感激，不可以以此提出要求，诚信“真主造化你就是为了做这件事情”，没有私心杂念，也没有任何的畏惧，以此心态来侍奉教门。这就是诚信自己早已不存在的显迹。

若是有为了要达到近主，要得到高品而去做事，要求图报而去做事的这种念头一旦出现就当及时做讨白。这样你就坚守了“无求”的高品。要尊重长老、师表、引导者，顺依父母，不能坐他的座位、座椅，不能同吃同饮，除非有他的吩咐，也不能当面脱帽脱衣脱鞋，睡他的被子和房间。也不能在他的拜毡和面前礼拜，除非他在场并且同意准许，要保持这种心态：认为自己是不够格侍奉而侍奉。自己有过失、错误，没有作成适合满意的一件事，而承担了一切责任，要以他的眼色意图去抓紧做事，以他的口唤命令去把事做好。事事讨他的高兴，讨他的宽心，使他信任，使自己进入到他的心中。讨真主的喜先讨父母的喜，以此成为你认定的内里的反射，使自己留下共识牢固的记忆在他的心中。他就心满意足了。他就以此认定而得到常川不断的恩典，永无终止的恩典。以好的心态，以亲情相伴他直到永远，两世不再分离。今生后世都不再和他分离。侍奉教门每时每刻，做事时心情舒畅、高兴而为，他就能达到“受喜之人”的品级，要使众人羡慕夸赞学习自己，这也是真主蒸惘他所乐意之人的显迹。因真主是有特恩百恩和承领人之主，应答望想祈求之主。

就因为是在这个传承下，不做财帛、儿女和今生的奴隶，当定信：诚信真主所赐的财帛、儿女都是他的灵性的关照。幸好在今世发现了真主赐给的这些因由和恩典，所以财帛、儿女一切都属于他的，自己只是保管员而已。自己的吃饮穿一切恩典都是因为教门而为他所赐的真恩惠福，当向真主哀求为自己的导师奉献，得到接受，得承领喜爱，并远离沽名钓誉。一生生活在合法中，一切财帛清白、干净。承领接受了真主的恩典，要增加亲近真主、热爱真主、感谢真主。

据说，有一位谢赫对一位年轻的跟随者说：“我需要一千块钱。”他就回家问他母亲：“我父亲给我留下的钱是多少？”母亲说：“一千块钱。”他就送给谢赫并要求他接受。接受后谢赫就当众表扬了他，他就说：“我母亲不情愿我把这钱给你。”于是谢赫还给了他一千钱，众人惊叹不已。到晚上他又把钱悄悄送给了谢赫说：“你当众表扬我使我心中难受，我不是要让众人夸我，而是以

侍奉你讨真主的喜。”谢赫就把他放在了优秀的跟随者的行列中。并夸他是“全为真主，有雄心壮志的人。”使他从生到死都遵行正道之上并与他为邻。

在这个传承下：把引导者作为穆圣ﷺ的替位者、代位者来聚精会神的侍奉他，为他做事情。把他作为真主的代理者而显现出了忠诚。把他的接受当作为圣人ﷺ的接受，把他的拒绝当作被圣人ﷺ的拒绝，形成了引导者和跟随者的灵性精神相连而永不分离的传承。他的心里上没有一个地方见不到他。他的引导者随时都会注视监察他们，注视他的行为，他就在心里不忘记他的穆勒师德，他的心里随时都见到他。这就是在他自身精神上的表现。

圣人ﷺ的第十四世后裔，大谢赫穆罕印迪尼老人家，有一天对他的跟随者说：你们每个人带一只鸽子，到一个你们看不到我的地方把他宰了，有的人出了大门就宰了，有的人到了街上就宰了，有的人回到家就宰了，只有一个人把鸽子提到大谢赫的面前，他说：我的毛拉啊，的确我没有办法宰这个鸽子，因为到任何地方，我都看到你在注视着我。我都能见到你，我只好把它提回来了。这个故事就讲在赛格什班迪的传承中形成的一种忠诚，一种惕励不违背引导者的传统和共识。承认真主是监察的，承认他的穆勒师德在任何时候都是注视着他的。

这种传承就成就了一种信念：在生命中，在临终时，哪怕是在坟坑中都不愿离开他，心目中都有他，他离不开他的营救和保护，因在灵性世界是无时间空间的相隔和障碍的，从而镇定了他的灵性精神，这都是显现了真主的大能。诚信真主的大能、能为、意所欲为，是诚信的条件之一，故不可以使用在物质障碍下的“残缺理智”，只见物质规律的判断来结论。要诚信真主可以把观、听和一切非物质的精神、能为赐给他，使他能知真主的机密奥妙，也能知隐于背后的语言。也能知《古兰经》中所显现的精神实质外表内里，也可以能知唯有真主知道的“五大机密”。只要真主意愿了，他便可以无所不能，在哪里都能看见他的动静，只是不在跟随者面前表露，怕失了教门的机密。

根据，穆圣ﷺ说：“真主说：‘我的仆民以各种付功来接近我，直到我喜悦了他。一旦我喜了他了，我就是他的耳，他用以听；我就是他的眼，他用以看；我就是他的脚，他用以行走。’”

真主说：“当你射击之时，其实你并未射击，是真主射击了。”（8：17）

所以，一切恩惠的钥匙都是在“坚信”确信中寻求。只有当你意眼睁开了，才能见他的光照耀宇宙，见到了对众人所遮蔽的机密、幽玄和未见，而多数人则一辈子什么也没有见到。他的睡，如同斋月胜过整夜的功修，他的沉默，如同是念太斯米哈。为真主而侍奉教门之人即使吃饮也强过了封斋。得到他的提拔也强过于一生一世的努力。他一次的升品，相当于一个人遵行一生路程的苦修。即使他观看一眼，也会得到意想不到的真恩。无恶不作的坏人，也可以在他的劝化的因由下和“中介”下成为悔过自新者，成为能重返天园之人。得到引领和亲眼大见的踪迹了。

在这个传承和形成的模式下，思维判断是两条：

1.成为诚心诚意地去渴望真主之人，强烈地喜主爱圣，喜真爱道他就到达了把自己和自己的一切、面分、地位、财产、家下和所掌管的一切都奉献于主道的品级，从意识中自我完全泽化彻底地消失了，私我非主全无，到达了这种心境之人即是“真主确实喜悦了他，他成为了有了崇高理想的人品位之人了”。

2.跟随者坚守坚持从生到死的寻求而只是依靠真主的恩赐，全凭真主的白恩，寻求真主的机密奥妙和提拔，永无止境，任何功修与真主的恩赐相比都是微不足道的，升腾提拔都纯属真主的白恩，尽力在有限的一生一世中努力，一切的苦修奉献牺牲都微不足道，不能掩盖真恩的丝毫。寻求者若是以苦功换回赐是“与真主抗衡”的相等的同样的恶行，真主超绝万物，只要是跟随之人不可放弃寻求真主，哪怕一分一秒你疏忽、放弃了对真主的寻求，你就必定会落入寻求真主以外的非主虚假

的事物中，你此时的朝向已经不是真主，而是背叛真主去寻求非主和暂存的事物，这是因为：真主是独一之主，在任何事物中都不准许有举伴。坚守真主无相对，无匹配，独一无二。所以，停止、疏忽了寻求真主就是“举伴”折本了，甚至可以使一切的功修干办作废，前功尽弃。

根据是：穆圣ﷺ说：“谁要是两天一个样，他就是折本之人了。”不增加就是在减少折本中亏损。所以你每天都要在功修上，在知识上，在信仰上，在各种好的事情上增加。

穆圣ﷺ说：“养主啊！我向你从我先进上后退上求你护佑。”所以每天都要有进步，都要有提高。

须知，世人多是先从心的朝向上改变的，当心转向个人的、隐蔽的、其他非主的事情上，他是寻求真主的，他心的朝向改变了以后，他就变成是寻求真主以外的非主了。望想、需求了真主以外的非主，他就不依经据典而脱离了伊斯兰传统、正轨，他就显出自以为是自行其是胡作非为，所以“守住心的朝向”。随时都在寻求真主，都在朝向真主，不可自以为是自行其是，就要正确认识自己和认识自己的身份，我们只是真主的一个被造，是一个暂存的生命，只是真主的一个奴隶，识破今生的欺假、暂存，提醒死亡，认识后世。

把握内心世界的一切细微，真显幻灭，幻显真灭。割断对今生的妄想，割断对今生的幻象和浮恩的追求，甚至连自己的存在都忘掉，把真主以外的各种无关正信的大大小小的事情都忘掉，把自己的思维规范到坚守合法，讨真主的喜爱，凡事在讨喜、驯服真主上并注视导师的意愿。听从安排，望想、追求真主的喜爱，使他的心倾降在自己的心上。心心相映，联想、相连在同心协力上，一旦心之门被打开了，独慈的恩赐就会如同层层的海浪涌入了跟随者的心田。虽坚信之人不一定能察觉，但真主所意欲的人他会引导他上正道。得到永远近主的道路，得到与主同在的恩典。

四大父母、五大父母的共识形成传统与认知的统一。即“百善孝为先”，要是把父母都不当成一回事，那何谈亲情，何谈朋友，何谈信仰！这就是在以上这些传承的礼节上，形成了判断的依据和逻辑思维的标准，这就在哲罕忍耶的传统中形成了“引导者和门人”、“导师和跟随者”、“长辈和晚辈”、“父母和儿女”的一些礼节，并形成了一种固定的思维模式，成就了一种保守、坚固感情、亲情的传统，形成了固有的传承的关系，形成了历史上得以生存，存活，具有了顽强的生命力，创造了光辉，同时也巩固和维护了伊斯兰教的传统模式，不被改革淡化和取消，不被取缔和取代、消失，就形成了一种护教的内聚力。这就使哲合忍耶教门一代一代的得以生存，这就是赛格什亚迪传承在哲罕忍耶众所形成的传统，起到了使哲合忍耶不断发展不被灭亡的护教学的效果。



认主独一的尊贵

• 著 哈桑·本·欧斯曼
译 伊布拉欣·赵连合

奉普慈特原的真主之名

真主说："真主秉公作证：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众天仙和一般学者，也这样作证：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万能的是至睿的。真主所喜悦的宗教，确是伊斯兰教。曾受天经的人，除在知识降临他们之后，由于互相嫉妒外，对于伊斯兰教也没有异议。谁不信真主的迹象，（真主不久就要惩治谁）因为真主确是清算神速的。"（《古兰经》3：18—19）

所谓"真主见证"，一解是真主判定，一解是：真主宣布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者。这是说明一些证据能够使人达到认主独一，故真主引导自己的仆民认主独一。一解：真主见证，就是真主告诉人们：众天仙和穆民的见证，是承认真主的独一。经注学家对于有知识的人有不同见解，有知识的人，指的是一些圣人，因为他们最知道真主；或穆圣ﷺ的圣门弟子中的迁士和辅士的学者；或一切穆民的学者。有些经注学家说：这节经文证明知识和学者的尊贵，假如有人比学者更尊贵的话，真主必定命学者让他的名字连接天仙[1]的名字。

白杂集的传述，穆圣ﷺ说："多神教徒以自己的宗教而夸耀，他们中每一伙人都说：'只有我们的宗教，才是真正的宗教。'真主揭穿他们的谎言使降示了这节经文『的确真主所喜悦的宗教，确是伊斯兰教。』"（《古兰经》3：18）穆圣ﷺ所带来的，才是真理的宗教。

相传，穆圣ﷺ说："当降示'法诃哈'章[2]、'库勒西'章[3]时，'真主见证除他外，没有真正应受崇拜的主'（《古兰经》3：19），'你说：主啊！掌管国权的主啊！你要把国权赏赐谁，就赏赐谁……你无量地供给你所意欲的人'（《古兰经》3：26—27）这些经文，它们悬挂在"阿勒世"上，说道："我们的主啊！难道你要把我们降在干旱的民族上吗？"真主说：'指着我的尊贵的和伟大盟誓，只要一个仆民在每番主命拜后念这些经文，我就恕饶他，让他进入费勒道斯[4]的乐园，我每天垂顾他七十次，满足他七十个要求，最起码的要求，就是宽恕。'"穆圣ﷺ接着诵读了"真主秉公见证：除他外，绝没有应受崇拜的主；众天仙和一般学者，也这样作证：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他是万能的，是至睿的（《古兰经》3：18）"这段经文。我见证："只有你万能至睿的主，才是真正的主宰。"

刚米特的儿子尔巴德的传述，穆圣ﷺ说："谁见证'万物非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真主就使谁免进火狱。"相传，穆圣ﷺ说："如果信仰诵念'万物非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从他口中就飞出一位天仙，类似一只绿鸟一样，有两支白翅膀，两翅上镶有宝石和牙骨石，两翅长有东西方之遥。当他展开两翅膀时，就飞越东方和西方，然后直冲天空，甚至到达'阿勒世'。它发出一种蜜蜂的嗡嗡声。我阿勒世的天仙说：'指着尊贵伟大的真主盟誓，请你安静一下。'它说：'不！我不该言，直到真主恕饶念这个清真言的人。'于是，真主就给这位天仙赏赐了七万条口舌，他们为这

位念清真言的人来说，直到复生日来临。当复生日来临时，这位天仙就拉住他，通过‘随拉逊’仙桥，进入乐园。”

阿布顿拉的儿子扎比尔的传述，穆圣ﷺ说：“在登霄夜，哲卜拉伊莱天仙陪着我上天，我看到了一座辉煌的城市，类似现世千倍之大，用光亮的链条悬挂在‘阿勒世’之下，这座城市有七十道单独的门，每道门里均有铺着真主恩惠的花园，每座花园有许多明亮的宫殿，每座宫殿均有一座光明的宅院，每座宅院有七十套光明的房子，每套房子均有光明的房间，每个房间之上，均有一个光明的凉风楼，每个凉风楼有四百道门，每道门均有金银两扇。相对着每道门，均铺着光明的龙床，每铺床上均有光亮的铺褥，每张床铺上均坐有大睁仁的仙女，假如这位仙女将她的小拇指显在现世上，必定她的小拇指的光亮胜过太阳和月亮。我说：‘我的主啊！这是归于一些圣人的，还是归于诚实之人的呢？’真主说：‘这是归于朝夕记念真主的人们的，他们在我那里还可以增加，我是最宽厚的。’”

相传，有一天，穆圣ﷺ正在忧愁地坐着，忽然哲卜拉伊莱天仙来了，说：“穆罕默德ﷺ啊！真主要赏赐你的教生空前的五件事情，你还忧愁什么呢？第一，真主说：‘我是在我的仆民猜想我的时候，我不反对他的猜想。’第二，谁在现世上遮人罪恶，到后世，真主不使他当众出丑。第三，只要你的教生不到了奄奄一息时才作‘讨白’[5]，我就不关闭‘讨白’之门；第四，谁在念清真言之后，带着充满大地的罪恶来见真主，真主也恕饶他；第五，真主借活人的祈祷，清除亡人的刑罚。”

伊本·阿巴斯的传述，在创造人的身体四千年之前，真主首先创造了鲁哈（灵魂）[6]，在创造鲁哈四千年之前，真主先创造了一些给养，在创造万物之前，真主就本然存在。当时尚没有天地、陆地和海洋，真主亲自见证，说：“真主秉公作证，除他外，绝无应受崇拜的主，众天仙和一般学者，也这样作证：万物非主，惟有万能至睿的主。”（《古兰经》3：18—19）

哲比尔的儿子赛尔德的传述，他说：“原来在天房周围有三百六十尊佛像，当穆圣ﷺ克服麦加，走进圣城，用手中的拐杖，一指佛像，念了这节经文后，它们便纷纷跌倒。”

克利比耶的传述，有两位叙利亚的学者，前来麦地纳，来见穆圣ﷺ。当这两位学者看见麦地纳后，就说：“这座城市真像在光阴临尾出世圣人的麦地纳的样子。”他俩见到穆圣ﷺ，就一眼看出是穆圣ﷺ，说：“你是穆罕默德ﷺ！”穆圣ﷺ说：“我是穆罕默德ﷺ。”他们又说：“你是艾哈麦德ﷺ。”穆圣ﷺ说：“我是穆罕默德ﷺ，也是艾哈麦德ﷺ。”他俩说：“我们请教你一件事情，如果你能答复上来，我们就归信你的教门，相信你的诚实。”穆圣ﷺ说：“你俩个随便提出问题吧！”他俩说：“在天经中最大的见证是什么？”于是，真主便降示了“真主秉公作证：除他外，绝没有应受崇拜的主……”（《古兰经》3：18）这段经文。他俩随即归信加入了伊斯兰教。

艾比·胡莱勒的传述，穆圣ﷺ说：“到复生日，一切善功都来给它的主人辩护和讲情。拜功来了，说：‘我的主啊！我是拜功。’真主说：‘你是在好上！’施舍来说：‘我的主啊！我是施舍。’真主说：‘你是在好上。’斋戒来了，说：‘我的主啊！我是斋戒。’真主说：‘你带来了福利。’然后，伊斯兰教来了，说：‘我的主啊！我是伊斯兰教，你是赐予平安的！’真主说：‘你带来了福利，遵行伊斯兰教的人，我因你赏赐他平安。’真主说这话，是因为伊斯兰教具有这一些行为。”

相传，尔撒圣人[7]经过一个村庄，在这个村庄里有一位漂布匠。村庄的人对尔撒圣人说：“这位漂布匠阻止大家食用水，在水源里吐唾沫，并且将水弄脏。请你祈祷真主在他离开时，不要让他再返回来。”尔撒圣人说：“主啊！求你让蛇去制服他，不要使他活着回来。”这位漂布匠带着三个馒头去水旁捶布。当他到水旁坐下时，在那山的修士来到于他，向他说“赛俩目”（问安），说道：“你有什么吃的或饮的东西吗，是否能给我一点儿？我好几天都没有吃东西了。”这位漂布匠就给他一个馒头，他又说：“漂布匠

啊！愿真主赦饶你的罪过，洗涤你的心灵。”他又给了修士第二个馒头。他又说：“漂布匠啊！愿真主赦饶你前后的罪过。”漂布匠就忍痛割爱地把仅有的最后一个馒头，给了这位修士。修士接着馒头，说道：“愿真主给你在天堂里修建一座宫殿。”后来，这位漂布匠返回了村庄，村中的人就去找到尔撒，说：“这位漂布匠确已又返回来了。”尔撒圣人说：“你们叫他来见我，他们叫来了漂布匠。尔撒圣人说：“漂布匠啊！今天，你干了什么善功？”这位漂布就如实地一一相告，尔撒圣人令人打开他的行包，发现有一条黑蛇，被铁笼头所套。尔撒圣人说：“黑蛇啊！”“主的使者啊！响应你！”黑蛇答道。“你不是被派去伤害这个人吗？”“是的！但是，乞讨者给他作了三个好‘杜尔伊’，有位站立的天仙念了‘阿米乃’[8]，真主就派天仙给我戴上了铁笼头。”尔撒圣人说：“漂布匠啊！你应当改邪归正，忠诚行善，真主确已赦饶你了。”

据传，伊布拉欣·瓦西图朝觐居住阿拉法特山，他手中握有七块石头，他对石头说：“石头啊！你们见证我确念了‘万物非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仆民和使者。’”那天夜里，他睡着了，梦见复生日确已成立了，他被清算，真主命令把他带进火狱，众天仙把他带到火狱门口，从这些石头中有块石头变成巨石堵住火狱之门，惩罚的天仙共同不能抬起它；他们又把他押到另一道火狱门，七块石头中的另一块石头，去堵住另一道火狱之门，结果众天仙去火狱的七道门，均被这七块石头堵住了。它们说：我们作证他见证了“万物非主，惟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众天仙又把他押到“阿勒世”之下，真主说：“这些石头已经作证了，我不废弃你们的权利，我是见证者的主人，我怎样废弃你们的权利啊！我的天仙啊！你们让他进入天堂吗！”

当他接近天堂时，发现天堂门是被关闭着，他念清真言，便打开了天堂门，进入了天堂。

注释：

【1】四大天仙，伊斯兰教信仰中四位地位最高的天仙，又称“四大天使”，他们的名字是：①哲卜拉伊莱天仙——向圣人㊺传达真主领降的“启示”，因此，其地位居众天仙之首，享受“圣灵”的美称（16：102）。②伊斯拉菲莱——《古兰经》称其职责是掌管受真主的“天牌”；至世尽时，负责吹响三声号角：第一声宣告世界“末日”来临；第二声所有生物开始死亡；第三声坟墓里所有的人复活，开始“后世”生活。③尔兹拉依莱——《古兰经》称其为“死神”（32：11），职责是根据真主对每个人预定的寿限“收取生命”。④米卡伊莱——其职责是掌管云雨、庄稼及人间的衣食供养等。

【2】“法谛哈”章，《古兰经》第一张，开端章，也称古兰之母、基础章等名字。

【3】“库勒西”章，《古兰经》中描述真主之德性的一节经文名称。又称“阿耶提·库勒西”。指第二章《黄牛》中的第255节，为广大穆斯林经常诵读熟背的一节，多作为《古兰经》语录被摘抄，悬挂或陈列于重要场所。

【4】“费勒道斯”、“斐尔道司”，阿拉伯文的音译。《古兰经》传说中的乐园名，指载归信并做善举的人，永居其中，伊斯兰教中一些学者称天园共分八个阶段（或八层、八座），其中最上的第八层即此，也有学者称天园有九座。

【5】做“讨白”，意为“悔改”，即向真主忏悔，痛改前非的表白。

【6】“鲁哈”，阿拉伯文的意译，原意为“精神”、“灵魂”。在《古兰经》中有多种解释：（1）指“灵魂”；（2）指“启示”，即《古兰经》；（3）指真主特造的洁灵（亦译圣灵）哲卜拉伊莱。

【7】“尔撒”，又译“尔萨”，穆斯林及有经人信奉的先知之一，真主曾授予其经典《引支勒》。据《古兰经》载，其母麦尔彦真主将精神吹入体内而孕，他在摇篮里时即会说话，向族人表明自己对真主的信仰。成年后真主赋予智慧而有神力，如吹气使泥鸟飞动，使盲人复明，使死者复活等等。曾在以色列人中传道，有门徒十二人。《古兰经》说明他不是“真主之子”和在基督教中的“圣子”，也否定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而明确指出真主“已把他擢升到自己那里”，在复生日要为信道者“作证”（4：157—159）。

【8】念“阿米乃”。意为“真诚”。伊斯兰教徒在诵毕《古兰经》首章和祷文后，均应诵此词。其意为“主啊！你答允我们的祈求吧！”

从古兰经和圣训中看伊斯兰对于拱北的态度

·网络选稿

摘自麦加的 AL-IMAM As-SAYYID MUHAMMAD ALAWI AL-MALIKI 的作品

背景

2000 年 10 月底到 11 月下旬的时间里，世界乃格什班迪耶教团领导人——SHAYKH AS-SAYYID MUHAMMAD NAZIM ADIL NAQSHBANDI 和他的追随者们在南非开普敦等地进行宣教活动，期间走访了一些早期来南非宣教的伊斯兰的先贤卧哩们在南非的拱北。SHAYKH NAZIM 走后，当地的一个“瓦哈比”清真寺的阿訇开始大肆污蔑，疯狂地抛出了“哈拉木”、“比达尔提”、“库夫勒”、“舍尔克”诸如此类的词语。对此，南非的“艾海利萨乃我力哲麻尔提”（圣行大众派）的穆夫提和阿訇为了让更多人明白真相，特写了几篇文章，在此摘录《从古兰经和圣训中看伊斯兰对于卧哩拱北的态度》中的一些片段，以供大众阅读及鉴别。

最近，经常有一些人对于正统派穆斯林探访至圣 ● 的坟墓和卧哩的拱北的做法提出疑问，甚至于个别“瓦哈比”派的阿訇断定此为“库夫勒”，更有甚者为此妄下评论，称一些穆斯林为卡费勒。说尊敬卧哩和探访卧哩的拱北在古兰和圣训中没有依据，并且认为死人没有知觉，那些卧哩的拱北没有“拜勒克提”（吉庆）。还声称在卧哩的坟墓上修建拱北和尊敬卧哩属于非法，并且通过赞圣来表达对圣人 ● 的尊敬会导致“举伴”。

这种让人无法容忍的指责在我们南非的穆斯林团体中引起了不必要的骚动和冲突。麦加的伊斯兰学者，也是现在穆斯林世界最受尊敬的“乌莱玛”之一，Sayyid Muhammad bin Alawi Al-Maliki Al-makki 在他的著作《Mafahim Yajib An Tusah-hah》中做了详细的介绍。这本书得到了几乎每个穆斯林国家（可能除了某个国家，在这里我不想说——译者加）的认可，包括爱资哈尔和巴基斯坦的穆夫提。

通过这位著名的学者作品，在接下来的篇幅里我将会就伊斯兰对于上述重要问题的态度说一说——基于古兰和圣训，以及伊斯兰伟大学者的决议。

第一个问题：古兰和圣训对于探访坟墓如何指示？去世的人是否有意识，以及真主的卧哩和虔诚的仆人的坟墓上是否存在“拜勒克提”（吉庆）和努勒（光明）？

答：关于探访坟墓，首先，真主在古兰经中关于“姆纳菲格”（伪信士）的坟墓说道：“不要站在他的坟墓上”（wa la taqum ala qabrihi）。从这一点“乌莱玛”推断我们应该探访我们穆民兄弟姐妹的坟墓。

另外，在《穆斯林圣训集》，《提尔米兹圣训集》，《达五德圣训集》，《奈赛义圣训集》和《木斯乃德艾哈买德》中提到：圣人穆罕默德 ● 说道：“以前我禁止你们探访坟墓，可是现在我允许你们探访坟墓，因为那可以给你们提醒后世。”圣人穆罕默德 ● 经常探访去世的圣门弟子的坟墓。在六大圣训集中记载着圣人穆罕默德 ● 经常探访在麦地纳的坟地——占乃士利巴给（Jannatul-Baqi）并且在那里做杜尔伊。白易哈给（Al-Bayhaqi）传述，圣人 ● 每年去吴侯德之战的烈士的坟地探访。除了探访坟地，圣人穆罕默德 ● 会定期的走访一些坟地，就像现在穆斯林世界做的那样。我们还知道圣人穆罕默德 ● 探访他的妻子海迪彻在麦加的坟墓，并且把整个墓地叫做一块“受慈悯的坟地”。由班匝尔（Al-Bazzar）的传述、伊玛目穆斯林的传述，圣人穆罕默德 ● 探访他尊贵的母亲在麦加和麦地纳之间的坟墓，圣人 ● 禁不住哭泣，使得在场的每个人也都哭泣起来。我们想问，为

什么麦地纳的坟地占乃土利巴给（Jannatul-Baqi）在穆斯林心里那么重要？像圣训中记载的那样。首先因为那些坟墓的尊贵的主人，这也说明不是所有的坟墓都是一样的重要。那些坟地的主人在品级和吉庆上面不是和一般人一样的。白易哈给（Al-Bayhaqi）的传述，圣人 ● 说：“谁在每个主麻日探访了他的双亲或者其中一人的坟墓，他将会被饶恕，并且会被记成一个虔诚的人。”如果探访父母的坟墓都会带来如此的吉庆，那么何况探访真主尊贵的卧哩的拱北呢？

我们想问，当我们圣人 ● 鼓励我们探访坟墓并且把此看做获得饶恕的一种途径，那么那些人还想指责什么？

在《沙热胡斯苏度尔》中，伊玛目苏优替传述，圣人 ● 说：“你们去走坟的时候念忠诚章，念太卡素热，念法提哈，把念古兰经的回赐给坟墓的主人。”圣人 ● 解释，坟墓主人的灵魂会为你做杜尔伊，祈求真主饶恕你，慈悯你。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去探访坟地是圣人 ● 的要求。从圣训中我们也可以看出，坟墓的主人可以为活着的人做杜尔伊，祈求真主帮助来探访坟墓的活着的人。在伊玛目孟台给（Al-Imam al-Muttaqi）的《Kanzul Ummal》中，阿里的传述，圣人 ● 说：“谁探访一个坟地，念 11 遍忠诚章，把念的回赐给坟墓的主人，将会得到和坟墓主人一样多的回赐。”所以，事实上圣人穆罕默德 ● 鼓励我们上坟，念忠诚章，并且把回赐给亡人。但是，现在某些人说在坟地里念古兰，念则可勒是异端。我觉得他们应该好好的去学习圣训。

关于亡人在坟墓中有没有意识——首先，说一下圣人们的坟墓。在《穆斯林圣训集》中记载，当圣人穆罕默德 ● 在登宵之夜里经过穆萨圣人的坟墓时，看到穆萨圣人在他的坟墓里做礼拜。

上面的圣训表明真主有一些尊贵的仆人可以在坟墓里礼拜真主。乌莱玛一致认为他们去世后在坟墓里做礼拜不是因为那是真主的命令，而是因为他们对于真主无比的热爱，他们享受着礼拜真主和对真主的交谈。说到所有的圣人，由 Abu Ya’la 和 al-Bazzar 的传述知道，圣人 ● 说“所有的圣人都在他们的坟墓中活着并且在礼拜真主”（al-Anbiya Ahyaa’un fi Quburihim yusalloon）。这里用的阿语单词“索俩台”除了平常的礼拜的意思，同时还有杜尔伊的意思。

在另外一个圣训里（达伍德圣训集，耐赛义圣训集，伊本马哲，爱哈买德，塔巴拉尼等），圣人穆罕默德 ● 说一个人应该在主麻日多多的赞圣，因为他们的赞圣将会被呈现给圣人 ●。这时，圣们弟子们问圣人 ●：“你去世以后，我们的赞圣如何能呈现给你？”圣人 ● 回答到：“的确真主禁止大地吞噬圣人们的身体。”这说明圣人 ● 是能意识到我们的赞圣以及我们的状况的。否则什么是呈现？因此，圣人们在他们的坟墓里没有死，他们在礼拜真主，他们知道谁在赞念他们。一句话，他们知道我们。圣人穆罕默德 ● 与其他圣人们的相见我们还知道，在登宵之夜，所有的圣人们在阿克萨清真寺里相聚，身体的（或者像有的人说的那样是灵魂的）。其他的圣人除了尔萨圣人以外全都已经去世了。但是在登宵之夜他们和圣人穆罕默德 ● 相见，说话，并且跟随圣人穆罕默德 ● 一起礼拜。当圣人 ● 去登宵上天的时候再一次见到了那些圣人们。但是当今许多人想说所有圣人的伊玛目我们的圣人穆罕默德 ● 已经没有意识了，不能从一个地方到另外一个地方了，已经结束了，没有知觉了。艾欧组宾俩！祈求真主从这样的亵渎上保护我们。

我们都知道登宵的事实，那么为什么阿克萨清真寺对于我们是如此的重要。因为在那里我们的圣人 ● 和所有的圣人一起礼了拜。如果不是这样，为什么阿克萨清真寺为什么那么重要？我们还知道，在登宵之夜，穆萨圣人作为一个赛白布，作为一个媒介帮助了我们穆斯林。因为真主给了我们 50 拜的主命拜，借着穆萨圣人的赛白布，真主给我们减到了每天 5 番礼拜。现在太多太多的人礼这 5 番都好像很难怅，如果真的是 50 拜会怎么样呢？真主给我们的慈悯真是太多太多了。如果 4000 多年前去世的穆萨圣人可以在登宵之夜作为媒介帮助圣人穆罕默德 ● 的稳买提，那么，所有人类中最杰出的，最优秀的被造者，我们的贵圣人穆罕默德 ●，在今天就不能帮助我们了吗？

关于普通穆斯林的坟墓

由 Abu Na'im 和伊玛目爱哈买德·本·罕百里的传述，著名的再传弟子撒比特·班那尼，生前经常祈求真主说："真主啊，如果你给谁死后可以在自己的坟墓里礼拜你的尊贵，求你也给我那样的尊贵吧！"由 Abu Na'im 的传述，在撒比特去世的那一天，祖白尔（著名的再传弟子）说："以创造我的真主的名义发誓，除真主外决无他主，当我把撒比特·班那尼放进坟墓，打算把放好了却又掉下来的一块石头放好的时候，我看见撒比特·班那尼在他的坟墓里礼拜。"也就是说，真主承领了这个大卧哩的杜尔伊，让他可以在死后在自己的坟墓里礼拜真主。在另外一个圣训中（铁尔米济和伊本马哲），圣人ﷺ说："如果谁埋葬他的弟兄，他应该给他的弟兄裹一件好一点的卡凡，因为亡人们会互相探访（innahum yatazaawarun）。"这只是说的普通的穆斯林，如果普通的穆斯林可以在坟墓里互相访问，那么真主的卧哩们呢？由铁尔米济和奈赛义还有哈基木的圣训集中，一个圣门弟子无意中把自己的帐篷搭在了一个坟头上，当他在帐篷里的时候他听见有人在念素热"穆力克"。他去问圣人ﷺ，圣人ﷺ说素热"穆力克"是保护在坟墓里不受刑罚的。圣训学家解释，那个人生前喜欢念素热"穆力克"，所以真主慈悯他可以在去世以后继续在他的坟墓里念。

这说明一个普通的穆斯林去世后可以在坟墓里念古兰经而一个普通的穆斯林可以听到，那么，如果一个诚实的人说曾经有一个卧哩在坟墓里与他说话，这很可能是真的。更重要的是，这是可能的。

伊本泰米叶，被他的追随者称为箭胡力伊斯兰，意思是伊斯兰教的箭海（我们注意到很多他的追随者声称亡人没有感觉，不能做任何事情——这是纯粹的无神论的唯物主义的对于死亡的观点）。伊本泰米叶在他的法特瓦里讲到：圣人穆罕默德ﷺ说："你们谁经过一个在今世认识的兄弟的坟墓的时候，站在坟墓跟前说'安色俩木而来现'，并且坟墓的主人知道是你问候了他，并且他会回答你的色俩木的。（yarifuhu wa yarudda alayihi assalaam）"这说明亡人能够意识到活人，并且可以为活着的人做杜尔伊，因为我们知道在伊斯兰里，说"色俩木"是一个杜尔伊。伊本泰米叶关于亡人的决议在伊本泰米叶的《Majmu al-Fatawa》中，当被问到亡人是否能够感觉到活着的人的时候。他回答：毫无疑问可以。并且他用下面的圣训来证明：由布哈里圣训集和穆斯林圣训集记载，圣人ﷺ说："当人们埋葬了一个人，送完埋体后要回去的时候，亡人可以听见回去的人的脚步声（yasma'u qar'a ni 'alihim）。"

那些学习圣训的人如何说圣人ﷺ，卧哩以及普通的亡人去世后没有知觉。是他们没有好好学习吧！

伊玛目苏优提关于亡人的决议

著名的圣训学家和古兰经注释学家伊玛目苏优提当被问到以下问题：

1. 亡人能否知道来探访他的人以及来探访的人的状况？

2. 亡人能否听到来访的人所说的？

3. 亡人能否相互拜访？

所有三个问题的答案，伊玛目苏优提都回答"是"，并且给出了很多圣训证明。大家应该好好想一想我们是应该跟随那些伊斯兰教的大学者，还是当今一些知识欠缺却只知道指责别人的人。艾布达伍德记载，圣妻阿伊莎说：当阿比西尼亚虔诚的国王纳贾希去世的时候，圣门弟子们报告从纳贾希的坟墓闪耀出光芒。虽然他不是一个圣门弟子，但是人们认为他是一个卧哩。所以，如果圣门弟子们相信卧哩的坟墓可以拥有光亮和吉庆，那么现在那些21世纪的所谓的"学者"说什么又有什么关系。

不要伤害坟墓的主人

由伊本罕百里，哈基木和塔巴拉尼记载的另外一个圣训中，圣人ﷺ看见一个人坐在一个坟头上时说："不要伤害坟墓里的人，他没有伤害你，你也不要伤害他（la tu'zi sahib al-Qabri wala yu'zeek）。"

圣训学家解释：这表明活着的人在坟墓外边

做什么是会影响坟墓的主人的。因此，一个人不要伤害和破坏坟墓，而是应该尊敬和爱护坟墓的主人，坟墓的主人同样会感觉到你对他所做的，也会同样的对待你。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穆斯林敬重那些真主让我们敬重的人的拱北，包括圣人ﷺ和那些卧哩们，谢赫们。

亡人可以感觉到活人的存在

上面圣训的第二部分也说明了亡人可以伤害或者帮助你，每个人根据他们在真主那里的品级的不同。在赛热"高处"章，真主的真言告诉我们，当赛莫德人被毁灭的时候，萨里哈圣人对那些赛莫德人说："我的宗族啊！我确已把我的主的使命传达给你们了，并忠告你们，但是你们不喜欢忠告者。（7：79）。"圣人舒尔布也同样对他的被毁灭的宗族说了类似的话（7：93）。事实上，萨里哈圣人和舒尔布圣人对他们被毁灭的宗族说话，证明那些死了的不信道的人都可以听到。如果不信道的人，死后即使没有坟墓都可以听到谁对他们说话，那么何况是埋在坟墓里的信士呢？

在另外一个关于白德尔战役的圣训中，当穆斯林们把艾布哲海里（Abu Jahal）还有其他的已经被杀死的卡费勒扔进一个井里后，圣人穆罕默德ﷺ去问那些已死的卡费勒："现在你们知道真主会惩罚（那些卡费勒会受到惩罚）的承诺是真的了吧！"大贤欧麦尔问圣人穆罕默德ﷺ："那些死了的人能听到么？"圣人ﷺ解释说那些死了的人听得和欧麦尔一样清楚，只不过他们不能回答。这指的是那些死了的卡费勒。但是现在一些无知的穆斯林却要说圣人ﷺ和卧哩们听不到我们说的。

伊玛目艾哈买德·本·罕百里记载，在大贤欧麦尔埋到圣妻阿伊莎的屋子里之前，阿伊莎去探访圣人ﷺ的时候不戴头巾，因为埋在她的屋子里的是她的丈夫和父亲。但是当大贤欧麦尔也埋在那里的时候，她每次去探访的时候都戴着头巾（黑扎布）。从这个举动上，圣妻阿伊莎告诉我们，亡人可以感觉到和看到来探访他的人，也可以知道是谁来探访他和来者的行为。

在另外一个圣训中，圣人穆罕默德ﷺ说："每个人的坟坑可能是天堂花园中的一角也可能是火狱中的一窟（rawda min riyad al-Jannah aw Hufrah min Hufar an-naar）。"

如果有的普通的穆斯林的坟坑是天堂中花园的一角，那么何况是那些奥利亚温拉（真主的密友）的拱北呢？难道那不是天堂中的一角么？如果是的话，那么只能是一些愚蠢之徒说卧哩的拱北上没有吉庆，没有拜勒克提。

伊玛目沙斐尔在伊玛目哈尼法的拱北上浩吉

我们南非开普敦的穆斯林属于沙斐尔教法学派。我们知道当伊玛目沙斐尔在巴格达的时候，不管他什么时候遇到一个问题，他会去探访伊玛目艾布·哈尼法的拱北，在那里礼两拜，祈求真主看在伊玛目哈尼法的面子上，借着伊玛目哈尼法的吉庆，让他的问题赶快解决。同时，他会按照哈乃斐教法学派那样礼那两拜。当人们问的时候，伊玛目沙斐回答："出于对坟墓主人的尊敬（ta'adduban ma'a sahib al-Qabr）。"这个真实的故事是由沙斐学派著名的伊玛目和学者，伊玛目伊本·哈哲尔（ibn hajar al-makki）在他的著作《al-Khairat al-Hisan fi manaqib al-imam Abu Hanifah al-Numan》（关于伊玛目艾布·哈尼法的生平）中提到。同样在哈乃斐学派的大学者伊本阿比丁沙米在他的大作《Rad al-Muhtar》中的介绍中提到过。

我们想问，伊玛目沙斐是在"举伴主"吗？是否那些提到这个故事的大尔林也是在鼓励"举伴主"的行为？艾欧组宾俩！

总结

1. 坟墓里的亡人有知觉，对于坟墓外面发生的事情可以感觉到可以知道。并且的确有一些亡人在他们的坟墓里礼拜真主和做杜尔伊。

2. 奥利亚温拉的坟墓有拜勒克提。

3. 请求虔诚的人为自己做杜尔伊是圣行。如果说一个人活着的时候请他为自己做杜尔伊是可以的，而当那个人去世以后就成了"举伴"的话，那真是太荒谬了，因为那些人依然活在他们的坟墓中。又或者难道说与活人有关系的"举伴"是许可的，而与亡人有关系的"举伴"就不允许了么？

通过圣人ﷺ或清廉者寻求吉庆是否为“举伴”

问：大贤欧麦尔和其他的圣门弟子如何看待通过圣人ﷺ寻求“拜勒克提”？

答：我们想问，为什么大贤艾布·拜克尔和大贤欧麦尔都要求埋葬在真主的使者ﷺ的坟墓旁边？而所有买地那的人都想埋葬在坟地“Jannatul Baqi”？因为他们知道圣人ﷺ的坟墓拥有“拜勒克提”，他们想得到那样的吉庆。

大贤欧麦尔对于圣人ﷺ的遗物和事情的尊敬可以从以下的事情里看出来：（《Kanzul Ummal》和伊本古达迈的《al-Mughni》中记载）有一次去清真寺领主麻拜，大贤欧麦尔路上经过一个小水渠（Mizab），水渠里的脏水弄脏了欧麦尔衣服，他有些生气，就把水渠从路上移到了别处，回家换了衣服然后去清真寺。在清真寺里，圣人ﷺ的叔叔阿拔斯碰见欧麦尔说：“我亲眼看见是圣人ﷺ在那里修了那个小水渠的。”当大贤欧麦尔听到这里，他马上和阿拔斯离开清真寺回到那个小水渠的地方，弯着腰就像是在鞠躬一样，并且对阿拔斯说：“圣人ﷺ的叔叔啊，请帮我一起把水渠恢复到圣人ﷺ当初修的那个地方吧。”这是我们的导师大贤欧麦尔展示的对所有信士的导师圣人穆罕默德ﷺ的热爱和尊敬。

那些在心中对于圣人ﷺ没有热爱的那些人可以随便说，随便做。祈求真主引导他们可以得到一些圣人的拜勒克提。由布哈里圣训集（Kitab al-Libas）记载：圣人ﷺ有一个戒指，在圣人ﷺ去世以后大贤艾布·拜克尔戴着那个戒指，然后是大贤欧麦尔戴着那个戒指，然后是大贤欧斯曼戴着那个戒指。他们戴那个戒指是要得到真主使者ﷺ的拜勒克提。同样有布哈里圣训记载（Kitab al-Maghazi），圣人ﷺ还有一个矛，也是从大贤艾布·拜克尔传到大贤欧麦尔再传到大贤欧斯曼再到大贤阿里。

通过在圣人ﷺ礼拜过的地方礼拜获得吉庆

同样由布哈里记载，大贤欧麦尔每次从麦加行至麦地纳的路上，不在人们修建的清真寺里礼拜，而是在以前圣人ﷺ礼拜过的那个地点礼拜。难道清真寺不重要吗？是，清真寺是很重要，但是大贤欧麦尔希望能得到圣人ﷺ的拜勒克提。同样，尊贵的艾布穆萨艾什尔里也这样做过（奈赛义记载）。也正因为为了得到圣人ﷺ的拜勒克提，圣门弟子们找到圣人ﷺ礼拜过的地方并在那里礼拜。

通过圣人ﷺ吉庆的衣服寻求吉庆

在穆斯林圣训集（Kitab al-Libas）中记载，大贤艾布·拜克尔的女儿艾斯玛从她的姐姐圣妻阿伊莎那里得到了圣人穆罕默德ﷺ的衣服。她用水洗使者ﷺ的衣服，把得到的水给那些有病的人。那些病人喝了以后就痊愈了。圣门弟子们承认和相信那样的水有拜勒克提，并且因此病人可以得到救治。难道索哈伯们都是穆什勒克（举伴主的人）吗？

由圣人ﷺ的抚摩得到吉庆

塔巴拉尼的传述，艾布马赫祖热（Abu Mahzura）有一次拿掉他的缠头，人们看见他头上一块头发长得很长。人们问，他解释说，圣人ﷺ有一次摸过他头部的那个地方，所以他自己舍不得剪掉。

由圣人ﷺ的讲坛（敏拜尔）得到吉庆

在卡迪易亚德的《al-Shifa》中记载，大贤欧麦尔用他的手触摸以前圣人ﷺ的讲坛（敏拜尔），然后抹自己的脸寻求吉庆。如果索哈伯那么强烈的希望得到圣人ﷺ的拜勒克提，那么我们呢？

通过圣人ﷺ的杯子寻求吉庆

由伊玛目艾哈买德·本·罕百里记载，圣人ﷺ曾经去拜访艾奈斯的母亲，并且在那里喝了半杯饮料。以后艾奈斯的母亲就把那个接触过圣人ﷺ嘴唇的杯子放起来，不再使用，用来寻求吉庆。

由圣人ﷺ的头发寻求吉庆

由塔巴拉尼和 Abu Ya’la 传来：在一场穆斯林和罗马人的战斗中，大将哈利德·本·瓦利德（khalid bin walid）中到处寻找他的毡帽。索哈伯们问他为什么在如此紧张的战斗中寻找一个毡帽？他回答他在那个毡帽里塞了一些圣人ﷺ的头发，而每次只要他带着那个毡帽出征的时候都能获得胜利。现在他丢了，他害怕卡费勒得到那

个毡帽而打败我们。在穆斯林圣训集（Kitab al-Hajj）中记载，朝觐期间，圣人穆罕默德ﷺ在米那剃头的时候会把他的头发分发给圣门弟子。而每个圣门弟子都可以得到一点圣人ﷺ的拜勒克提。由布哈里圣训记载（Kitab al-Libas），圣妻温姆赛丽麦在一个红瓶子里保存着一些圣人ﷺ的头发。每当有人有病的时候，她就把圣人ﷺ的头发在水中搅一搅，给病人喝，病人就痊愈了。

通过圣人ﷺ的身体寻求吉庆

在由艾布达伍德，塔巴拉尼和哈基木传述的圣训中：当大家将要进行吴侯德战役做准备的时候，一个索哈伯站排列的时候没有排整齐。圣人ﷺ用一个木棍打了他一下，让他站齐。那个索哈伯显得不高兴，并且向圣人ﷺ抱怨。圣人ﷺ允许他可以还报一下。他要求圣人ﷺ把上衣脱掉一点，因为圣人ﷺ打他的时候他是光着背子的。当圣人ﷺ脱下上衣时，那个人飞快的亲吻了圣人ﷺ的腹部。圣人ﷺ笑着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那个人回答说："我可能在下面的战役中归真，所以我希望我在有生之年至少接触一次圣人ﷺ的身体。"

尊敬圣人ﷺ的叔叔并且通过圣人ﷺ的叔叔寻求吉庆

在布哈里圣训中（al-Adab al-mufrad）记载，大贤阿里经常亲吻圣人ﷺ叔叔阿拔斯的双手还有脚。在圣门弟子时期，那是信仰高强的做法。而今天有人要说这是"举伴主"！

通过圣人ﷺ做完小净剩下的水寻求吉庆

圣人ﷺ曾经和一群人结约。那群人告诉圣人ﷺ他们以前是崇拜偶像的，但是他们现在是穆斯林了。他们希望在他们的地区修建一座清真寺，并且希望圣人ﷺ能够为他们做杜尔伊。圣人ﷺ做了小净然后把水给那些人，令他们捣毁以前崇拜的那些偶像，并且把圣人ﷺ给他们的水倒在修建清真寺的地方获得吉庆。他们告诉圣人ﷺ水会由于路途遥远而干涸的。但是圣人ﷺ回答他们这些水将会带去纯洁，也不会由于路远而变少。（参阅《Mishkat al-Masabih No.716》）

从萨里哈圣人的驼饮水的井得到吉庆

在穆斯林圣训集（Kitab al-Zuhd）中记载，当圣人ﷺ和圣门弟子在赛莫德人（萨里哈圣人的宗族）的土地上旅行时。圣门弟子从井里打水。圣人ﷺ命令圣门弟子把打来的水倒掉（因为这是萨里哈圣人时期那些是卡费勒的井），而命令圣门弟子专门从萨里哈圣人的骆驼喝过水的那口井里打水喝。伊玛目脑威（在《Sharh Muslim》中）对于这段圣训注释道：我们应该从那些与清廉者相关的东西上寻求吉庆（wa min fawaid hadhal Hadith，at-Tabarruk bi Aathaar as-Saliheen）。在这里我们想指出很重要的一点，吉庆可以从4000多年前的圣人ﷺ的骆驼而得到，那么何况真主密友的卧哩的坟墓呢？在穆斯林圣训集中，记载到圣门弟子伍特班总是要求圣人ﷺ在他家里的一个固定的地方做礼拜，以便于他也可以在那个地方做礼拜而获得吉庆。

伊玛目脑威关于祈吉

伊玛目脑威在他的《Sharh Muslim》（第15卷第161页）上说，从上面的圣训中我们可以学到3件主要的事情（Fawa'id）：

1. 从可以联系到清廉者的物品上寻求吉庆是可以的；

2. 从在清廉者礼拜过的地方礼拜寻求吉庆是值得鼓励和可嘉的；

3. 从清廉者居住过的地方寻求吉庆是值得鼓励和可嘉的。

总结

所有的圣门弟子都从那些可以联系到清廉者的物品上寻求吉庆。

圣人ﷺ是第一个，也是最重要的，通过把他的头发和洗小净的水分给大家，教我们应该努力去获得吉庆。



宇宙证明“主宰”的存在

• 网络文摘



——如果我们想透了，我们从任意万物就都可看见主宰。

题记一：

宇宙的规律证明有主宰。

这就是为什么在科学领域里有很大成就的科学泰斗最后却进入宗教的原因。

题记二：

当科学发展到他的尽头，才发现主宰已在那里等了它几千年——爱因斯坦。

你知道宇宙有多大吗？有多奇妙吗？天文学家告诉我们，人用肉眼来看宇宙，不过是由六千个小星组织而成。如果用美国巴蒂马山上五公尺直径的天文望远镜来看，则可看见十一亿光年范围之内，共有三百万个银河系，每个银河系内约有恒星五百亿个，大多数比太阳大过万倍，光度强过千倍。先看太阳系的伟大。太阳系内，包括九大行星，三十一个卫星，三万个小行星，无数的小流星；地球直径为七千九百哩，但是土星要比地球约大九十三倍，木星要大一千二百七十九倍，太阳则比地球要大一百三十万倍；地球距离太阳九千三百万哩，乘坐特快火车，从地球走到太阳，要走一百七十年。

天空的伟大

夜间看见天空有些弱的星光，像灭不灭地在空中眨眼，这些都是恒星，比起太阳还大。距离地球最近的一个恒星，就是七星中最亮的一星，名叫昂星，距离地球四光年以上。光的速度每秒钟要走三十万公里，可绕地球八周，它的光线射到地球要走四年零四个月，体积要比太阳还大二十万倍。天狼星距离地球八个半光年。北极星距离地球四十零半光年。

银河星系的伟大

银河俗称天河，是由无数星球集合而成。因为距离太远，肉眼只见白光一片，银河不过是天空中许多银河星系中的一个而已。它距离地球二万光年之远。这还不是天的边界呢！

宇宙的伟大

美国巴落马山上五公尺直径的望远镜造好之后，天文学家可以看到银河系的后面还有星云星雾，可以看到十万万光年之外的星球，和三百万个银河系统。我们肉眼所见的银河系不过是三百万个银河系中的一个而已。如果从人造卫星上摄影，则可测知有二亿银河系。宇宙到底有多大？至今还是没法测度。这样看来，全人类总加起来，不过象一座大山上的一群蚂蚁而已。你敢说没有主宰吗？

奇妙的转动

星球运行的秩序、角度、速度，各按轨道，一点不乱。整个宇宙，好像一座整齐完备的大城，每人好比一个星球，走在繁华宽大的街道上，交通来往频繁，千年不变的准确运行。一百年以前，就可算出某星应在某年某月某日某时其分在某处位置。你能相信这个宇宙大城，没有一位市长吗？

地球虽大，只是太阳系的一部分；太阳系又是银河系的一部分；银河系又是整个天体的一部分。地球带着月亮以每秒三十公里速度绕着太阳旋转。距离太阳最近的一个恒星，名叫昂星（就是“七星”中最亮的一星），距离太阳大约有三万亿哩远。它是太阳旋转的中心。太阳带着地球等九个行星，又用每年一千五百亿哩的速度，在一大轨道上绕着昂星旋转，每转一周须要几千年的时间。地球环绕太阳旋转；太阳又绕昂星旋转；昂星又绕不知名的中心旋转；不知名的中心又绕着天体的中心旋转。你看奇妙不奇妙呢？全宇宙中无数金光灿烂的星系，在太空中旋转前进，这个伟大雄壮的行列，向那人所不能测度的目标前去。你看伟大不伟大呢？正如诗篇十九篇所说：“诸天述说主宰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这日到那日发出言语，这夜到那夜传出知识。”宇宙的广大无边，已使我们看了发出赞叹。

微小的原子，不是更加令人惊奇吗？

假定每一秒钟我们从一个针头上拿去一百万个原子，你是否知道必须两亿五千三百万年，才能把这个针头上的原子拿完。原子虽然这样微小，但是每一个原子，又象一个太阳系。当中有一核心，四周绕着一些电子，它们以惊人的速度围着核心转个不停。我们觉得一块铁一块铜，是不能动的，其实不是这样，一切的物质，都是在动的状态中。这粒用显微镜没法看见的原子，却具有出人意料之外的威力。

奇怪！微小的原子，和辽阔的宇宙，都受着同样的定律的支配。这正是宇宙奇妙的地方。从最小的微粒到最大的星体，都是受着同样的定律的支配。难道我们可以说这都是偶然发生的事吗？试问这样既伟大，又微小，而又有规律的宇宙和原子，到底怎么产生的呢？各派学者对这个问题，都信宇宙的来源必有一个超奇的起头。

科学家说它是起于星云。哲学家称这个起头为“道”，是第一因素。文学家说它是抽象的真善美。老百姓说它是起于天老爷。圣经说这是神所创造的。还有一班学者认为宇宙的起源乃是偶然而成，或是自然进化而成。现在先问这个超奇的起头，究竟是抽象的呢？还是具体的呢？就是说：宇宙的起头是幻想的吗？还是出于有位格，有能力，有思想者创造成功的呢？这个问题，各人都能回答：“宇宙是具体的！”因为我们所看到的所摸到的，都是具体的物质，而思想绝对不会变成物质。可惜许多哲学家常以为宇宙万物仅由思想构成，所谓物象都随着我的心转，有我才有物质，没有我就没有物质的说法。试问你如果生来没有耳朵，难道音乐的声音，就能在世界上绝迹了吗？你如果生来没有眼睛，对于花木鸟兽的美丽有什么损害呢？你如果生来没有鼻子，天下兰花和胡椒的气味，岂能改变吗？你的形体死后消灭，宇宙万物能受影响吗？所以主张极端唯心论的人，多有误解，真正的唯心论其实也不是那样的讲法、那样的含义。

宇宙是自然产生的吗？

一般学者把宇宙的起源，归之于自然律。自

然律是没有思想，没有意志的东西，是一种被造之物，绝对不是造物的主；是一出产的物品，绝对不是生产的主。律法必定有权威作后盾，才有效力，但它本身绝对没有权威；律法必须靠势力来实施，本身绝对没有势力。所谓自然不过是一个假定的名词罢了。从前有一个科学家，曾问一些学生到底有没有主宰

讲解有主宰

一位学生骄傲地起立质问说："宇宙是怎样来的？请博士以最科学的态度回答我。"博士回答说："是主宰创造的。"那位学生立刻反驳说："主宰是谁造的呢？"博士回答说："主宰是自有永有的，是造物的主，不是受造的物。"学生似乎很得意地说："这个大不合科学了。"博士看出他的骄傲，就反问说："请问地球从哪里来？"学生回答说："是从太阳来。"博士又问："太阳从哪里来？"学生说："是从星云来。"博士追着问："星云从哪里来？"这位学生有些迟疑，不敢回答，最后勉强地说："自然而来。"博士又问："自然从哪里来？"这位学生愤怒地回答："自然就是自然，是自然而有的。"博士笑着说："那么，这也不是太不科学吗？宇宙来源，我说由主宰而来，你便说我迷信，武断，不科学；你称它是自然，难道不武断，合科学，不迷信吗？"

大科学家牛顿

牛顿是一位虔诚信主宰的人。他有一个朋友，也是大科学家，却不信主宰。一日，牛顿造成一个太阳系的模型，中央是一个镀金太阳，四围各大行星各照地位排列整齐。一拉曲柄，各星立刻按照自己轨道和谐转动，非常美妙。一天，牛顿朋友来访，见到这模型，玩弄了好久，惊叹叫好，立刻问是谁造的。牛顿回答说："没有谁造的，是偶然成了这个样子的。"朋友回答说："无论如何必定有一个人造它，并且是个天才的人。"这时牛顿拍着朋友肩头说："这个太阳系的模型，尚且不能叫你相信没有一个设计创造的人，难道真实的宇宙，你说它是自然碰巧产生，没有造它的主，是合理吗？"朋友因为被牛顿说服，从此也信有主宰了。

大礼拜堂

如果真有人说："这座大礼拜堂不是人的设计，也不是人手所造，乃是自然而有。它的来历原是这样：这地本是一片荒野，经过多少万万年后，忽然起了一阵大风，吹来许多砖块瓦片。又经多少年后，这地大水泛滥，漂来许多木料。之后又经过了不知数目的年代，又从天上忽然落下灰色雪花，详细查看，都是石灰水泥。最后又经多少年代，这里忽然发生地震，正当地动山摇的时候，那些砖头石头竟然一块一块摇摇摆摆跳动起来，自己叠成墙壁。同时木头瓦片因为地震太厉害，飞腾空中，落在房顶。于是便成为今日的大礼拜堂了！"请问这样说法，你能相信吗？一座房子，你尚且不能相信它自然就有，难道这样大的宇宙，可以自然就有吗？

主仆两人

从前有主仆两人，仆人相信上帝，主人是个无主宰派。有一日主仆两人出门旅行，住在一个旅馆。两人在闲谈中，辩论有主宰无主宰问题。仆人举出许多理由，证明有主宰，主人至终不信。争辩已久，主人气忿地说："你把主宰给我摸摸，我就立刻相信！否则我是永不能信。"仆人没有办法应付，于是想了一个法子；等到主人睡觉之后，偷偷起床，走到院中，用他手掌在地上做了许多骆驼足印，仍旧回去睡下。清早主人起来，看见院中各处很多骆驼足印，立刻叫了仆人问说："昨夜有骆驼来吗？"仆人说："没有。"主人说："一定有。"仆人说："实在没有。"主人说："你看院中的足印是从哪里来的？"仆人说："你能把骆驼给我摸摸，给我看看，我才相信。"主人很不客气地回答说："你这蠢东西！这个骆驼奇特的足印，难道不够证明有骆驼来过吗？"仆人回答说，"主人请看！东方的太阳，围绕着美丽的早霞，正从地平线上升，照醒大地的人，万花争放，百鸟齐鸣，这些证据，证明主宰的存在，难道不比骆驼的足印证明有骆驼，更加确实可靠吗？骆驼的足印，我可假造；这个宇宙证明有主宰，却是没有人可以假造的！为什么你不信呢？"主人没有话可说。难怪大天文学家喀尔文(Kelvin)

一生努力研究天文数理，得一个结论说："不信有主宰的天文学家，一定是个痴子！"

还有一种错误学说，认为宇宙是碰巧产生的。

宇宙是碰巧产主的吗？

我们看看，可不可以碰巧成功呢？我们知道碰巧是不一定的，是忽然之间不知什么缘故偶然成功的。有的朋友说，一样东西同另一样东西，碰一碰，就会碰出许多东西来，宇宙万物就是这样成的。你曾见过世上，有一件东西是碰巧碰出来的吗？一块手帕，并不是几根树枝子碰一碰，碰出一块棉花来；之后这块棉花碰一碰，就碰出线来；这线又碰一碰，就成一块手帕。又好像这本圣经，共有六十六卷，各卷都有一定次序，是由一个思想排成，如果是碰成的话，M = m！就是 1*2*3*4*5*6*7……*66 = 545*1090 五四五后再加九十个零分之一的可能性，怎么能办得到呢？

一个实在的故事：

有一个人走到美国一个制牛肉丝机器厂里访问厂长，这种小小机器，就是用来切牛肉，弄成一丝一丝的小机器。那人探望厂长，后来谈到宇宙怎样成功的问题。厂长说："宇宙必定是一位大智大能的主宰所定规的。"另有一位朋友说："宇宙间并没有主宰，宇宙是碰巧而成的。"这位厂长也不和他辩论，只对他说："你来同我去看轧牛肉丝的机器，我对你说，我们这种小小的机器，只有八个零件合起来的；你说宇宙是碰巧成的，那么请你试验给我看看，到底能不能碰巧成功。现在我们把这八个零件，几只螺丝放进一只木箱，请你把这木箱摇摇看，看它能不能碰成一只轧牛肉丝的机器？我深知道，无论怎样也摇不成一个机器。"那个厂长又对他说："我们这个厂里，共有几百工人，其中有本事的，一天能够装配二百多架。最笨的女工，最多教她几天，也能装配了。照你这样摇法，就是摇一月，一年，不见得能装一部啊！这是实在不可能的事。一个价值美金三元七角的小机器，尚且不能碰巧成功，难道这么大的宇宙，倒会碰巧成功吗？"简单地说：你把一块布，一根针，一把剪子，一辊线，一把尺，放在一起来碰，永远不会碰出一件衣服来！你把铅字交给盲人排版，能排出文章来吗？你把五彩颜色笔交给他写画，能做成图案吗？宇宙是这样的有秩序、有规则，怎能没有一位定规者、制作者呢？

再看宇宙的起头是由星云变成的吗？

这种说法，又和科学的原理冲突，因为星云是没有生命的物，而没有生命的物不能变为有生命的物。如果说万物的起源由于阿米巴演变而成，那么更和科学原理不合，因为绝对没有这样简单的阿米巴，可以变成构造这样复杂的人类的道理。就好像升中倒不出斗米，没有钱买不到饭吃。又好像鸡蛋所以能孵出小鸡，必需先具备小鸡应有的各种元素，才能生出。大物理学家赫尔曾说："物质变化生热，是由复杂而变简单，是一种退化现象，例如铀变为镭，镭再自动放热，变为铅质，都是复杂变为简单，这是物理的基本定律。"宇宙绝对没有自己从简单变成复杂的可能。

宇宙正象一部大机器。一部机器所以能按时工作，因为有司机人；船按航路行走，因为有舵手；难道宇宙这部大机器会没有管理者吗？

宇宙的有条不乱，已成定律，你能说没有一位规定这定律，和维持这定律的主宰吗？我们可以肯定地说，任何定律的产生，必定具备下列两个条件：

（一）思想；（二）能力。

思想是用来计划和拟定规律的，能力是用来保持和推行规律的。难道有一国的律法或是学校章程，不经思想，便可编成，不用能力，便可维持的呢？管理宇宙的权力从哪里来？是宇宙的附属品吗？绝对不是。既是治理宇宙的权力，那么必定从宇宙以外而来。一个风筝飘在空中，你说没有看见它的线绳，难道就不相信有一个人拉着它吗？如果我们称那制定宇宙的规律，执行宇宙规律，操纵宇宙者为主宰，可以不可以呢？总之宇宙的起源，无论怎么解释，太初的宇宙，必定象钟表的旋紧发条，含蓄巨量的能力，然后随时发推才可成功。如果是这样，那么又发生一个合理的问题："谁曾旋紧这个宇宙的发条呢？"

如果一位科学家，偶然发现了一颗新星，或者无意碰着了一条自然律，那便了不得了，普世必定热烈庆祝他的成功，称赞他的知识。但是那星并不是他造成的，那自然律也不是他制定的，他只不过发现了它们而已。现在如果我们想起那星辰的建造人，那自然律的订立者，却是冷淡不加理会，而且还要硬说他没有，这是多么奇怪的事！再看世界的物品，虽有千千万万，但是组成万物的元素已有百余种。例如食盐，是由钠氯两种元素化合而成。水是氢氧两种元素化合而成。糖有元素三种。面有元素十六种。正象英文单字虽有几万，但它们的组织不出二十六个字母之外。宇宙万物虽多，都由一百多种元素变换化合而成。宇宙的形形色色，既由少数的元素化合而成，这样便又发生第二个合理的问题："谁是那位脑力充足，智慧满腹的化合者呢？"

一件事物的成功必具两个条件：

第一需要工具，第二需要智力。

如果要排列一个算式，必定先有十个数字作为工具，然后运用智力，使它安排合理；再用十个数字，利用智力解答各种算学难题。文学也是这样。英文二十六个字母是作文的工具，字母本身，不过是毫无意义的符号，必需等到运用了智力，才能联合而成文字，或为诗歌，或为宣战，或为讲和，或为文章。论到宇宙的奇妙，怎么能说不是由于一位大智慧者，运用各种元素和智力创造而成的呢？你看昼夜月朔都有定时，分秒不差。春夏秋冬，四季寒暑，千年不变。月绕地球，地球绕日，都有一定轨道，不差毫厘。假如每日只差一秒，好像不很多，六千年来，要差六百小时了！我们现在每日不是二十四小时，乃是六百二十四小时了。公园如果没有花匠管理，那么必定荒芜凌乱。你如果看见一个花园，花木繁茂，整齐清洁，已可肯定有个花匠管理；你虽没有见到那位管理的花匠，但可断定确有花匠，否则决不会有秩序。所以伟大奇妙的宇宙，必定有一位主宰来管理它，来定规它。如果说宇宙是主宰创造，又有人问：

主宰是谁造的呢？

我先问你一千从哪里来？你回答是从一百而来。一百从哪里来？你说是从十而来。十从哪里来？你说从一而来。再问一从哪里来？你就无从回答了。难道不知一从哪里来，就没有一吗？爬虫只知有平面（二度空间），不知有空间（三度空间）。人就不只知道第三度空间，而且知道时间（四度空间）。低一度空间的生物，没法了解高一度空间生物的来源。人对于主宰也是这样。正好像一只小鸡问一只小狗说："天天养活我们的那个主人，他是从哪里来的呢？"你想它们能知道吗？它们如果知道人的来源，它们也就和人差不多了！它们虽然不知主人从哪里来，但是它们不能说没有主人。有没有和知道不知道完全是两回事。

又好比一棵有生命的树，本性是不能知道人从哪里来，也不能知道人的事，说人的话。又好比解决一个几何题目是一个猴子办不到的。一只猴子只知多和少，不知十个数字。照样渺小的你我，怎能明白这位自有永有的主宰的主宰性呢？三十位以上的数字你数得出吗！个、十、百、千、万……你可数数，一直数到三十位？你如果能知道主宰的来源，他也就不成其为主宰了！或者你也和主宰差不多了！主宰是个灵，他不是从可消灭可变化的物质所形成的。在创造物质以前，从时间还没有开始的时候，他就已经存在。他自己不能有开始存在的时候。假定这里有一列火车：最后一节车厢是由前一节来牵动，前一节是由再前一节来牵动；这样最前面应当有一节是自动的，是自己有力量的；不然整列火车就不会前进。同样，主宰——创始者——在万有未被造之先，是本来就已有的。如果他的存在，又必须来自另一个的话，那么整个的宇宙就不会存在了。我们虽然不知主宰的来源，但在经历上，理论上，不能否认有主宰的存在。我们不知来源的事太多了！但不能说没有这些事。但是科学已经明确告诉我们，主宰是明明可知的，只要借着所造的物，就可以晓得，叫我们无可推诿。

回回的剪纸文化

· 泰萨



剪纸，又叫刻纸，是中国汉族最古老的民间艺术之一，它的历史可追溯到公元6世纪。窗花或剪画。区别在创作时，有的用剪子，有的用刻刀，虽然工具有别，但创作出来的艺术作品基本相同，人们统称为剪纸。剪纸是一种镂空艺术，其在视觉上给人以透空的感觉和艺术享受。其载体可以是纸张、金银箔、树皮、树叶、布、皮、革等片状材料。

中国的民间剪纸手工艺术有它自身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国剪纸的发明是在公元前的西汉时代（公元前3世纪），当时人们运用薄片材料，通过镂空雕刻的技法制成工艺品，却早在未出现纸时就已流行，即以雕、镂、刷、刻、剪的技法在金箔、皮革、绢帛，甚至在树叶上剪刻纹样。《史记》中的剪桐封弟记述了西周初期成王用梧桐叶剪成“圭”赐其弟，封姬虞到唐为侯。战国时期就有用皮革镂花，（湖北江陵望山一号楚墓出土文物之一），银箔镂空刻花（河南辉县固围村战国遗址出土文物之一），都与剪纸同出一辙，他们的出现都为民间剪纸的形成奠定了一定的基础。我国最早的剪纸作品发现，是在1967年我国考古学家在新疆吐鲁番盆地的高昌遗址附近的阿斯塔那古北朝墓群中，发现的两张团花剪纸，他们采用的是麻料纸，都是折叠型祭祀剪纸，他们的发现为我国的剪纸形成提供了实物佐证。

关于剪纸手工艺术的历史，即真正意义上的剪纸，应该从纸的出现开始。汉代纸的发明促使了剪纸的出现、发展与普及。纸张是一种很容易零烂的材料，人们不会像珍宝一样保存起来，搞坏了自己还可以再剪。而在我国西北地区天干少雨，气候干燥，纸张也不易零烂，这也可能是新疆吐鲁番地区发现北朝剪纸的一个重要原因之一。

回族民间剪纸，既体现着中国文化的特点，也保留着伊斯兰文化的元素，集中国文化与伊斯兰文化于一体，有着独特的审美价值、丰富着回

族民间剪纸及我国民间剪纸的种类，是我国民间剪纸艺苑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回族民间有首“花儿”唱道：“白云山上雾绕呢，灵芝草有心人找呢，唯尕妹子要手巧呢，万样子花随心者铰呢。”

剪纸，这朵瑰丽的回族民间艺术之花，以旺盛的生命力深深扎根于回族民间艺术土壤之中。在西北回族聚居区，回族妇女的剪纸内容丰富、生活气息浓厚，无论在窗户上、墙壁上、顶棚上、还是箱柜上，随处可见她们的作品。

回族妇女有剪纸的传统习俗。一般女孩子到了七八岁，就拿起剪刀开始剪，一直剪到六七十岁。农闲之时，茶余饭后，心灵手巧的回族妇女用一把剪刀，几张彩纸，可随心所欲地表现自己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剪出各种各样的作品，以美化和点缀生活。有时邻里乡亲们还坐在一起相互观摩学习，互相馈赠作品。特别是每逢回族传统节日、乔迁新居、举行婚礼、给孩子贺满月、抓周等喜庆活动时，便剪出寄托她们理想的作品，以增加生活的新鲜气息和欢快的气氛。



回族妇女的剪纸反映出回族独特的审美意识，既不是传统观念的自然的模仿，也不是现代观念自然形态的夸张变形，而充分表现了回回民族的生活情趣和朴素、大方、自然的审美观念。

在中国驻塞舌尔大使馆的大力支持和协助下，应塞舌尔文化部邀请、受宁夏回族自治区文化厅和毛里求斯中国文化中心委派，宁夏非物质文化遗产回族剪纸传承人田彦兰就曾赴塞传授剪纸技艺。

田彦兰老师高超的剪纸技艺、生动活泼的讲解，既激发了学员们的兴趣，又潜移默化地在他们心中播撒了中华文化的种子，使其对中华文化有了实际感知。塞文化部对教学成果进行了检验。学生们用所学技艺进行了实践创作。虽然时间不长，但学员们剪出来的作品十分形象生动。塞文化部国际司司长萨维在致辞时表示，感谢中国派非遗传承人来塞教授剪纸，希望今后进一步加强两国之间的文化交流与合作。同一天，塞文化部首穆罗斯会见了田彦兰老师，对她的教学成果给予了高度评价。

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独特的一支——回族剪纸艺术，将继续发扬光大，并向人们展示出它的珍奇魅力！



巡防边境的“冬古拉玛”大妈

• 网络文摘



在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简称克州）乌恰县吉根乡冬古拉玛山口，有一位45年来风雨无阻，每天巡边20公里山路，被人们尊称为“冬古拉玛大妈”的柯尔克孜族（简称柯族）护边员布茹玛汗·毛勒朵。

这位平凡的柯族护边员，创造了不平凡的事迹。

她创造了连续45年未发生人畜越境事件的守边业绩；45年经她救治的冻伤、摔伤的解放军战士和武警官兵多得数不过来；她是边防七连战士和武警官兵的“兵妈妈”，45年来为慰问官兵们宰了上百只羊，全家却始终过着清贫的生活。

界碑一点不能动，中国的土地一寸不能丢

冬古拉玛，柯尔克孜语是山高坡陡、石头滚下来咚咚响的意思。这里海拔有4290米，山顶海拔超过5000米，积雪终年可见，自然环境十分恶劣，是克州1195公里边境线上通向国外的250多个山口之一。

1964年6月，19岁的布茹玛汗主动要求担任克州边防支队吉根边防派出所管辖的冬古拉玛山口护边员。

从上山第一年起，不识字的布茹玛汗就学会了柯尔克孜文和汉文“中国”二字，从此一有时间她就在石头上刻“中国”二字。在冬古拉玛山口边境线上，到底有多少她亲手刻的“中国”石，谁也说不清，有人说布茹玛汗为共和国的边境修起了一道“围墙”。

1986年7月的一天早晨，布茹玛汗像平常一样去山口巡边，刚到边界线，她就敏锐地发现界碑被人动了手脚，向我国方向移动了，她立即飞身上马去乡边防派出所报告。

冬古拉玛山口离吉根乡有60公里的山路，其间悬崖、山谷、河沟、乱石坡等危险地段有17处之多，马和骆驼在这段路上折断腿、被摔死的事时有发生，也曾有牧民不慎坠崖遇难。

已年届中年的布茹玛汗早把个人安危置之度外，经过11个小时的奔波，一天水米未进的她在傍晚时赶到了乡派出所。

接着，她又冒着更大的风险，连夜带着派出所的武警官兵赶回冬古拉玛山口。经过一天一夜的奔波劳累，布茹玛汗感到眼前发黑，瘫倒在地。

仔细勘查后，界碑确定被人为向我方移动了25厘米。经过交涉，界碑又回归了原来的位置。

有人曾计算过，布茹玛汗担任护边员45年来的16400多个日日夜夜，在守边的路上行程8万公里，相当于环绕地球两圈。

爱边先爱子弟兵

“守边离不开部队，爱边先爱子弟兵。”

这是布茹玛汗几十年护边得出的结论。每年只要边防官兵巡逻到了她家，布茹玛汗就会像过节一样欢天喜地，宰一只羊给官兵补身体。

45年来，布茹玛汗大妈为官兵宰了上百只羊，而她自己家里却常年过着清贫的生活，一年之中难得吃上几次肉。战士们巡逻到了她家，布茹玛汗都把自己住的毡房让给战士们住，她与丈夫、孩子则搬到平时放杂物的小毡房中过夜。

发现战士们的鞋袜、衣服湿了，布茹玛汗就守在火堆旁，一件一件地烤干。发现有破损时，再一针一线地缝好，然后叠整齐放在每个战士的身边。

现在，布茹玛汗已成了边防七连官兵共同的母亲。她的事迹成为连队传统教育的活教材，是每个新兵到连队的必修课。

由于大多数官兵叫不上她的名字，为了好记好叫，官兵们就以她守护的山口为名，亲切地称呼她为“冬古拉玛大妈”。

对于已退伍的浙江籍战士罗齐辉来说，1999年7月28日的记忆是刻骨铭心的。

这是七连8名官兵巡防的第8天，雨雪交加，罗齐辉双腿严重冻伤。凭着几十年高寒山区生活的经历，早已焦急等候在毡房外的布茹玛汗大妈很清楚，若不及时救治，这个年轻战士的腿有可能废掉，再也站不起来。

罗齐辉被抬进毡房后，布茹玛汗大妈迅速把小战士的双脚揣在自己的怀里暖着，回头催儿子麦尔干快宰只山羊接热血（柯尔克孜族民间有用热山羊血治疗冻伤的土方子）。

当时要宰的是布茹玛汗大妈孙子最喜欢的一只小山羊，孩子伤心地哭着：“奶奶，求你别杀了它！”牧区的孩子没有什么可玩的，小羊羔就是平日里最亲密的伙伴。可为了救战士，布茹玛汗还是把小山羊宰了。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紧张急救，罗齐辉的脚开始恢复知觉，人也清醒了过来。

同样是杀羊取血救治冻伤，让已退伍四年半的江西籍战士楼炎杨至今感动不已。接受电话采访时，楼炎杨哽咽着告诉记者：“我永远忘不了冬古拉玛大妈，她留给我的那份感动，足以影响我的一生。”

45年来，像这样救治冻伤、摔伤战士的事，布茹玛汗做过多少，没人统计，只知道大妈的家人个个都学会了救治冻伤、摔伤的本领。

布茹玛汗大妈这么多年来有个习惯，只要有空闲就织毛衣、毛裤、毛袜子，用的都是她自己手工捻的毛线。她每年都要为兵儿子们送礼物，这样的礼物已送过上百件。

“布茹玛汗大妈就是我们的亲妈妈”

原边防七连连长胡红利讲起五年前发生的一件事，仍然泪流满面。他说："布茹玛汗大妈就是我们的亲妈妈。"

2004年7月24日，胡红利带领7名战士从连队出发，通过各山谷纵向巡逻。原计划第8天到达冬古拉玛山口，在布茹玛汗大妈家住上一晚，第二天在大妈家过一个"八一"建军节。

7月31日这一天，早上还是晴天，下午天气转阴开始下雨，雨越下越大，路越走越滑，气温越来越低，军马不肯前行，战士湿透了衣服，被风一吹寒冷刺骨，牙齿直打颤。为防止发生意外，胡红利下令在牧民转场小屋宿营。战士们巡防带的干粮吃完了，水也喝光了。

这一天是布茹玛汗大妈家的节日，因为她的兵儿子们要来了。然而，到了该到的时候他们没来，天下雨了，那雨点声声敲着大妈的心。

眼看天色已晚，大妈知道战士们的干粮吃完了，大冷的天，孩子们会饿坏身体呀！布茹玛汗大妈让儿子麦尔干用蛇皮袋装上半袋子的馕背在身上，俩人冒雨踏上了为战士们送干粮的路。

开始时母子俩相互搀扶着走，很快天黑了下来，他们只能凭借平日里对地形的记忆摸索着往前走。

两个人身上的衣服早已湿透，在零下四五摄氏度的气温下，一阵阵的山风吹在身上如同一把把刀子。通过乱石滩的时候，大妈只好蹲下身子，摸着石头一点一点地往前挪。手掌、手指一次次碰在尖利的石尖上被划破，但布茹玛汗大妈坚持着，硬是靠摸爬闯过了乱石滩。

又一条河横在了面前。布茹玛汗大妈让儿子把装馕的袋子顶在头上，水几乎漫到了胸口，刺骨的河水几乎让母子俩瘫倒在急流之中。他们用尽全身的力气，最终爬上了对岸。

哨兵跑进房叫醒连长报告："发现两个人影向这边来了。"胡红利第一个念头是："难道是大妈？"但这样的天气、这样的黑夜、这样的山路，怎么可能呢？

胡红利很快否定了自己的念头，他急忙叫醒战士，迅速持枪冲出房子，在地上一字排开趴下。

当又一道闪电亮起来的时候，"是大妈！"官兵们同时大声喊了起来。

此时已是凌晨两点四十分。只见大妈嘴唇青紫，脸色发乌，银白的头发上凝结了一层冰茬子，全身上下成了泥人。大妈从蛇皮袋中掏出馕来，一个个送到战士们手上。"孩子们都饿坏了，快吃点东西吧。"大妈说。

看着饥饿的官兵狼吞虎咽，布茹玛汗大妈悄悄地走出房门。

大妈刚走出房间，班长张珏猛喊了一声："连长！……"接着便放声大哭起来。瞬间，情感的闸门被打开，8个平时流血流汗不流泪的汉子哭声连成了一片……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州长帕尔哈提·吐尔地说："我们柯尔克孜族有为国守边的光荣传统，我们的先人就为国家的尊严而战，血洒疆场，为中华民族的大义而守边。"这些年，这个经济并不发达的州为当地驻军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了上千万元资金。

共和国没有忘记几十年默默守护边界的布茹玛汗。2005年她被评为"感动新疆十大人物"，2006年被评为"全国国防教育先进个人"，2007年光荣加入了中国共产党，2008年被评为"全国双拥共建先进个人"和"全国十大杰出母亲"。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党委书记闫汾新说："我们的柯尔克孜族牧民是英雄玛纳斯的后代，他们每一座毡房都是一个流动的哨所，每一个牧民都是一个活着的界碑。"

四大哈里发简介

• 网络文摘

艾布·伯克尔

穆圣●与世长辞了。顿时萦绕在人们思想上的一个问题是：谁来领导伊斯兰社会？这是一个很严肃的问题，一个社会的生存不可能没有领导。在真主的使者●尚未安放进墓穴之前，许多事情应得到解决。在一个即将出现混乱和无秩序的社会，一个领导的作用显得尤为重要，以免丧失社会的机制和前程。

围绕领导问题展开了一系列讨论，最后，艾布●伯克尔得到多数人的赞同当选为穆斯林社会的领袖，也就是穆圣●的第一个继承者，穆斯林国家的第一任哈里发。在这关键的时刻，除了艾布·伯克尔外，谁能领导穆斯林社会呢？他是穆圣●最亲密的朋友，在穆圣●病危期间，他曾替穆圣●领拜。哈里发选出后，穆圣●遗体于回历十一年三月十三日夜晚安葬了。

艾布·伯克尔的真名叫阿布顿拉，他被授予了"萨迪格"（信实者）的美誉。他父亲奥斯曼以艾布·古哈番著称。他母亲赛力玛也叫吾姆力·海勒，他比穆圣●小两岁半。

当选为哈里发后，他向穆斯林发表了下列演说："众人啊！我被你们选为你们的领导，虽然我不比你们中任何人强。如果我做对了，希你们支持我，如果我做错了，希你们矫正我。

请听，真理是实在的，虚伪是骗人的，你们中的弱者，在我没有让他们享受权力以前，在我的眼中是强者，而你们中的强者，在我没有向他们索取他们对我的义务时，在我的眼中是弱者。

仔细听吧！如果人们不再为主的事业奋斗的话，真主将给他们降下屈辱。如果人们竞相作恶，真主将给他们降下灾难。

只要我服从真主和他的使者●，你们就服从我，如果我没有服从真主和使者●，你们有权反抗我。"

艾布·伯克尔要求穆斯林只在他自己服从真主和使者●的情况下服从他。这就是穆斯林的第一任哈里发！如果我们有像艾布·伯克尔这样英明的领袖，世界确实能变成美好的人间。他是穆圣●的朋友中第一个皈依伊斯兰的人；他陪同穆圣●进行了迁徙；他曾是一名商人，释放了许多奴隶，包括比俩利和吾麦叶·本·格哈弗。他参加了所有穆圣●参加过的，抗击不信者的战役。

艾布·伯克尔比任何人都热爱自己的信仰，在白德尔战役时，他的儿子阿布顿·热合曼站在敌人的一边参战。皈依伊斯兰后，有一次对他父亲说："爸爸，白德尔战场上，你两次落入了我的剑下，但由于对你的热爱，我住手了。"艾布·伯克尔回答道："你当时若落入我的剑下一次，你早已不复存在了。"他在自己的信仰问题上绝不妥协。

台布克战役时，他将自己的所有财产捐献给了战争集资。当时穆圣●问他："你给家中留了什么？"他回答道："真主和使者●。"

穆圣●去世前夕，他派吾萨曼率军前往叙利亚，讨伐在阿拉伯北部边境的罗马军队，因罗马人曾杀害了穆圣●派到那里去的使者，拒绝任何协商和解。由于穆圣●的归真，吾萨曼未能继续进军，现在，艾布·伯克尔又命吾萨曼继续前进，他虽然要对付所有来自外部对伊斯兰国

家的威胁，还是作了进军叙利亚的决议。

穆圣ﷺ归真的消息使许多新入教的人士认为，伊斯兰国家将要解体，因此，拒绝交纳天课，这些新穆斯林尚未习惯新的信仰和要求。艾布·伯克尔声明："撒主发誓，只要一个小孩尚未得到某人应付的份额，他必须要付，如果拒绝的话，我要向他开战！"

还有许多人变成了叛徒和骗子，如：图莱哈、穆赛莱曼、马利克·本·努外热、艾斯吾德，还有一个女人叫萨加，他们自称为先知，大肆制造混乱。艾布·伯克尔采取紧急措施，严厉打击了这些骗子。哈立德被派往叙利亚以对付逃到那里的图莱哈。后来，图莱哈却变成了穆斯林，马利克·本·努外热被消灭了。

尔克勒曼和舒拉比力被派往镇压穆赛莱曼，但被他击败了。艾布·伯克尔增派哈立德去歼灭臭名昭著的穆赛莱曼，那时，他已同假女先知萨加结了婚。

在后来的战役中，一名曾在吾候德战役中杀害了穆圣ﷺ的叔叔海目宰的名叫吾哈什的人杀死了穆赛莱曼。光复麦加后，吾哈什入了伊斯兰教，他对杀害海目宰一事感到十分内疚。杀死穆赛莱曼是他将功赎罪的一点表现。

穆圣ﷺ还在世的时候。穆赛莱曼和艾斯吾德已称圣确人，艾斯吾德被也门的穆斯林密切地注视着。艾布·伯克尔迅速而强硬的措施从即将造成的混乱和不安定的危机中拯救了年青的伊斯兰国家。他现在可以安心地处理其它紧急事务了。

艾布·伯克尔执政期间，不得不向波斯帝国发动进攻。波斯国王胡斯如·帕韦孜斯毁穆圣ﷺ派阿布顿拉·本·胡宰凡送给他的信，并要求抓获穆圣ﷺ。就在这个时候，胡斯如被他的儿子杀死了，整个帝国陷入了混乱和无政府状态。在伊拉克的波斯行政长官胡尔穆司非常仇视阿拉伯人，他对该地区生活的穆斯林极为残暴。艾布·伯克尔派穆散纳进攻在伊拉克的波斯人。他的兵力不足，又派哈立德增援。穆斯林军经过几次战役，攻占了波斯帝国的大片土地。

艾布·伯克尔同时把目光转向了罗马人，他们在西北边境上制造动荡因素。穆圣ﷺ曾亲自率军讨伐罗马人，那次战争被称作穆塔战役。

艾布·伯克尔分别派遣了四支军队去对付罗马军事势力，四支军队分别由艾布·奥柏达、阿慕尔、叶宰德·本·苏福扬和舒拉比力率领。

四位将军敢合起来攻打罗马人。罗马军队当时约计十五万人，而穆斯林却只有二万四千人，兵力必须得增援。艾布·伯克尔命令哈立德将伊拉克前线的指挥任务交给穆散纳，急赶叙利亚前线，帮助攻打装备精良的罗马军队。直到艾布·伯克尔归真后，各军才在叶尔谋克开火，最终打败了罗马人。

艾布·伯克尔患病，于回历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归真，（时值公元六三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他执政了两年零三个月。他的最大贡献之一，是收集和修订《古兰经》。他过着俭朴而正宣的生活，他是真主的虔诚仆人和穆圣ﷺ的忠实追随者。艾布·伯克尔对穆斯林军队的忠告：

1. 长期敬畏真主，他知道人们的内心深处；
2. 对手下仁慈，善待他们；
3. 给人简短的指示，太冗长的指示将会被遗忘；
4. 在要求他人端正行为之前，先端正自己的行为；
5. 尊重敌人派来的使节；
6. 自己的计划要保密；
7. 经常说真话，以便你能得到正确指导；
8. 与同伴商量，即使不商量也可，但商量会增加他们的参与意识；
9. 采取适当的措施，来监督军队；
10. 对所有与你来往的人真心相待；
11. 严禁胆怯和欺诈；
12. 严禁与坏人交友。

欧麦尔

艾布·伯克尔在去世前，同圣门弟子中的长者商议，选欧麦尔为穆斯林第二任哈里发。他是罕塔布的儿子，在伊斯兰历史上以法如格著称（意为识别真伪的人），他皈依伊斯兰教带有戏剧性，我们前边谈穆圣ﷺ生平时已提到了。

欧麦尔是一位勇敢而正直的人，他立场坚定，在基本原则上绝不动摇，他是伟大的天才领袖，在他执政期间，伊斯兰国的疆域得到极大的扩展。

他纪律严明，当得知穆斯林军总帅哈立德在军中享有极高的声誉，怕人们崇拜他时，就撤了他的职，任命艾布·奥柏达为总帅。作出这一重大决策的另一个原因是：让人们明白，任何人都不是决定性因素，战争的胜利应归功于真主的相助。

被穆圣 ﷺ 誉为"真主的宝剑"的哈立德，心悦诚服地接受了哈里发的决定命令，在艾布·奥柏达的手下，作为一名普通的士兵参加战斗。这是伊斯兰教导中服从领导的一个榜样。

哈立德把穆散纳留在伊拉克前线指挥穆斯林大军，自己急行军去了叶尔谋克，穆散纳觉得很难对付敌人，便亲自去了麦地纳向艾布·伯克尔要求增援。那时艾布·伯克尔已去世了。穆散纳的离走给穆斯林军队造成了极大的损失，波斯人重新整编部队，在战将如斯特目的指挥下，重新占领了穆斯林征服的地区。如斯特目派两支军南征北战。

后来，欧麦尔派艾布·奥柏达去控制那里的局势，他很快打败那两支军队，但如斯特目派出了更强大的兵力，包括象兵，由柏赫曼统率。两军开火，穆斯林被击败了。哈里发欧麦尔准备了更强大的军队，穆散纳重新整编了被打败的军队。共同发起攻势，这次波斯人被打败了，但波斯帝国又派来了更加庞大的兵力，穆散纳被迫撤军。这一新的局势报告到欧麦尔那里，他派"色尔德·本·艾比·宛嘎斯率军增援。

波斯军与穆斯林军队在嘎迪辛亚相遇，几次持久战后，兵力占优势的穆斯林军打败了十二万多波斯人，于回历十四年受复了失地。

在艾布·伯克尔执政时期，穆斯林已包围了大马士革，直到艾布·伯克尔去世，欧麦尔执政七十天来一直包围着。长期围困后，哈立德神奇地轻取了大马士革城，市长投降了，并签署了一项和约。

与此同时，阿慕尔却围困着耶路撒冷，后来，哈立德、艾布·奥柏达等在那里并肩作战，那里的基督教徒提出了一个很小的愿望，希望得到兑现，即如果哈里发欧麦尔亲自来耶路撒冷的话，他们可以拱手让城。

这项提议传达到了麦地纳，哈里发同意来耶路撒冷，他带着一个随从出发了。骑着一只驼，有时哈里发步行，随从骑驼，有时随从步行，哈里发骑驼。这就是伊斯兰的公道，长官与臣民享有同等权力。现今伊斯兰国家的首脑应该知道臣民的权力高于一切。

哈里发穿着普通的衣服，由穆斯林将领们陪同着走进了耶路撒冷城，基督教徒很难相信来者正是穆斯林领袖。欧麦尔是那样的俭朴，他总是象个很普通的人一般生活，但他是个硬汉，是当时最有才干的领袖，他不骄不躁，不显示崇高伟大。这正体现了伊斯兰的教导，也是被现今穆斯林首脑遗忘的一点。一项保证耶路撒冷基督教徒安全的协议达成了。

在欧麦尔执政时期，罗马、波斯的广大地区，以及整个埃及都并入了伊斯兰国的版图，欧麦尔具有天赋的雄辩口才，他非常重视臣民的福利，他给穆斯林留下了永世难忘的遗产。

第二任哈里发欧麦尔被波斯非穆斯林歹徒费如子行刺身亡。费如子曾向欧麦尔控告他的主人穆麦热向他征税，欧麦尔听了细节后，告诉他，征税是合理的，他这就怀恨在心。

第二天晨礼时，他袭击了哈里发，用匕首连刺六下，哈里发受了致命伤，三天后离世了，时值回历二十三年。

在去世前，他指定从六人中选出他的继承人，这六人委员会的成员是：奥斯曼、阿布顿·热赫曼·本·奥夫、阿里、祖伯尔、色尔德本·艾比·宛嘎斯和塔利哈。欧麦尔执政伊斯兰国家长达十年六个月零四天。

他的忠告是：

1. 不要让某人的声誉迷惑；

2. 不要仅凭某人的礼拜、斋戒来评价他，而要看他的信实程度和智慧；

3. 能保守自己的秘密的人，才能掌握自己的事务；

4. 警惕你讨厌的人；

5. 能估量自己的行为的人是精明者；

6. 不要把工作推迟到明天；

7. 对罪恶毫无察觉的人，容易掉进罪恶的陷阱；

8. 根据某人提出的问题来判断他的智力状况；

9. 不注重物质建设的人，难以过上自由的生活；

10. 不陷入罪恶，比悔过更容易；

11. 满足和感激是两大美德，不管是受谁的益；

12. 对批评你的人，应该感激。

奥斯曼

被欧麦尔指定的六人小组经过认真讨论，推举奥斯曼为第三任哈里发。奥斯曼比穆圣ﷺ小六岁，系古莱什部落吾米叶家族人氏，他原是很富有的布匹商，被誉为"赫宁"（富有者）。他响应艾布·伯克尔的号召皈依了伊斯兰教，并同他的妻子如盖也叶（穆圣ﷺ的女儿）迁到了阿比尼西亚。在侯代丙耶和约中他曾充当穆圣ﷺ的使节参加了谈判。

他的治国方针基本反映在他写给伊斯兰军事将领中的一封信中，他写道："你们是伊斯兰的卫士，欧麦尔曾颁布过许多法令，我都知道，实际上，起草时曾与我商量过"，"注意！我不希望任何人，有任何违法的汇报。否则，你们将被更好的人代替，你们必须长期谨慎，检点自己的行为。我要监督真主委托给我要管的一切事务。"

有一次，他曾对征税者说："真主均衡公平地创造了万物，他接受的事，也仅仅是正确的和公平的事，他给人财富是顺情的，拿走它也是合理的。信任产生于信任，你们要严格地遵守这一点。不要玩忽职守，盈实的信念来自满怀的信心，不要虐待孤儿和盟友，干这种事的人，真主要惩罚他。"

色尔德本·艾比·宛嘎斯是伊拉克省库法的行政长官，由于未交国债，被奥斯曼撤了职，由穆亦热接替了他。

在奥斯曼执政时期，平息了阿塞拜疆和亚美尼亚的反叛，叙利亚总督穆阿威叶借埃及总督艾比·色拉赫的援助，从水路进攻了塞浦路斯，将其归入了伊斯兰版图之内。在奥斯曼时期，非洲的广大地区包括第里波里、突尼斯、摩洛哥都并入了伊斯兰的管辖之下。罗马人虽然遭到了穆斯林的数次打击，却在奥斯曼时期想夺回失地，因而发起了新的进攻。罗马皇帝作了充分的准备，派五、六千海军去攻打亚力山大，但遭到了艾比·色拉赫和穆阿威叶率领的新组建的穆斯林海军的致命打击。

在他执政的最后六年，奥斯曼遇到了内部分歧和祸患，这种祸患以内战的形式出现，并最终导致了他被一个野蛮、愤怒的暴徒的杀害。

奥斯曼的执政期长达十二年，于回历三十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五被暴乱分子杀害。他是一个俭朴而非常和蔼的人。由于自己的纯朴和善良，未能使他采取强硬的行动消灭肇事者和暴民。此外，由于他思想单纯，他的政府不像欧麦尔时期那样井然有序。

奥斯曼是个慷慨的人，他经常为伊斯兰事业奉献大量的财产，并经常释放奴隶，他又是个虔诚的信士。他对真主的敬畏和喜爱胜于一切。

阿里

"我是你们中最小的，我也许是个孩子，我的两腿不够强壮，但是，主的使者ﷺ啊！我将是你的助手，谁欺负你，我就视他为死敌，与他战斗到底。"

这是阿里的话，他是穆圣ﷺ的堂弟，时年十岁，这是在一次穆圣ﷺ宴请古莱什人，号召他们入教时，他在众长者面前说的一番话。

在穆圣ﷺ迁徙的那天晚上，阿里曾为了穆圣ﷺ，冒着生命的危险睡在穆圣ﷺ的床上，当时，不信教者们包围了穆圣ﷺ的家，准备杀害穆圣ﷺ。就是这位阿里，在奥斯曼之后当选为伊斯兰第四任哈里发。他是圣人ﷺ叔叔艾布·塔利卜的儿子，他娶了穆圣ﷺ的女儿法图麦为妻，他们生了两个儿子：哈桑和胡赛尼。穆圣ﷺ非常喜欢这两个小外孙。

阿里曾参加过白德尔、盟军之战和海伯尔战役，在海伯尔战役中，是他的勇猛搏斗，制服了犹太人。他在穆圣ﷺ时期和前三位哈里发时期

都历任要职。他在非常艰难的时刻当选为哈里发，当时，穆斯林“吾玛”（社会）正被内讧和奥斯曼被杀事件所困扰。

阿里首先集中精力整顿他的政府，而后暂言采取强硬的行动，处理奥斯曼被害的事件。但是，奥斯曼的支持者们并未听任他采取行动，处理谋杀事件。

奥斯曼被一伙暴民杀害，这给后来的穆斯林历史留下了巨大的创伤，它分裂了曾经和谐、统一和强盛的穆斯林“吾玛”，造成了各派间的流血战争。曾经讨伐过罪犯，从强大的罗马和波斯帝国的压迫和蹂躏下拯救过受难者的伊斯兰强大的军事力量，如今深深地卷入了内战的旋涡。聪明、能干的领袖阿里，不得不花费大量的时间去平息穆斯林内部的战乱。他想调解敌对各方，恢复和平，但他的努力未取得多大的成功。“吾玛”四分五裂了。更严重的后果随即而至，教派体系一发不可收拾，互相的信任和理解土崩瓦解了。

在这骚乱期间，第四任哈里发阿里，在一次晨礼时，受了致命的伤，于回历四十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天归真。他的执政期长达四年零九个月，整个执政期都是不安定的时期。

阿里曾过着俭朴而严谨的生活，他是一个慷慨大方，勇于作战的人，具有极强的正义感，他酷爱学习，而且知识渊博，他被穆圣ﷺ誉为“知识之门”，也被誉为“真主的狮子”。

阿里的部分主要语录：

1. 能知本身者，知其养主；
2. 你若喜爱真主，就抛弃对现世的喜爱；
3. 敬畏真主能使人得救；
4. 你怎能对时间缩短的生命珍爱不已呢？
5. 举世闻名的壮举凭一时的屈辱争取不到；
6. 三个缺点使生命变得可悲：（1）复仇心理；（2）嫉妒；（3）不良习气。
7. 以稍存即失的现世财富骄矜的人，是愚人；
8. 欢乐之后，必有眼泪；
9. 人的每次呼吸都是临近死亡的一步；
10. 助人为乐者，才是优秀的人；
11. 自认为最好的人，实际上是最糟的人；
12. 恩将仇报的人是最可耻的；
13. 美德是成功的钥匙；
14. 学者虽死犹生，愚者虽生犹死；
15. 没有任何东西能比得上知识的宝贵；
16. 学问就是智慧，学者便是智者；
17. 实践是知识的结果；
18. 从未矫正过自身的人，决不会匡正别人；
19. 聆听教诲，学会保持沉默，你会安然无恙；
20. 能发挥天赋的人，才能成功；
21. 无知比体内的肿瘤对人体更有害；
22. 朝令夕改是傻瓜的特征之一；
23. 时机不到，不要开口；
24. 防止背谈，它在撒播不幸的种子，能把你与真主和同类隔离；
25. 最好的真理是实践诺言；
26. 宁可匪然，不可撒谎；
27. 不要阳奉阴违，那是没信仰的表现；
28. 两面派的舌头是干净的，信仰却有病毒；
29. 宁可独处，也不与坏人为伍；
30. 撒播良种者，将获丰收。

结语：

艾布·伯克尔、欧麦尔、奥斯曼、阿里是穆圣ﷺ的直接继承者，被称为正统哈里发，领导伊斯兰国家近三十年。他们被称为正统，是因为他们确切地按古兰经和圣训的教导引导着当时的人们，虽然出现了很多不愉快的事情，但这段时期却是人类历史上无与伦比的时期。在这段时间里，伊斯兰的基本原则得到了全面的贯彻落实。

认真、严肃地研究正统哈里发的生平，将在我们眼前展现一个伊斯兰生活制度和经验的宝藏。只有它才是解决人类现今和未来问题的唯一途径。为了得到伊斯兰应许的好处，我们必须满怀信心地遵从伊斯兰的教导。对伊斯兰的伟大与美妙只有口头的称颂是无济于事的，只有通过实践才能体现。

但我们要努力理解伊斯兰、实践伊斯兰，并宣扬它，如果我们自己得到了和平与幸福，整个人类才有可能避免不幸和痛苦。

苜蓿

● 钟翔



说起苜蓿来，稍有点儿农村生活经历的人，大概是会知道的。

苜蓿亦称紫苜蓿，或紫花苜蓿，多年生草本植物，似三叶草，耐冷热干旱，产量高而质优，能改良土壤，因而得到广泛栽培，主要用于制作牧草、青贮饲料、干草，以“牧草之王”著称。

我来这世界，睁眼首先看到的，便是村里的土坯房、麦草垛、黄土路、青草、绿铮、缭绕的炊烟、奔跑的牛羊、轮回的春种秋收。对苜蓿的深刻记忆，是与饥饿艰难的岁月，紧紧联系在一起的。

惊蛰一过，沉睡了整个冬天的万物，渐渐苏醒过来，或钻出藏身的地洞，或努力发出芽来，或抽动飞翔的翅膀。苜蓿的根须上，也悄悄萌出了嫩芽，透过土层表面，长了出来。不上一星期，就一寸来长了，绿油油的，盖住了地面。

苜蓿生命力旺盛，适应环境能力强，对土壤的肥瘦、酸碱、山川，没什么特别要求，只要是地上的泥土，种进去了，都能顺利发芽，及时生长。因之，种苜蓿的地，多是些不长庄稼，新垦出来的阴沟、山梁、沙坡、碱滩。

我们队的苜蓿地，甘坪山上三块，草路沟里两块，或是倾斜陡立的草坡，或是板为瘠瘦的沙湾，或是忽高忽地的土丘。草路沟原是流水冲开的一片泥滩，两边宽宽的，长满了许多野草，堆着大小的石头，占着不少地皮。后来天气干旱了，雨水少了，洪水不再暴发，人们拉来架子车，挥锹抡镢，挖出深深的边沟，修筑牢固的护堤，垦出一块块沙地，种上了苜蓿。

那时是生产队，不搞什么计划生育，家家户户孩子多，吃饭的嘴多，大人得备下不少粮食蔬菜，才能勉强过活，度过青黄不接的一个个日子。草路沟地处流川川道，地势较为低缓，气温相对高些，春天过后不久，就早早发了芽。路过的大人小孩，不管是谁，一旦见了，都在心里琢磨着，要如何

才能躲开队长的眼睛，神不知鬼不觉的跑进去，偷偷摘上一篮，回家做成香喷喷的饭菜，饱饱的吃上一顿。

当夜色渐渐笼罩大地，天完全黑下来，村里大些的娃们，就三三两两聚到一起，三人一群，五人一伙，背着背篓，夹着布袋，拿着瓷盆、篮篮，沿一条条田埂，偷偷往草路沟里跑。若是阴云密布，大雨哗哗飘落，山川田野笼罩在茫茫雨雾中，到处湿漉漉的，人们静静呆在家中，无法干活了。此时，都在暗中支使自己的小狼，戴上草帽，披上麻袋，光着脚丫，冒雨去偷苜蓿。

苜蓿地四周，是围墙一样的土坎，高高竖立着，堵挡住了，不见外面的任何东西。娃们一到草路沟，就可暂时放下心来，蹲在绿茵茵的地上，嗦嗦嗦、嗦嗦嗦的，边快速摘着，边急忙装起来。一同来偷的，有社员家的、村长家的、也有书记主任家的。人是肉长的，不比钢铁，吃不上饭，肚子饿了，就忍受不住，得想方设法弄来，尽快吃到肚里，保住性命。外出的村民，偶然路过见了，也睁一眼闭一眼，装作什么也不知道，更不会放声大叫，悄悄走过去了，说不定偷苜蓿的娃中，就有自己的孩子呢。

田间地头转悠的队长，有时到了草路沟，突然看见胆大的七八个小孩，正偷摘着苜蓿，便大声吆喝，或捡起地上的一块石头，使劲儿扔过去，想把娃们吓跑，或从树上折下细长的枝条，握在手里，蹬蹬蹬、蹬蹬蹬地跑去，做出要快速追上，狠揍一顿的样子。娃们一听见，就急忙大喊，队长来了，队长来了，大家快跑！喊罢各自带着摘了的苜蓿，或往深水沟里躲，或向自己家中跑，或到土坎背后藏，四散而去。队长见娃们跑光了，没有一点儿踪影，便放慢步子，无奈的摇摇头，叹一口气，理解到当时村民们的苦衷。

到了晚上，吵闹的娃们倒在炕上，就呼呼睡着了，使山村的夜晚，显得更加寂静。此时的大人，借着昏暗的月光，悄悄锁上家门，高一脚低一脚的，朝草路沟方向摸去。到了那里，见许多模糊的人影，高高矮矮，男男女女，或在原地静静拉屎，或往篮里匆忙装着，或不停地绕来绕去，知道都是些家里吃不上饭，有上顿没下顿的，乘天黑来偷苜蓿。人们蹲在地上，知道眼前或身边的人，是谁谁谁，叫什么名字，哪家的婆妇孩子，都清清楚楚，但都不说话，不出声，低头专心摘着。人们心里明白，都是在为填饱饥饿的肚皮，不至于被饿死，能够生存下去，才冒这个险，顾不了脸面，来这里的。

白天，队长选派的人，蹲在高高的甘坪山上，或苜蓿地显眼处，静静看守，以防被人摘光，社口没了草料。若果一旦发现，就高开嗓门大叫，有人偷苜蓿了，有人偷苜蓿了，边喊边追，声音传得很远，山里干活的人听到了，都直起腰身，四处张望。摘苜蓿的人听到后，怕被抓住，心里紧张起来，一溜烟似的跑掉了。胆大的，一直藏在苜蓿地附近，隐蔽起来，眼睁睁看着，等待很久了。一旦发觉守苜蓿的人，要回家吃饭，或到田埂下小便，就立即飞快地跑进去，匆忙地摘上几把，塞进衣兜帽窝，或空空的袖筒，转眼无影无踪了。

那年代的农民，日子过得紧巴巴的，不敢存有太多奢望，只想填饱肚皮，活一天算一天，活一年算一年，消磨无聊的时光。开春首先吃到嘴的，除了细长的一根根大葱而外，就是脆嫩香甜的苜蓿了。

听我母亲说，村上有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人，骨瘦如柴，脉搏微弱，气如游丝，患有一种咳嗽病，家里没钱看医院，一直躺在炕上，已有很多年了。一到天气严寒的冬天，冷风呼呼吹来，老人的病就更严重了，气息奄奄的，看样子就要殁去，离开这个世界的样子。叫来村上的赤脚大夫，望闻问切，瞧看一阵后，便无奈地转过身，摇头对家里人说，还是准备后事吧，恐怕活不了几天，奔不到新的一年了。

惊蛰过后，像突然复苏过来的大地一样，老人的病情，慢慢好了起来，人也显得精神了，深陷

的眼眶里，放出明亮的光来，东看看，西望望，似有什么扯心的事儿，要给家人说说，交代一下，托福托福。人们觉得这一异样的举动，是个不祥的预兆，可能是大限到了，活不久了。亲人们含泪来到炕头，拉住老人瘦瘦的手，从低低的话音里，听出来了，是说现在是什么季节？到春天了吗？能否吃得上一口苜蓿？子女们连忙点头，说再过几天，气候暖和了，就一定能吃上。

等到苜蓿发了芽，家人赶忙偷来一些，连夜做出香甜可口的饭菜，送到老人嘴边，用汤勺喂进去，点滴点滴的，吃了半碗，算是尝到了春天的香味，活到了又一个新年。当天夜里，老人了却了吃苜蓿的心愿，再没有留下什么遗憾了，在阿訇的诵经声中，长长舒了一口气，安心地闭上了眼睛，离开了这个世界。

苜蓿人可以吃，更主要的是当饲草，用来喂养牲口。

队里的牲口，是强壮的劳力，农民的帮手，可以耕田犁地，还可拉运货物，是视为重要的。尤其在农活上，牲口的多少、强弱，可决定土地的板结与疏松，肥沃与瘠薄，直至一年庄稼的丰歉。每个队的牛马驴骡，少则一二十头，多则三四十头，四五十头的。要把这么多牲口，管护养好，使其不得生病，膘肥体壮，实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儿。

每个村里，都建有牲口饲养圈，四周筑着一堵堵围墙，中间盖着一排排房子，似大户人家的院落，宽宽敞敞的。圈房窗口的墙下，安着各种各样的食槽，或用草泥和筑而成，或用水泥盖板镶合，或用木板钉上去，一律呈长方形，常常填满了苜蓿。槽身栽着的木桩上，拴着一头头牲口，使其受到约束，不得乱跑，静静吃草。

饲养牲口上，队长动了好多脑筋，想过各种办法，从全队社员中，选出喜欢牲畜，责任性强，身子勤快，手脚麻利的三五个人，来当饲养员。秋冬两季的饲草，主要是铡成一寸来长的麦秸秆，包谷草，干干的，填进每个槽里，使其白天黑夜咀嚼着。春天要喂养的，就成新长出来的，脆嫩的苜蓿了。

天色刚刚发亮，饲养员就起床了，叫上同伴，拉着架子车，拿着绳子镰刀，向远处的苜蓿地走去。早上潮气重，湿漉漉的，晶亮的一颗颗露珠，洒在路边麦垛的杂草上，洒在高大树木的叶子上。弥漫的大雾，从这个山头漫上来，随意飘落一阵，又从那个山谷流下去，银银白白的，来回环绕。

到了苜蓿地，见割过的地上，齐刷刷立着寸长的茬子，扎着行人的脚板。还没割下来的，异常茂盛，已有半人高了。饲养员蹲下身子，弓腰低头，嚓嚓嚓、嚓嚓嚓的，右手握镰，左手拦接，使割儿转个圈儿，就是粗粗的一捆，放在了身边。茎叶上闪动的露水，一经轻轻触动，就纷纷掉落下来，滴在了镰柄上、衣袖上、裤脚上、鞋子上、手套上，凉凉的。

没过多久，耀眼的阳光升起来，照在广袤的大地上，照在茂密的苜蓿上，照在饲养员身上，湿了的衣袖、裤脚、镰把，渐渐干了。草叶上的露珠，跳跳闪闪，显得更加明亮，晶莹透亮，像千万只睁着的眼睛，在不停地眨动。割倒的苜蓿，地上一堆一堆的，起初还冒出一缕缕热气，过了不久，就慢慢蒸发干了，柔柔的，该装车拉回去了。

拉来的苜蓿，倒在饲养圈院子里，绿绿的，引诱圈里的耕牛，不时从窗口探出头来，哞哞叫着，恨不能马上冲开木门，疯一样跑出来，美美地吃上几口。骡马睁大眼睛，脖子甩来甩去的，不停地踢踏四蹄，腾腾腾、腾腾腾的，来回转圈，想着如何尽快挣脱而出，最先吃到嘴里。

铡来了苜蓿，剩下的，是用墙根立着的铡刀，全部铡碎。这最少得要两个人，一人抓住铡刀木柄，慢慢抬起，张开铡口，使其开至最大限度，一人蹲在铡旁，将凌乱的苜蓿，来成长腚，小心送进去。

摇铡刀的人，时抬时压，腰身或直或弯，咔哒哒、咔哒哒的，使出浑身的劲儿，用力铡着。转眼间，铡旁寸长的苜蓿，堆成了一大堆，高高的，像一座小山，堵挡住了。用力往后拔拔，腾开一片空地，以便更多的苜蓿，能顺利送进来，赶快铡掉。

圈里的一两间房子，是专门用来堆放牲口饲草的。用调和的草泥，填平高高低低的地面，抹光坑坑窝窝的墙壁，堵住大大小小的鼠洞，除去所有的灰尘杂物，显得干干净净，光光堂堂的，不管是秋冬铡下的麦秸草、包谷杆，还是春天割来的苜蓿，都堆放在这里，供饲养员随时取出一些，填进每个槽里。

铡苜蓿，要有一定的技巧，得心灵手巧，配合默契，不然会吃大亏的。

记得上小学时，村上一位七十多岁的老奶奶，耳不聋，背不驼，眼不花，常常拄着一根榆木拐杖，在队里的田间地头，随意转悠，散心。一次我碰见时，无意发现她右手的五个指头，全没有了，光光的，像个秃桩。

回家问及此事，母亲说，这是她刚嫁来不久时发生的事儿。她过门后，一向严厉的婆婆，某天搬出房里的铡刀，让她帮忙，一块儿铡苜蓿。儿媳说，我肚子小，腰脖有病，不好使，从未干过铡草的活计，怕出意外。婆婆听后，一言不发，静静沉默着，从其威严的目光中，看不出任何回旋的余地，又不好拒绝，就无奈地走过去，蹲在铡旁，往铡口慢慢送草。儿媳不熟练，颤颤抖抖的，慌乱塞着，没上四五分钟，伸进铡口的右手，没来及抽回，被婆婆猛力压下的铡刃，把五根好端端的手指，给一下子切除了，红红的鲜血直流，滴在绿绿的苜蓿上，染得紫黑紫黑的。那时家中困难，没钱看医院，无法接上，就剩一只手了。

因为苜蓿，铡下受过伤，没了手指的，还听说过不少呢！

到我读了点儿书，查阅有关资料，才知道割了苜蓿茎枝后，能迅速再生出大量的新茎。初生的根能长长的深入地下，生长12年以上。若果土壤松软多孔，主根深度可达15公尺以上。长了2个月的籽苗根须，可深入土壤90公分，到5个月时，能达到180公分。

由此，我慢慢悟到，在干旱落后的西部山区，苜蓿的耐干旱，抗冷热，顽强生存，正好映照了我父老乡亲们的一种品格。



教义学名著

《大　学》节　选

——第三章第1、2节

• 作者：艾布·哈尼发
• 译者：韩福成

大伊玛目说：

除使者ﷺ之外，最贵的是艾布·拜克尔，其次是欧麦尔·本·罕塔布，其次是奥斯曼·本·安发尼，其次是阿里·本·艾布塔里布，愿真主喜悦他们。

注释：

即使者ﷺ降世之后，除使者ﷺ之外品位最高贵的人是艾布·拜克尔，因为穆圣ﷺ以后再不会出圣人。至于先知尔萨，尽管穆圣ﷺ以后还会来到世间，但他在穆圣ﷺ以前已经来到世上生活过。

有人说：大伊玛目主张“之后”二字是指时间概念而言，这话也不无道理。

《舍热哈·麦卡缀德》经中说：许多有名的学者一致认定：“有四位圣人迄今还活着：两位在大地上，他们是先知黑祖勒和先知伊里雅斯；另两位是在天上，他们是先知尔撒和先知伊德里斯。”

总之，除穆圣ﷺ之外品位最高贵的人是艾布·拜克尔。他在归信伊斯兰前的名字是阿布杜·克尔拜。信教后，穆圣ﷺ给他取名为阿布顿拉。其父亲的名字是艾比·古哈发，真名叫奥斯曼·本·阿米尔·本·克尔布·本·撒迪·本·特义目·本·玛莱·本·克尔布·本·路易亚·本·呃里布·本·发赫尔。由于艾布·拜克尔为人忠厚、老实，而且信仰坚定，因而人们遵称他为“松地格”（值得信赖的人）。使者ﷺ常常在礼拜时让他代替自己领拜。他是当之无愧的信士的哈里发（使者ﷺ的继承者）。

两真本圣训集摘录了阿伊莎的传述，她说：“有一天，使者ﷺ来到我的房间对我说：‘你叫一下你的父亲和兄弟，我要写一封遗言留给艾布·拜克尔，真主和穆斯林们只准许艾布·拜克尔’。”

至于欧麦尔说：“如果我要指定接班人的话，那么，优越于我的人也指定过（指艾布·拜克尔），如果我不指定接班人，那么，比我更优越的人也未指定过（指穆圣ﷺ）”这句话的意思可能是穆圣ﷺ未通过遗书指定接班人。若他留遗书的话，必定会留给艾布·拜克尔的。当时，他想留下遗书，但不知为什么却放弃了，他只是说：“真主和众穆斯林只准许艾布·拜克尔。”这句话比遗书更强。其实他已经用行动和言语指明了接班人是艾布·拜克尔，他示意要写封遗书表明一下，但他很快想到，一旦留下遗书，穆斯林们就毫不犹豫地向艾布·拜克尔宣誓了效忠，而将真主和穆斯林大众的意志抛开，所以他没有写，以给穆斯林大众充分的民主和选举自由。假若穆斯林们没有认清接班人是谁，那么，他一定会公开表明了。因此，在他去世后，除赛尔德·本·吾巴德（此人一直有争做接班人的野心）外，众穆斯林一致向艾布·拜克尔宣誓了效忠。因此，当欧麦尔、艾布吾拜德等几位领袖人物首先向艾布·拜克尔宣誓拥戴后，有人建议要杀死赛尔德。这时欧麦尔说：“让真主杀死他吧！”此外任何一位圣门弟子没有说过使者ﷺ指定了除艾布·拜克尔以外的任何人，包括阿里、阿巴斯等。

伊本·班塔传述，欧麦尔·本·阿布杜·阿齐兹派穆罕默德·佐巴尔到哈桑·巴士里那儿。佐

巴尔问哈氏："使者ﷺ亲自选定艾布·拜克尔为接班人了吗？"哈氏回答说："是呀！你的朋友对此有怀疑吗？以主起誓，他确实是个很和善的人，绝没有争夺权力的意图。"

本文所说的品位高贵仅限于人类，因为品位高贵的还有上品的天仙——哲卜拉伊莱、米卡伊莱、伊斯拉菲莱、阿兹拉伊莱及负责"阿勒世"的天仙、乐园的一些小仙童，他们的品级虽低于先知和使者，但比普通人强得多。

"欧麦尔·本·罕塔布"，他的全名是伊本·脑菲里·本·阿布杜·乌扎·本·莱巴哈·本·阿布杜拉·本·盖尔脱·本·达拉哈·本·阿丁亚·本·克尔贝。是古莱什部落阿丁亚家族的人，被誉为"法鲁克"，意即憎爱分明之人；或解释为善于观察真伪的人。因此，穆圣ﷺ说："真理由欧麦尔口中出来"；或解释为善于区别真信士和伪信士的。众学者一致肯定了他的优越性和继承哈里发的合法性。

关于他被暗杀及众信士向奥斯曼宣誓拥戴的事在《布哈里圣训集》中有详细的叙述。

"其次是奥斯曼·本·安发尼"，他的全名是伊本·阿缓·乌玛亚·本·阿布顿·舍姆苏·本·阿布杜·麦纳菲·本·古沙亚，是古莱什部落乌玛亚家族的人。被誉为"孜努来尼"（拥有两颗明珠的人）。因为，他跟使者ﷺ的两个女儿结过婚。穆圣ﷺ说："要是我有第三个女儿，我必会嫁给他为妻。"有人说除奥斯曼外世上任何人从未娶过一位先知的两个女儿。

"其次是阿里·本·艾比塔利布"，他的全名是伊本·阿布杜·蒙塔里布·本·哈申·本·阿布杜麦纳菲·本·古沙亚。是古来什部落哈申家族的人。被誉为"穆尔特达"（令人喜爱的人）。他是使者ﷺ女儿法蒂玛的丈夫，穆圣ﷺ的堂弟，是一位博学多才的人。因经常回答圣门弟子们提出的一些深奥的难题，而被后辈传为佳话。穆圣ﷺ说："我是知识的城堡，而阿里则是这个城堡的大门。"又说："阿里是你们之中最善于判断的人。"

以上四位（愿真主喜悦他们），他们的优越性在《圣训》中随处可见，他们的美德众学者无一不知。

关于艾布·拜克尔优越于其它三位的最有力的证据是：使者ﷺ在养病期间委托艾布·拜克尔为众人的伊玛目。因此圣门弟子们说："使者ﷺ为我们的教门而喜爱他，我们为什么为我们的今世而不喜他呢？"因此大众一致拥戴他为信士的哈里发。

《胡拉赛》经中有这样一段话："有两个人，他俩在教法知识和修养方面是一样的，但其中一个在诵读古兰方面稍优于另一人，而众人却将另一人推选为伊玛目时，大家都应受罪罚。"

艾布·拜克尔和欧麦尔优于后两位是逊尼派的一致主张，而奥斯曼和阿里的先后排例是大部分正统派学者的主张，库法和巴士拉的学者对此持有异议。而拒绝派和穆尔特齐赖派的大部分学者则主张阿里优越于艾布·拜克尔。

正确的主张应是正统派所排列的，这也是大伊玛目明确表示过的。

《教义学大纲》提到前三辈也是这样排例的，如果他们对此没有依据，就不会那样做。但有一点值得注意，即他们在奥斯曼和阿里的先后排列上似乎有点犹豫，因为正统派们只承认两位长老（艾布·拜克尔和欧麦尔）的优越性、热爱哈桑、候赛因作为他们的标志。

公正地说，如果"艾夫祖里也，（优越）指的是回赐的最多，那么可以犹豫；倘若指的是优点，那就不能犹豫了。

这里的"优点"是指奥斯曼与阿里之间作比较的，而不在四位之间，正如大部分经注家所解释的那样。当他们听到"倘若指优点，那就不能犹豫了"这句话时就说："这有什么犹豫的呢？他们每个人的优点在当时是人人皆知、家喻户晓的。他们每个人的行为和完美的品德经常在我们中间流传（谁先谁后，这还有什么可争议的？），除非固执已见，违背正常的理性思维。"他接着说："有些后辈学者的主张也很含糊，他们说：在他们的一人身上看到的优点，在另一人身上也存在；一人具备一种优点，而另一人却具备有另一种优

点；一种优点也可能会超过很多优点，这要看具优点者自身的天赋或品级而定。"

还有一位注者说：奥斯曼和阿里之间不能犹豫，必须承认阿里优越于奥斯曼，因为有关阿里的品级及品质方面的圣训不胜枚举。有人评论说：这句话中有一股"拒绝派"的味道。

这位注者反驳说：阿里的优越及高尚方面的圣训确实很多，而且都是连续的圣训，任何人都不可否认这一点。如果这也叫拒绝派，那么在知识界上没有一个是逊尼派了。

显然，阿里优越于艾布·拜克尔和欧麦尔的主张是违背正统派的观点的，只是在奥斯曼和阿里的先后排列上后辈少部分学者有点含糊罢了，其中有艾布·吐非勒等。

我们所主张和认可的是：艾布·拜克尔的优越于其他三位是无可非议的，其原因是使者ﷺ委托他给众人领拜，而最适合为伊玛目的人就是最优越的人，这在教内是公人皆知的。当时，阿里及其圣耀弟子也在麦地纳，而使者ﷺ却指定艾布·拜克尔为伊玛目，这充分证习艾布·拜克尔比其它弟子更优越，甚至有一次艾布·拜克尔退后了，而欧麦尔想领拜，这时使者ﷺ说："真主和众穆斯林只准许艾布·拜克尔。"

使者ﷺ指定他为众人的伊玛目（领拜师），就象征着哈里发的位置，因此圣门弟子们说："使者ﷺ为我们的教门而喜欢他，我们为什么为我们的今世而不喜欢他呢？"

这话是他们在白尼·赛尔德的家里经过协商一致推选艾布·拜克尔为哈里发后说出的。要知道，大众的决议就是断然的证据，因为穆圣ﷺ说："我的教民不会在述误上协调一致。"

当时，除阿里外所有人都向艾布·拜克尔宣誓了拥戴。

阿里未与众人一起宣誓效忠，是因为他当时正在悲痛之中，同时还要料理穆圣ﷺ的后事和完成使者ﷺ的遗嘱。根本没有时间去考虑哈里发问题和向艾布·拜克尔宣誓效忠的事。当他料理完后事，当着众人向艾布·拜克尔宣誓了拥戴。

什叶派认为，阿里迟迟未向艾布·拜克尔宣誓拥戴是因为他不满他的篡权行为，但这话没有根据。

艾布·拜克尔去逝后，众穆斯林按他的遗嘱推选欧麦尔·本·哈塔布接替哈里发职位，成为第二任哈里发。遗嘱如下：

奉普慈特慈的真主之名：

这是艾布·拜克尔·本·艾比古哈发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就哈里发问题的遗嘱，鉴于哈里发将肩负伊斯兰宣传之大业，我特推荐欧麦尔·本·哈塔布为你们的哈里发，我认为他是最适合不过的人选……

欧麦尔被暗杀后，哈里发职位迟迟未决，于是众穆斯林决定将选举权交给奥斯曼、阿里、阿布顿·拉赫曼·本·奥非、塔里哈、佐巴尔和赛尔德·本·艾比宛嘎斯六位德高望众的弟子，在他们中间选出最适合的人来接替哈里发职位。

上述这六位弟子是欧麦尔生前把他们例为接替自己的人选，但他在这六位中间看不出谁最适合做接班人，想要征求大家的意见，于是他说："即使这几位二比四分为两派，你们得支持其中有阿布顿·拉赫曼的一派，并把选举权交给他，让他仲裁吧！"

子是大众按欧麦尔的遗言把选举权交给了阿布顿·拉赫曼，他当着众人的面向奥斯曼宣誓了拥戴，于是大众跟着他一起向奥斯曼宣誓了拥戴。

奥斯曼牺牲后，哈里发职位又成了悬而未决的事，于是迁士和辅士中的首脑们涌到阿里那儿，要求他接替哈里发职位，并向他宣誓了拥戴。他们认为，阿里最有资格接替哈里发职位。

至于部分穆斯林拒绝支持阿里做哈里发并反对他（如骆驼战役、绥芬战役等），这并不意味着他的接替是非法的，也不意味着反对派的不公，而是部分穆斯林在分析形势上出现了不当（他们认为，阿里迟迟未查出杀害奥斯曼的凶手是一种失职，甚至有人怀疑阿里参与了谋杀。）以穆阿维叶为首的公然指责阿里为了篡权，迫使奥斯曼上前线以至被杀，而阿里则辨解说："要是你们这样说，你们也可以指责穆圣ﷺ杀了他的叔父哈姆扎"。（下接 60 页）

五更月（三）

● 作者：刘智

三更初，月正清，大道不离本身寻。①
乾坤大。物难名，尽向微躯方寸临。②
道包天地人包道，③贯彻表里与粗精。④
知的确，好登程，认已明时认主明。
三更中，月正朗，一颗明珠海底藏。⑤。
忙登岸，驾轻航，翻人龙宫层层浪。⑥
受尽千般无限苦，捞得明珠无价偿。⑦
谨护持，莫放荡，富贵好回原家乡。
三更末，月正端，一心要从玉院看。⑧
登九霄，叩玉环，仙童把盏赴宴欢。
采得几般灵妙药，制成济世妙金丹。⑨
遇病夫，⑩赠一丸，医得疲瘵寿南山。

注释：

①大道不离本身寻——大道指穆圣ﷺ的教道，《天方典礼·原教篇》解释："是道也，至广至大，无所不包，无物不贯，天地归其范围，纤尘无所遗漏。天之所以清，地之所以宁，日月之所以代明，寒暑之所以不息，与夫山之定，水之动，花木之荣悴，鱼鸟之飞跃，皆道之所弥纶也。"

②尽向微躯方寸临——宇宙万物，人们虽不可能全部认识（乾坤大，物难名），但每一事物都显示真主的征迹。"妙用未显，其体不可见也；妙用既显，则万物孰非其本体之征哉！"

③道包天地人包道——论色界，则有形之世界大，而人包其中；论心界，则身体之世界大，而色妙包其中。

④贯彻表里与粗精——真主的作为，如同阳光普照，表里粗精，巨细显隐，无微不至。

⑤一颗明珠海底藏——《正教真诠迎异章》解释：人的气质禀赋各异，清者为圣贤，如明珠在清水中；浊者为不肖，如明珠在浊水中。访道修炼者，即在浊水中搜找明珠，出污浊而光洁如故。

⑥翻人龙宫层层浪——方道修炼进程分三个阶段：礼乘（舍利尔体）、道乘（托格盖提）、真乘（罕格盖提）。礼乘如舟，道乘如大海，真乘如明珠。造舟为下海，下海为寻珠。

⑦捞得明珠无价偿——探海寻珠，即在茫茫人间探得"真传"。得珠者，喜登彼岸，超凡入圣；无珠者，茫然绝望，徒自望洋兴叹。

⑧一心要从玉院看——玉院即与人欲相对的天园，阿拉伯语称"占乃提"，乃是做善者的最终归宿，他们在天园中享受真主特赐的"眼不曾见。耳不曾闻，思虑不曾及"的恩典。《古兰经》昭示"他们的憧仆轮流着服伺他们、那些憧仆，好像藏在蚌壳里的珍珠一样"（52：24）。后文"仙童把盏赴宴欢"，就源于这段经文。

⑨制成济世妙金丹——《清真指南归教》"圣教之药石，能除一切病患；圣教之灯笼，能照一切昏暗；圣教之钥匙，能开一切闭塞；圣教之舟筏，能救一切沉溺"；"始任自性，忽蒙真主恩拔，凭圣教之金丹，将以铜铁之干办，化为真金。譬如种子在土，如初调养未到，后经和风甘雨，虽然瘦小，一粒犹能救十粒。若是人力天工两无所济，便自枯槁，故经云：（性灵）一半同吉庆人归，一半同薄福人归"（同上性命）。

⑩病夫——《天方典礼·饮食篇》："身健而弗勤功，身死也；贪肾腴而亡家，心死也。"相传穆圣ﷺ曾说："我指造化'菲来格'的主盟誓！"圣门弟子请教"菲来格"是何义？先知ﷺ说："狱中之狱——火狱中最酷烈之处。以惩罚身体健康而不力行主命者。"

晨礼路上的藏回阿婆

● 作者：同一片天

又是一个大雪飘飞的季节
路上的行人总是小心翼翼
一步一停 慢慢地走着
生怕稍有疏忽
就会滑倒摔翻
而街中的那条通往礼拜寺的路
不管雪下多大 雪有多厚
那条路永远是干爽洁净的

时常在想
如果不是藏回阿婆的辛勤打扫
这条路和其它的路别无两样
自从国家的好政策——退耕还林后
阿婆家从山上的寨子搬迁到交通便利的地方
从此
阿婆一门心思的坚守着自己的功修
——和下雪时那条通往清真寺的路

如今
又到了下雪的季节
阿婆
今年的您身体是否“硬朗”
是否还是在晨礼前已将“晨礼之路”打扫的干干净净！！！

(上接 58 页)

阿里被暗杀时，正好三十年，从此真正的哈里发时代已经结束，以后的各时代都是王朝，尽管习惯上称哈里发也罢。

穆圣ﷺ 说：“我以后哈里发将延续三十年，以后的都是暴君。”

新兴手谕

穆罕默德·哈比卜·尔里米

人能宏道非虚语，代有传人道不泯。
道通性命能知化，南北重任一担肩。

千本万卷追道脉，淫威难屈至圣民。
兴废存亡顺天意，圣贤庸愚人所为。

坚心如石守正道，瞑目舒心归天庭。
视死如归行圣教，明道劝化济世人。

春雷重震万物生，志士此心应求仁。
秋风再逢九州书，后生勿忘继其勋。

宣传正统思想，坚定正道信仰；
鼓励积极投稿，欢迎免费索阅。



内部刊物